

Qisda

股票代號：2352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www.Qisda.com
mops.twse.com.tw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報

刊印日期：2016年4月19日

1	致股東報告書
2	公司簡介
3	公司治理報告
29	募資情形
34	營運概況
43	財務概況
51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0	特別記載事項
64	附錄一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25	附錄二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發言人

姓名：王淡如
職稱：財務資深副總經理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洪秋金
職稱：財務協理
電話：(03)359-8800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Qisda.com

總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及桃園廠：桃園市 333 龜山區山鶯路 157 號
電話：(03) 359-8800
公司網址：www.Qisda.com
雙星廠：桃園市 333 龜山區山鶯路 159 號
電話：(03) 359-8800
台北事業區：台北市 114 內湖區基湖路 18 號
電話：(02) 2799-8800
新竹分公司：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23 號 5F
電話：(03) 611-8800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投資事業處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 2504-8125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唐慈杰、陳玫燕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資訊

海外存託憑證
交易場所名稱：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查詢資訊方式：本公司網址：www.Qisda.com 投資人園地

致股東報告書

2015 年，佳世達的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331 億元，合併營業利益新台幣 25.9 億元，合併稅後盈餘新台幣 22.5 億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 21.7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 1.1 元。

由於全球景氣與總體經濟不穩定，加上產業環境快速變遷等因素影響，顯示器及投影機產業市場需求趨緩且競爭激烈，2015 年，佳世達朝三大營運方針：優化現有事業經營、快速擴大醫療事業，及加速解決方案開發，積極佈局與擴展下，顯現正面成效：

- 一、 優化現有事業經營：兩大主要產品線如顯示器及投影機，持續獲得穩定的成果與領導地位。顯示器表現優於整體產業，排名全球第二，產品朝高階、高單價、專業顯示器及醫療顯示器發展，2015 年高端及專業用顯示器銷量突破 160 萬台。投影機全球代工排名第一，WUXGA、智能投影產品及高階教育市場超短焦新機種於 2015 年推出，產品組合持續改善，單價較高機種營收佔比維持 25%。
- 二、 快速擴大醫療事業：2015 年，佳世達在醫療領域的整體合併營收近 60 億，旗下明基三豐順利上櫃成功，蘇州、南京兩家醫院的營收持續快速增長。在醫療領域的擴展上，佳世達除透過旗下明基三豐發展手術室設備、超音波、耗材等相關醫療產品及解決方案，並與以色列 AB Dental 合作明基口腔醫材推出 3D 植牙整合服務，及義大利 Medica 合作明基透析提供血液透析相關產品業務。
- 三、 加速解決方案開發：以六大智能為目標，發展為全方位系統整合軟硬體服務供應商，包括：智能商店、智能城市、智能企業、智能工廠、智能醫院、智能校園，並透過入股友通科技，搶進智能工廠系統整合市場。

展望 2016 年，佳世達將繼續聚焦三大營運方向，期盼更上層樓，為公司創造長期價值。計畫如下：

- 一、 優化現有事業經營：顯示器產品持續朝高端、高單價，大尺寸發展，如醫療級、繪圖用、設計用、電競用等利基型顯示器，並擴大比重及出貨，提昇獲利；投影機產品除擴大市佔率，維持全球領先地位外，將持續增加高階以及高亮度機種等投影產品。
- 二、 快速擴大醫療事業：在醫療領域方面，將繼續保持 30% 的成長率，持續以佈局通路為優先，發展自主產品技術，並在整合集團資源，發揮綜效之外，透過雙贏併購或策略合作模式，擴大醫療產業結盟。
- 三、 加速解決方案開發：持續以六大智能的軟硬體服務供應商為目標，並加強與合作夥伴發展更為完善的解決方案及服務，除現有台灣及大陸市場，亦積極開發海外如歐美和亞太區域市場。

佳世達以創新與技術發展，維持競爭優勢，每年在產品創新與研發上，平均投入約佔營業額 2%~3% 的費用，累積至今已擁有各國專利近 1,100 件。

佳世達也致力於企業的永續經營，落實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2015 年除獲得台灣證券交易所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排名前 5% 外，在經濟、環境和社會等永續性指標，均維持資訊高度透明，獲得了 2015 遠見雜誌企業永續獎環境友善組首獎，及亞洲永續指數 (Channel NewsAsia Sustainability Ranking) 排名第 12 名，足見佳世達在落實經濟、環境和社會等永續發展上之不遺餘力。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給予公司的支持與鼓勵，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將繼續努力，為公司及股東爭取最大利益。

敬祝您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李焜耀



總經理 陳其宏



公司簡介

壹、設立日期：1984年4月21日

貳、公司沿革

- 1984年 4月 公司設立。登記資本額新台幣(以下同)1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5,000 仟元。
- 1993年 4月 大陸蘇州明基子公司成立。
- 11月 於桃園龜山設立本公司總部及生產基地。
- 1996年 7月 公司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11月 發行海外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110,000 仟元。
- 1998年 1月 明基蘇州科技園區奠基。
- 12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2,000,000 仟元。
- 2000年 6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000 仟元。
- 2001年 2月 發行海外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175,000 仟元。
- 2002年 1月 創立自有品牌 BenQ，公司英文名稱變更為 BenQ Corporation。
- 5月 董事會推選李焜耀先生為董事長。
- 6月 桃園龜山雙星新廠正式啟用。
- 2003年 2月 與 Philips 成立飛利浦明基合資公司。
- 2004年 1月 合併本公司 100% 子公司達宙通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2005年 6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4,000,000 仟元。
- 南京明基醫院開工興建。
- 10月 BenQ 品牌價值晉身十大台灣國際品牌第四名。
- 與西門子手機部門的合併正式生效，BenQ Mobile 行動通訊公司開始運作。
- 12月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50,000 仟股。
- 2006年 1月 BenQ-Siemens 首款雙品牌手機產品上市。
- 4月 與建興電子科技進行光儲存產品製造整合。
- 董事會決議停止對 BenQ Mobile 增資。
- 11月 BenQ 獲選為中國消費電子產業領先品牌 TOP 10，名列中國最具影響力品牌之列。
- 2007年 1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交換公司債 4,500,000 仟元。
- 6月 股東會通過進行品牌分割、減資彌補虧損及公司更名。
- 7月 公司名稱由明基電通變更為佳世達科技。
- 9月 公司進行減資。
- 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簡稱更名為佳世達 (2352)。
- 2008年 4月 私募普通股增資新台幣 5,000,000 仟元。
- 5月 南京明基醫院正式開幕。
- 6月 股東會決議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2009年 7月 蘇州明基醫院開工興建。
- 2011年 8月 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 10月 BenQ 連續三年榮獲中國最佳人力資源典範企業並獲得最佳薪酬與績效管理典範獎。
- 南京明基醫院經江蘇省衛生廳認定為三級醫院。
- 2012年 9月 獲選經濟部工業局 2012 CSR 報告書優質案例企業。
- 11月 榮獲 2012 Taiwan CSR Awards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銅獎。
- 2013年 5月 蘇州明基醫院正式開業。
- 10月 明基醫院榮獲 2012 年中國民營醫院競爭力 100 強排名第七。
- 11月 榮獲 2013 Taiwan CSR Awards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 Top 50 優等獎及最佳氣候領袖楷模獎。
- 12月 獲選經濟部工業局 2013 CSR 報告書優質案例企業。
- 2014年 11月 榮獲「2014 台灣企業永續獎」之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大型企業電腦相關製造業」銀獎。
- 2015年 4月 榮獲台灣證券交易所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前 5%。
- 5月 榮獲 2015 遠見雜誌企業永續獎環境友善組首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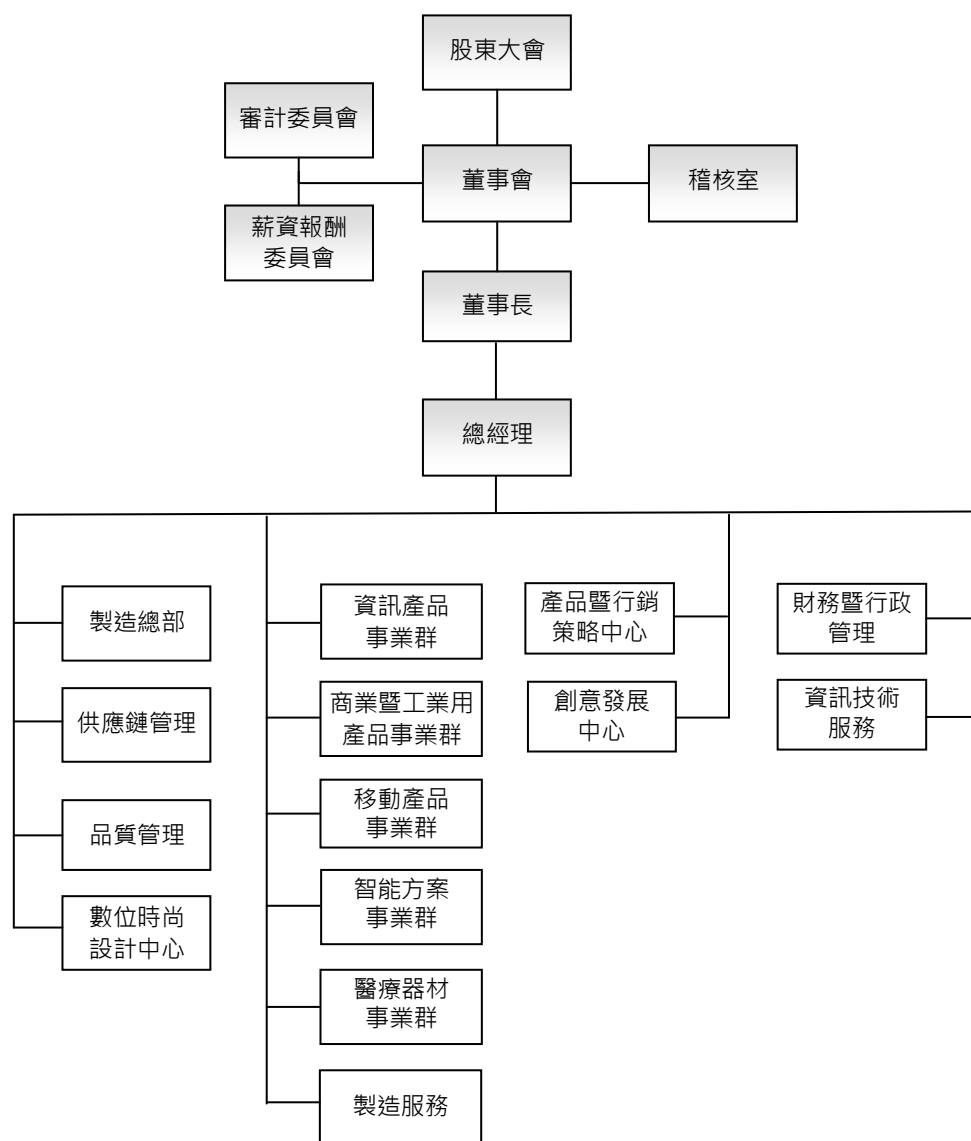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沿革，請參閱該公司 2015 年年報。

公司治理報告

壹、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2016.04.19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資訊產品事業群 商業暨工業用產品事業群 移動產品事業群 智能方案事業群 醫療器材事業群 製造服務	1.國內、外市場業務之開發與推廣 2.行銷計劃之建立 3.ODM/EMS 產品開發評估 4.產品之研發與新技術之導入及改善 5.產品品質系統之規劃及品質管理計劃之擬定
製造總部	1.負責各產品生產製造 2.生產製造之良率、產能計劃、效率等目標達成率之控管 3.生產製造資源之協調並完成出貨目標 4.貫徹品質管理系統，確保產品品質，符合客戶的需求
供應鏈管理	1.全球運籌規劃及管理 2.策略採購規劃及管理 3.供應鏈垂直整合的整體規劃與執行
品質管理	1.推動產品品質管理監督與品質策略規劃執行 2.推動企業永續經營，環保綠能，及持續改善活動 3.提供研發單位量測分析與安規申請 4.提供產品客戶售後服務事項
數位時尚設計中心	1.產品造形與機能設計 2.人機界面設計 3.視覺傳達設計 4.使用者研究與設計趨勢分析
產品暨行銷策略中心	1.事業組合策略之分析與規畫 2.協助各事業群擬定事業競爭策略與商業設計 3.協助各事業群進行 STP 規畫與建立產品組合 4.協助各事業群引進設計思考與概念/使用測試
創意發展中心	1.收集最新材料、技術、產品資訊、提供公司產品開發技術訊息 2.整合公司新開發技術、提升各產品線技術與產品開發能力 3.尋求內外部資源、解決公司內部重大技術問題
財務暨行政管理 (財務/人力資源/法務/專利工程)	1.會計制度、帳務稅務處理分析與規劃 2.財務資金取得、運用與調度等相關事項 3.運用各項財務報表數據提供經營方向 4.股票發行、股務、稅務等相關業務 5.人力規劃、招募、任用、考核、升遷等人事制度之建立與管理 6.薪酬制度、出差外派、保險、福利事項之規劃設計與管理 7.教育訓練與人才培育之規劃、制度建立與執行 8.企業文化及員工關係等業務之規劃與推動執行 9.環境、安全、衛生事項之規劃及管理與執行 10.綜理各項合約之擬訂、審核及提供與業務有關之法務諮詢服務 11.國內外之專利著作權商標、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相關業務 12.綜理法律事務
資訊技術服務	1.MIS 系統管理 2.OA 設備之申請與維護 3.自動化監控系統的架設

貳、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停止過戶日：2016.04.17；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焜耀	2014.06.26	3	1993.02.16	9,719,540	0.49%	9,719,540	0.49%	-	-	註1	註1	瑞士IMD企管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宏碁產品規劃室副總經理	明基電通董事長 友達光電董事 達方電子董事 明基材料董事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施振榮	2014.06.26	3	1986.03.11	10,660,409	0.54%	10,660,409	0.54%	37,969	0.00%	-	-	美國桑德博管理研究所榮譽博士 英國威爾斯大學榮譽院士 香港理工大學榮譽科技博士 交通大學名譽工學博士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宏碁集團董事長	智融集團董事長 宏碁董事 台灣積體電路獨立董事 緯創資通董事 南山人壽保險董事 神盾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其宏	2014.06.26	3	2014.01.01	309,919	0.02%	309,919	0.02%	8,592	0.00%	-	-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班 美國Thunderbird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明基電通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董事長 拍檔科技董事長 明基口腔器材董事 達方電子董事 明基電通董事 明基材料董事 明達醫學科技董事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錫華	2014.06.26	3	1996.03.11	4,773,979	0.24%	4,773,979	0.24%	-	-	註2	註2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宏碁美國行銷部協理 佳世達科技(原明基電通)總經理	達宙科技董事長 瑞鼎科技董事 相達材料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26	3	2005.05.18	186,363,510	9.48%	186,363,510	9.48%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廖唯倫(註3)	2016.03.10	3	-	-	-	-	-	-	-	-	-	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友達光電副總經理暨視訊產品事業群總經理 達運精密工業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6.26	3	2008.06.13	149,470,816	7.60%	149,470,816	7.60%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韓靜實	2014.06.26	3	-	-	-	-	-	-	-	-	-	美國康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董事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董事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監察人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弓	2014.06.26	3	2008.06.13	-	-	-	-	-	-	-	-	麻省理工學院產業經濟及運輸經濟學博士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運輸規劃碩士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系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教育部審定大學及獨立學院教授	中國科技大學董事暨講座教授 福懋科技獨立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獨立董事 白金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范成炬	2014.06.26	3	2011.06.24	-	-	-	-	-	-	-	-	台灣大學電機系 普訊創投總經理 台灣微軟總裁 倫飛電腦副總經理 惠普科技副總經理	瑜軒董事長 緯創軟體獨立董事 貝登堡國際董事 賽微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英銓	2014.06.26	3	2011.06.24	-	-	-	-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 EMBA Certificate 成功大學機械系 長安福特馬自達汽車總裁 福特六和汽車總裁	-	無	無	無

註 1：依據臺灣高等法院 98 年度囑上重訴字第 61 號判決書所載，李焜耀先生於民國 89 年度、92 年度、93 年度員工分紅配股時，有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包含嗣後之股票股利)共 2,323,225 股。另依據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101 年度偵字第 11642 號起訴書所載，李焜耀先生於 92 年度、93 年度員工分紅配股時，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400,000 股、300,000 股。經本公司洽詢李焜耀先生截至民國 105 年 4 月 19 日本年報刊印日止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李焜耀先生回覆因時間久遠且非本人處理尚無法確認。上開資訊，請投資人自行審慎判斷，以保障自身權益。

註 2：依據臺灣高等法院 98 年度囑上重訴字第 61 號判決書所載，李錫華先生於民國 89 年度、92 年度、93 年度員工分紅配股時，有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包含嗣後之股票股利)共 1,123,922 股。另依據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101 年度偵字第 11642 號起訴書所載，李錫華先生於 92 年度、93 年度員工分紅配股時，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300,000 股、150,000 股。經本公司洽詢李錫華先生截至民國 105 年 4 月 19 日本年報刊印日止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李錫華先生回覆目前均已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情形。上開資訊，請投資人自行審慎判斷，以保障自身權益。

註 3：本公司法人董事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0 日改派董事代表人由蔡國新先生改為廖唯倫先生。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2)	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存託契約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身分登記之	8.31%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0%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6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4%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2.31%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8%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02%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	0.97%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0.82%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1：董事屬法人股東者。

註2：持股基準日為2016年4月18日。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註1)	千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2%
	林百里	10.76%
	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	3.71%
	大通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	3.20%
	梁次震	2.9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6%
	怡佳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何莎信託財產專戶	2.07%
	欣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5%
大通託管美國收益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1.72%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26%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5%
	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2%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69%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3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27%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1%	

註1：持股基準日為2015年4月20日。

註2：持股基準日為2015年4月14日。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焜耀	-	-	√				√		√	√	√	√	√	0
施振榮	-	-	√	√	√		√		√	√	√	√	√	1
陳其宏	-	-	√			√	√	√	√	√	√	√	√	0
李錫華	-	-	√				√	√	√	√	√	√	√	0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唯倫	-	-	√	√	√		√		√	√	√	√		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韓靜實	-	-	√	√	√		√		√	√	√	√		0
王弓	√	-	√	√	√	√	√	√	√	√	√	√	√	2
范成炬	-	-	√	√	√	√	√	√	√	√	√	√	√	1
沈英銓	-	-	√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6.04.19；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其宏	2014.01.01	309,919	0.02%	8,592	0.00%	美國 Thunderbird 國際企管碩士 明基電通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董事長 拍檔科技董事長 達方電子董事 明基材料董事 明達醫學科技董事 明基口腔醫材董事 明基友達基金會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黃漢州	2012.12.01	1,040,952	0.05%	686	0.00%	北京清華大學 EMBA	無
資深副總經理-供應鏈管理	中華民國	吳清模	2009.09.01	1,371,361	0.07%	3	0.0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EMBA 國豐公司資材經理	無
資深副總經理-製造總部	中華民國	蕭澤榮	2007.09.01	122,400	0.01%	-	-	淡江大學化工系 友達光電協理	無
資深副總經理-財務暨行政管理	中華民國	王淡如	2011.03.01	163,200	0.01%	-	-	麻州大學電腦所碩士 國巨飛磁執行長	達方電子董事 拍檔科技董事
副總經理-商業暨工業用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黃文芳	2009.10.15	490,361	0.02%	-	-	台灣大學 EMBA 明基材料行銷部經理	無
副總經理-醫療器材事業群	中華民國	田鎮魁	2014.04.16	-	-	-	-	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博士	明基透析董事長
副總經理-智能方案事業群	中華民國	曾天龍	2016.01.01	-	-	-	-	佛羅里達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冠捷科技銷售長及營運長	明基逐鹿董事長 明基能源董事長
副總經理-製造總部	中華民國	王子明	2008.06.01	102,000	0.01%	-	-	俄亥俄州立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無
副總經理-品質管理	中華民國	何金源	2014.03.20	418,626	0.02%	-	-	台灣大學 EMBA 商學碩士 明基品管中心副總經理	無
副總經理-資訊技術服務	中華民國	趙素娟	2014.08.08	642,519	0.03%	8,723	0.00%	猶他州立大學電機碩士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薛道隆	2007.03.01	303,440	0.02%	-	-	中山大學企管碩士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吳榮華	2008.10.01	403,565	0.02%	540	0.00%	元智大學管理碩士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馬來西亞	聶香泰	2011.04.01	-	-	27,772	0.0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王彥文	2010.04.01	41,047	0.00%	-	-	中央大學企管碩士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趙知恒	2010.10.01	151,524	0.01%	-	-	密西根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吳高揚	2014.10.01	171,837	0.01%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無
協理-資訊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何漢光	2014.04.01	32,282	0.00%	4,412	0.00%	元智大學管理碩士	無
協理-商業暨工業用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吳宗訓	2007.03.01	199,341	0.01%	-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碩士	無
協理-商業暨工業用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林穎芳	2013.10.01	-	-	-	-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無
協理-移動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孫學文	2009.10.01	-	-	-	-	台灣大學機械碩士	無
協理-移動產品事業群	中華民國	梁昆得	2014.08.18	-	-	27,730	0.00%	南加州大學 MBA 明基泰國分公司總經理	無
協理-醫療器材事業群	中華民國	蘇淑津	2003.05.01	433,890	0.02%	-	-	中山大學資工博士 美國 AT&T 貝爾實驗室	無
協理-醫療器材事業群	中華民國	郭富彥	2013.10.01	151,778	0.01%	-	-	交通大學電子碩士	無
協理-製造總部	中華民國	李振裕	2009.04.01	230,824	0.01%	6,117	0.0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無
協理-製造總部	中華民國	吳木陽	2009.04.01	149,328	0.01%	-	-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無
協理-製造總部	中華民國	李志恒	2010.04.01	10,616	0.00%	-	-	正修工專電機科	無
協理-製造總部	馬來西亞	張秋強	2011.10.01	-	-	-	-	中山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無
協理-製造服務	中華民國	鄭銀象	2014.01.01	242	0.00%	-	-	台灣大學機械碩士	無
協理-品質管理	中華民國	黃瑞宗	2011.04.01	193,800	0.01%	-	-	中央大學 EMBA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協理-供應鏈管理	中華民國	張敬聰	2014.01.01	82,432	0.00%	-	-	政大科管所 EMBA 瀚宇彩晶協理	無
協理-供應鏈管理	中華民國	李自培	2014.04.01	200,907	0.01%	-	-	中央大學 EMBA	無
協理-供應鏈管理	中華民國	鄭穎	2013.10.01	121,356	0.01%	-	-	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無
協理-創意發展中心	中華民國	林奇成	2014.03.03	7,140	0.00%	-	-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 明基電通研展中心處長	無
協理-風管稽核室	中華民國	林旺賜	2012.10.01	-	-	10,000	0.00%	蘇格蘭大學風管碩士 旺宏電子財務中心經理	無
協理-財務管理	中華民國	洪秋金	2007.02.01	406,865	0.02%	-	-	加州州立大學(Fullerton) MBA 明基材料財務長	視陽光學董事 達宙科技監察人

經理人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經理人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主管：無。

註 1：持有股份係依 2016 年 4 月 17 日停止過戶日實際持有股數為準。

註 2：經理人兼任本公司 100% 子公司職務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一節。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015.12.31；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3)		董事酬勞(C) (註4)		業務執行費用(D) (註5)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7)		退職退休金(F) (註3)		員工酬勞(G) (註8)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註9)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1)			
董事長	李煜耀	3,000	3,800	-	-	5,599	6,045	50	90	0.40%	0.46%	-	-	426	-	-	-	-	-	-	-	-	-	-	-	-	-	0.40%	0.48%	無
董事	施振榮	1,000	1,000	-	-	1,866	1,866	50	50	0.13%	0.13%	-	-	-	-	-	-	-	-	-	-	-	-	-	-	-	-	0.13%	0.13%	無
董事	李錫華	1,000	1,000	-	-	1,866	1,866	50	50	0.13%	0.13%	2,160	2,160	108	108	-	-	-	-	-	-	-	-	-	-	-	-	0.24%	0.24%	無
董事	陳其宏	1,000	1,000	-	-	-	-	50	110	0.05%	0.05%	11,249	14,109	108	108	2,830	-	4,030	-	-	-	-	-	-	-	-	-	0.70%	0.89%	無
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	-	1,866	1,866	-	-	0.13%	0.13%	-	-	-	-	-	-	-	-	-	-	-	-	-	-	-	-	0.13%	0.13%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蔡國新	-	-	-	-	-	-	50	50	0.00%	0.00%	-	-	-	-	-	-	-	-	-	-	-	-	-	-	-	-	0.00%	0.00%	無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	-	1,866	1,866	-	-	0.13%	0.13%	-	-	-	-	-	-	-	-	-	-	-	-	-	-	-	-	0.13%	0.13%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韓靜實	-	-	-	-	-	-	50	50	0.00%	0.00%	-	-	-	-	-	-	-	-	-	-	-	-	-	-	-	-	0.00%	0.00%	無
獨立董事	王弓	1,600	1,600	-	-	1,866	1,866	40	40	0.16%	0.16%	-	-	-	-	-	-	-	-	-	-	-	-	-	-	-	-	0.16%	0.16%	無
獨立董事	范成炬	1,300	1,300	-	-	1,866	1,866	50	50	0.15%	0.15%	-	-	-	-	-	-	-	-	-	-	-	-	-	-	-	-	0.15%	0.15%	無
獨立董事	沈英銓	1,300	1,300	-	-	1,866	1,866	50	50	0.15%	0.15%	-	-	-	-	-	-	-	-	-	-	-	-	-	-	-	-	0.15%	0.15%	無

註1：本公司法人董事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2016年3月10日改派董事代表人由蔡國新先生改為廖唯倫先生。

註2：係2015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3：皆為2015年度提撥數。

註4：經本公司2016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5：係2015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6：稅後純益係指於2015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註7：係2015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8：係2015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依本公司2016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9：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10：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11：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二)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自2008年6月13日起，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15.12.31；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1)		退職退休金(B)(註 2)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 3)		員工酬勞(D)(註 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註 5)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 6)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 7)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其宏																		
資深副總經理	黃漢州																		
資深副總經理	吳清模																		
資深副總經理	蕭澤榮																		
資深副總經理	王淡如																		
副總經理	黃文芳	32,076	34,945	1,080	1,080	37,419	38,779	12,620	-	13,820	-	3.84%	4.09%	-	-	-	-	-	無
副總經理	田鎮魁																		
副總經理	王子明																		
副總經理	何金源																		
副總經理	趙素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	黃漢州、吳清模、蕭澤榮、王淡如、黃文芳 田鎮魁、王子明、何金源、趙素娟	黃漢州、吳清模、蕭澤榮、王淡如、黃文芳 田鎮魁、王子明、何金源、趙素娟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	陳其宏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		陳其宏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10 人	共 10 人

註 1：係填列 201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皆為 2015 年度提撥數。

註 3：係填列 2015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4：依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 201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註 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註1)	現金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2)
總經理	陳其宏				
資深副總經理	黃漢州				
資深副總經理	吳清模				
資深副總經理	蕭澤榮				
資深副總經理	王淡如				
副總經理	黃文芳				
副總經理	田鎮魁				
副總經理	王子明				
副總經理	何金源				
副總經理	趙素娟				
協理	薛道隆				
協理	吳榮華				
協理	聶香泰				
協理	王彥文				
協理	趙知恒				
協理	吳高揚				
協理	何漢光				
協理	吳宗訓				
協理	林穎芳	-	29,150	29,150	1.34%
協理	李昌鴻				
協理	孫學文				
協理	梁昆得				
協理	蘇淑津				
協理	郭富彥				
協理	李振裕				
協理	吳木陽				
協理	李志恒				
協理	張秋強				
協理	鄭銀象				
協理	黃瑞宗				
協理	張敏聰				
協理	李自培				
協理	鄭穎				
協理	林奇成				
協理	林旺賜				
協理	洪秋金				

註1：依本公司2016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估計。

註2：稅後純益係指2015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註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任者。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一)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2015年	2014年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2,169,178	2,971,068
本公司支付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1.44%	1.16%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1.51%	1.22%
本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3.84%	2.77%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4.09%	3.36%

(二)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擬議董事酬勞金額並提股東會報告。
- 2.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酬金(薪資)管理相關規定辦理，交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致力為股東創造利潤進而回饋社會一直是佳世達的基本信念，本公司支持並倡導營運透明化及資訊傳遞的公平性，讓本公司之股東、客戶、利害關係人有統一的管道可即時獲得公司業務、財務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會以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為最優先考量，進行營業評估及重大決議，會計師及獨立董事亦扮演監督之角色，以謹慎的態度審視公司及董事會執行業務情形。

本公司已依相關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維持更健全的決策及執行組織，持續提高公司經營效率並以實際行動落實公司治理。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2015 年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李焜耀	5	0	100%	
董事	施振榮	5	0	100%	
董事	李錫華	5	0	100%	
董事	陳其宏	5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韓靜實	5	0	100%	
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國新	5	0	100%	2016年3月10日改派代表人為廖唯倫
獨立董事	王弓	4	1	80%	
獨立董事	范成炬	5	0	100%	
獨立董事	沈英銓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 本公司2015年3月19日董事會討論關於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乙案時，董事李焜耀因擔任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之董事，故依公司法第206條準用同法第178條規定，不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餘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均同意通過。
 - (二) 本公司2015年3月19日董事會討論關於銀行額度續約乙案時，董事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係本案擬申請續約之往來銀行，故依公司法第206條準用同法第178條規定，其代表人韓靜實董事不參與該續約案之討論及表決，餘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同意通過本案。
 - (三) 本公司2015年5月5日董事會討論關於為佳世達納閩子公司出具保證書乙案時，董事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為該案凱基銀行之關係企業，依公司法第206條準用同法第178條規定，其代表人韓靜實女士不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餘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董事同意通過本案。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20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截至目前已運作近 8 年，此規劃已有助於加強董事會職能及落實公司治理。
- 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8 項規定，佳世達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均依該規則規定辦理。佳世達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成員以股東權益極大化為方針，盡善良管理人及忠實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2015 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弓	4	1	80%	
獨立董事	范成炬	5	0	100%	
獨立董事	沈英銓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19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關於 2014 年度盈餘分派案時，經審計委員會提議股東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5 元或 0.7 元，嗣後該案經同日董事會全體獨立董事及董事決議通過調整為每股配發 0.6 元。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季定期集會、討論，並邀請會計師、內部稽核、法務、財務會計等單位，向審計委員會成員報告、討論最近期財務報表查核發現、內部稽核查核結果、重大訴訟案件彙報、財務業務概況等資訊。此外，為了讓審計委員會成員們更加瞭解相關法令規範及公司實際運作情況，本公司亦不定期安排會議進行其他專題報告，促使審計委員會成員能夠協助投資人確保公司在公司治理及資訊透明等方面的可信度，保障股東權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5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並揭露於公司官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投資人信箱、公司投資人關係網站等管道，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項。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 本公司依據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異動申報，每月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設有專門之財務、業務部門、廠房獨立且資料獨立保存異地備份，管理權責明確，本公司並定期對關係企業與其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辦理綜合性風險評估以降低信用風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 本公司已訂有「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其中已規範內線交易之防制等相關事宜。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依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考量，由具相關專業知識與條件之董事及獨立董事所組成。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2. 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況詳見P52風險管理專章，另本公司目前雖無設置提名委員會，但實務運作上，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係由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1%以上之股東提出，並經由董事會依法審核候選人名單後，提報股東常會選任。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3. 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相關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4.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皆予以迴避。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一聘，聘任程序(含獨立性評估)係每年由審委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獨立性評估標準除請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外，亦取得會計師簡歷予董事會及審委會作為評估參考。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信箱作為溝通管道，對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做妥適回應外，並定期將財務及業務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網站。針對可能對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亦及時作重大訊息發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1. 本公司中、英文網站(Qisda.com)皆設有投資人園地專欄揭露財務、業務情形。 2. 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或不定期舉辦營運說明會並上傳簡報資料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信箱即時回覆投資人問題。	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不定期通知本公司及相關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出席相關專業知識進修，並於2015年8月及11月就「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及「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安排董事參與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課程。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皆有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俾使其能無慮地以投資人權益為出發點，謹慎執行業務。 3. 本公司提供多項管道俾使股東、利害關係人及客戶能及時得知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 4. 本公司自2003年捐助設立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致力於提升社會文教，增進群我關係，提升生活品質，關懷弱勢族群，相關社會責任履行情形，請參閱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17)。 5. 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定期評估公司風險以降低企業風險，相關資訊請詳見風險管理專章(P52)。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1. 遵循相關法規即時揭露資訊外，亦於年報及企業網站做充分資訊之揭露，透明度高且具時效性。 2. 榮獲台灣證券交易所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前5%。	無差異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關係之公私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弓	√	-	√	√	√	√	√	√	√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范成炬	-	-	√	√	√	√	√	√	√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沈英銓	-	-	√	√	√	√	√	√	√	√	√	√	√	√	√	√	√	√	√	√	0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14年6月26日至2017年6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弓	2	0	100%	
委員	范成炬	2	0	100%	
委員	沈英銓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之企業永續發展以公司願景及使命為核心開展： 1.我們的願景與使命： (1)願景：作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的創新者、提升人類的生活品質、對地球友善。 (2)使命：以誠信對待客戶、供應商、債權人、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創造出能提昇人類生活品質的綠色產品。與供應商及客戶合作，達成產品週期碳中和。提供員工一個健康、幸福的工作環境。創造良好的企業獲利，並回饋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 2.本公司的企業永續發展以永續發展的三要素：經濟、社會以及環境為基礎，將環境展開為「綠色產品」、「綠色營運」以及「綠色供應鏈」，加上社會構面的「社會責任」及財務構面的「財務績效」共5大構面推展企業永續發展的指標、策略與各項計畫。每個構面我們都設立了長遠的目標，作為各項計畫推展的指引方針： (1)經濟：持續改善經營力及獲利力，以符合利害關係人的權益。 (2)社會：加強企業對社會責任的承諾。 (3)環境：綠色產品：提升產品創新設計；綠色營運：持續改善營運效率及改善工作環境安全；綠色供應鏈：強化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為傳達本公司對社會責任的重視，不但開設綠色產品相關課程，更將EICC、QC080000、ESH等課程，納入全體同仁的必修課程中。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於2010年起正式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委，並整合相關部門就綠色產品、綠色營運、綠色供應鏈、社會責任及財務績效五大構面訂定推動目標及KPI，每季由各構面輪流進行進度報告與實施成效之檢討，管理平台則將資訊整合以掌握KPI之達成進度，每年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公司提供之整體薪酬於全球各主要據點均不因性別、宗教、種族、國籍及黨派差異而有差異，且不得低於當地之法令工資標準，然目前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尚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一)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在源頭管理方面積極落實資源回收分類，大幅減少廢棄物產生及增加資源回收量，可資源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比例於2015年達到89%。在水資源管理方面，製造過程中均無廢水產生，各製造廠區只有生活污水產生，在全球各製造廠區皆有設置污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回收之生活污水多用於澆灌廠區種植之綠色植物。在產品面，自產品之研發設計到製造階段，皆以綠色產品概念為出發點，對延長產品生命週期、能源節約、易回收、低毒性、減少環境危害等加以考量。</p> <p>(二)本公司自1997年起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全球各製造區每年定期實施內部稽核及外部稽核，以確保各項環境管理規範之運作。此外，於2012年取得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2015年並持續通過認證，以改善能源績效並進一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p> <p>(三)自2006年起進行溫室效應氣體盤查，全球製造Site每年均取得第三者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聲明書，並制定擬定溫室氣體減量相關方案，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廠辦照明燈具使用省電燈管 2.冰水主機設備改善提升效能 3.空壓機、冰水主機運作管理 4.提升製程效率 5.逃生指示燈更改為LED 6.宿舍與地下停車場排風定時管理控制 7.獨立區域特殊空調需求管理 8.依流量管理與停用用電設備 9.辦公室節能活動 10.夜間能源管理 11.生產安排集中，減少局部加班 12.空調主機配合生產開啟及關閉 13.裝設太陽能發電系統 <p>在溫室氣體減量成果方面，比較平均每人每小時排放量，2015年每人每小時用電碳排放量為2.02公斤CO₂-e，相較2009年的2.86公斤CO₂-e，下降幅度達29.4%。</p>	無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V	<p>(一)本公司自2001年起即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認證，並於2006年取得社會責任管理系統SA 8000認證，顯示本公司在員工安全衛生及勞動條件之管理上已經獲得國際性的肯定。此外，依本公司之聘雇原則，依實際業務需求公開徵選招募，適才適用。不因種族、階級、膚色、年齡、性別、性傾向、性別認同及表達、國籍或地域、殘疾、懷孕、信仰、政治立場、團體背景、家庭責任、退伍軍人身分、基因信息或婚姻狀況或其他任何引起歧視之因素而有不平等對待行為，且不得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p> <p>(二)針對內部員工申訴，本公司已制定《溝通管理程序》，若員工遭遇任何性騷擾或不當對待事件，可依《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直接向公司檢舉信箱反應，公司對於檢舉者之身份機密性予以保障。外部利害相關者如對此議題有任何疑慮，可透過公司官網公告之CSR信箱進行申訴，由公司CSR窗口負責回應。</p> <p>(三)於2007年起將EICC(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導入公司管理系統，使管理系統包含勞工、環保、安全衛生以及道德層面而更臻完善。除此之外，本公司於廠區內設置有運動場地及設備供員工健身，並安排醫師駐診，每年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不定期健康活動，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維護企業與員工之間的良好勞資關係，本公司內建立暢通無礙的溝通管道，如業務說明會、福利委員會議、勞資會議等，讓同仁即時且面對面地瞭解公司訊息，並鼓勵大家對企業整體運作及發展提出建議，供決策單位參考。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佳世達科技十分重視員工的訓練與發展，為能提供明確的職涯發展藍圖，公司投入充足資源，除整合實體及網路學習平台供員工進行多元化的課程研習，同時引進內外部資源，設立Qisda Academy來培訓員工；此外，每半年一次的績效溝通內容亦涵蓋個人發展規劃與所需主管協助事項。透過上述作法，有效提供員工職涯規劃的協助。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對於客戶及一般消費者相關之權益保障不遺餘力，提供產品維修據點、產品保固條款服務與維修聯絡方式、線上維修服務、產品使用手冊以及客戶隱私保護等服務，並提供透明暢通之客戶服務專線、產品報修專線以及台灣區客戶服務經理信箱之服務供消費者反應與申訴產品相關問題。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產品與服務行銷與標示內容，分為有害物質及產品廢棄兩部分，說明如下： 1.有害物質管控：依據國際法規及客戶之要求，佳世達制訂「有害化學物質管制清單」。經由對零件材料承認之嚴格管控及成品之檢驗，以零件承認申請系統管理機制來確保產品能符合國際法規及客戶之要求，並擬定有害化學物質減量計劃。佳世達自2008年起各營運廠區皆已通過IECQ QC 080000有害物質管理系統之證書。 2.產品廢棄及回收：於設計階段要求研發工程師需考慮產品的回收率與拆解難易，設計中期則使用內部WEEE拆解研析評估平台計算產品的回收率，以確認達到WEEE要求的回收率標準以及產品是否需要WEEE回收標誌與標示位置，才能進入下一個設計階段。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透過供應商晉用程序，層層審核及評估供應商，審核層面包括公司基本資料、產品資訊、主要客戶與財務狀況、與佳世達採購責任義務等相關合約、供應商的綠色管制程序與綠色產品承諾以及供應商社會責任與環境安全衛生調查。 1.關於環境相關調查：2014年度新增於供應商晉用審查辦法作業程序書當中，針對是否有ISO 14001進行調查。 2.關於勞工權益與社會衝擊相關調查：2014年度新增調查項目於供應商晉用審查辦法作業程序書。 (1)勞工權益：確認供應商是否有通過SA 8000；供應商可提供SA 8000證書作為佐證。 (2)社會衝擊：確認供應商是否具備否貪腐/禁止貪污及行賄之政策；供應商可提供書面之反貪腐或禁止行賄之公司政策作為佐證。 (3)社會衝擊：確認供應商近一年內是否因違反勞工或環保法規而遭受政府機關處分；由供應商自行提報或網路搜尋相關資訊。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於採購合約標明社會責任之規範，並說明若供應商違反採購合約規範，經書面通知未改善者，本公司可通知終止該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自2009年起為確保報告書之品質，增進GRI標準(G3、G3.1以及G4)與AA1000AS(Account Ability 1000 Assurance Standard)的三要素—包容性、實質性(重大性)及回應性之符合程度，即委託獨立第三者查證公司針對報告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進行查證核，2009年起之報告均委由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險證股份有限公司(BVC)進行。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2010年起正式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展各項企業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相關活動，並自2007年起開始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詳細運作情形請見P17-P20，本公司已於2015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整體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前述運作情形。詳細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與企業社會責任詳細內容及歷年出版之環境報告書與企業責任報告書內容，請參閱本公司官方網站Qisda.com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本公司自2009年起為確保「佳世達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品質，增進GRI標準(G3、G3.1以及G4)與AA1000AS(Account Ability 1000 Assurance Standard)的符合度，即委託獨立第三者查證公司針對報告書進行查證。2009年起報告書均通過GRI G3 & G3.1 A+ & G4 Core及AA 1000AS標準之查證。2009年起之報告均委由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險證股份有限公司(BVC)進行(2014年報告書已於2015年6月發行，2015年報告書則預計於2016年6月出刊)。				
2.於2011年配合客戶要求以24吋液晶螢幕(EW2430)取得中國碳標籤；投影機(MP772ST)獲得EPD及台灣環保署碳標籤雙料認證。2013年於顯示器、投影機、智慧型手機、掃描器、多媒體播放器與燈具等產品皆取得整合性設計ISO 14006 (Incorporating Ecodesign) 與綠色設計IEC 62430 (Environmentally Conscious Design for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products and systems) 證書。同年，燈具產品(Be-Light)也榮獲第三屆綠色典範獎。2015年更獲遠見雜誌企業永續獎環境友善組首獎。				
3.本公司致力於廠區植栽與綠美化，榮獲2011年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綠美化」全國第1名。				
4.本公司於2011年獲頒由行政院內政部所舉辦幸福婚育指數全台大評比的企業篇金獎，在參與評選企業中脫穎而出獲最高榮譽，代表本公司在持續推廣並打造友善健康職場的成效已獲得國家級獎項之肯定，並進一步獲選台北市府頒發之2012幸福企業獎。				
5.本公司以2011年CSR報告書獲得「2012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銅牌獎」且於「2013企業永續報告獎」獲得製造業Top 50 優等企業獎，並同時以優異的氣候變遷策略與碳管理勇奪「最佳氣候領袖楷模獎」。				
6.本公司獲選為2012年及2013年經濟部工業局之「CSR報告書優質案例」之優質企業，報告書內容將收錄於工業局優質案例介紹『落實低碳與綠色成長的努力』主題。				
7.本公司於2014年以2013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於「2014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獲得「企業永續報告大型企業電腦相關製造業銀獎」，報告書的品質、透明度皆獲得更進一步的肯定。				
8.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表現獲2015亞洲永續發展指數(Channel NewsAsia Sustainability Ranking)排名第12名。				
9.本公司2015年碳揭露專案(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CDP)入選2015年香港-東南亞區氣候揭露領導指數(Hong Kong and South East Asia Climate Disclosure Leadership Index, HK-SE CDLI)。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以誠信對待客戶、供應商、債權人、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是本公司企業使命之一，也是所有本公司同仁的責任。本公司嚴格禁止任何貪瀆、賄賂及勒索等行為，並要求同仁應主動釐清且積極改善我們日常作為，以提升我們的誠信操守。本公司制定有「誠信手冊」與「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或作法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誠信手冊為本公司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本公司於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提醒員工務必遵守，並於三節等重要節日前夕加強「不收受外界餽贈」等行為準則宣導，強化同仁之誠信意識。本公司全體員工應絕對遵守誠信手冊(Integrity Handbook)，若同仁發生貪污舞弊事件，依據公司「懲戒管理辦法」，最重須受到除名之處分。如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佣金者；在外兼營事業，影響本公司利益與業務衝突，情節重大者；仿效上級主管簽字或盜用印信者；皆屬於應除名之違規事件。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	V		(三)本公司制定有誠信手冊，對於「利益衝突」、「法規遵守」、「營業機密及公司資產」等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若有違反誠信之事件發生，將交由跨單位高階主管所組成之重大紀律委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會進行審查，如有重大違反誠信原則情事，本公司將依相關法令及作業程序提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風管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對相關流程與作業內容進行抽樣評估，避免不誠信行為發生之可能，並於2015年11月訂定「嚴重不當行為預防及管理辦法」，提升公司治理，針對嚴重不當行為如利益衝突以及不當收受賄賂等行為，從預防、偵測及回應三大構面強化管理制度。人力資源管理部門則於重要節日前發出誠信行為提醒「外界餽贈物品之處理原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V		(一)本公司在採購合約中明定誠信廉潔的合作原則，如有違反，本公司得終止合約或永久不再與該供應商合作。 (二)誠信文化從規章制定、教育宣導、申訴管道及誠信風險的檢核，分別由以下單位負責： 1.誠信經營守則制定及教育宣導由人力資源管理部門負責：本公司訂有誠信手冊強調誠信經營的文化，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明訂舉報管道，以及懲戒管理辦法明定各項違紀事件的處理原則，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2.申訴管道：對外有誠信信箱，對內有總經理信箱與HR信箱做為申訴的管道。 3.誠信風險的檢核由稽核負責並向董事會報告，並透過強化各項作業流程，落實權責分工並透過系統協助，減少舞弊的可能。 (三)針對利益衝突，本公司制定「誠信手冊(Integrity Handbook)」、「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嚴重不當行為預防及管理辦法」、「嚴重不當行為調查管理辦法」，從行為規範、不當行為預防、檢舉與調查各面向落實執行。 (四)本公司遵循法令之要求，持續修訂內控制度，並對內控制度執行之有效性進行查核與評估。稽核室對法令要求項目均納入年度查核項目，並且每季均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相關查核結果及改善情形。公司會計制度均遵循法令之要求訂定之。簽證會計師亦每季對於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查核或核閱工作，並出具報告書，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向審計委員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 (五)公司每年針對全體同仁調訓誠信手冊簡介線上課程一次。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誠信手冊明訂：發現非法事件必須立即向上通報；檢舉管道包含但不限於總經理信箱(原誠信信箱)、HR信箱。本公司並於2015年11月通過「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明訂內外檢舉及申訴管道包含總經理信箱、誠信信箱與HR信箱。 (二)針對檢舉事項之處理本公司訂定「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規範申訴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誠信手冊與相關規章明訂：對於檢舉的同仁，公司會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並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不會受損。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官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此專區誠實、明確、公開揭露公司自理與誠信經營資的相關資訊。並於內部員工網站首頁設立中英文誠信守則專區，主動提醒同仁應釐清且積極改善我們日常作為，以提升我們的誠信操守，並提供供應商反貪瀆管道。此外，「投資人園地」專區亦提供公司治理、董事會重要決議及營運說明簡報等資訊。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則可透過年報得知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其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2015年5月訂定「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整體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針對供應商設置了供應商反貪瀆管道，任何本公司同仁有違反「誠信」道德規範與操守之處，供應商可透過誠信信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Integrity@Qisda.com反應，本公司會立即處理。對於檢舉的人士，本公司會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並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不會受損。</p> <p>2.人力資源部門(HR)每年定期推行全公司「誠信與反貪瀆」線上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含：誠信手冊內容導讀、重點摘要、實際範例說明，並以課後測驗檢視同仁之學習成果。為了落實誠信手冊的宣導，本公司除了原本的繁體中文版與英文版誠信手冊之外，已於2010年針對海外營運據點更完成簡體中文及西班牙文版本，並加以宣導及對同仁進行相關教育。</p> <p>3.對於日常營業活動之各項作業流程，公司針對可能具有潛在貪瀆風險之作業，設計適當的內部控制機制，減少貪瀆行為發生之可能並防患於未然。公司稽核單位定期評估內部控制機制之管理效果，並收集各部門高階主管對各項潛在風險(含舞弊貪瀆)之建議，擬定適當之稽核計畫，並據以執行相關之查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治理之現況並達到管理之目的。</p> <p>4.其他有關本公司的誠信經營資訊，可參考本公司歷年企業永續發展報告書內容，或請參閱本公司官方網站Qisda.com企業社會責任專區。</p>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P14-P25)。惟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選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財務業務資訊揭露準則、子公司管理辦法及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章內容請至 Qisda.com 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一)本公司於2009年8月27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並已於本公司內部公用資料夾之規章制度專區公告予經理人及員工周知。
- (二)本公司新任之董事，於就任時均分發公司自行編制之宣導手冊，內含各項法令(包含前項之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新任董事遵循之。

九、最近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長	李焜耀	2014.06.26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11.17	2015.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董事暨總經理	陳其宏	2014.06.26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09.16	2015.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是
董事	李錫華	2014.06.26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11.13	2015.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董事	施振榮	2014.06.26	2015.03.23	2015.03.23	元大實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法規研習	3	是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企業脫胎換骨的賽局	3	是
董事	蔡國新	2014.06.26	2015.08.10	2015.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11.13	2015.11.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	韓靜賢	2014.06.26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10.27	2015.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是
獨立董事	王弓	2014.06.26	2015.11.17	2015.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2015.11.20	2015.11.20	法鼓山人文社會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系列之幸福企業密碼	3	是
			2015.11.20	2015.11.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藍圖及企業社會責任願景	3	是
獨立董事	沈英銓	2014.06.26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11.17	2015.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獨立董事	范成炬	2014.06.26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11.17	2015.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資深副總經理	王淡如	2011.03.01	2015.04.22	2015.04.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人「短線交易及歸入權」的法律責任及相關司法案例探討	3	是
			2015.08.11	2015.08.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成效評估及案例解析	3	是
			2015.08.13	2015.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反托拉斯法與台灣企業-為何您應該關心與您所該知道的	3	是
			2015.08.26	2015.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脫產行為」的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是
			2015.11.17	2015.1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Global CEO Outlook 2015；重要審計準則及法令更新	3	是
			2015.12.21	2015.1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買賣自家公司股票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	是

註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稽核主管等相關單位，必要時於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重大法規變動等相關資訊。

註2：董事施振榮先生主要為受邀就公司治理及其他議題擔任講席。

十、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取得之證照	核發證照之機關	人數	
		財務管理	風管稽核
高級證券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期貨營業員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合格證書	考試院考選部	1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	考試院考選部	2	
財產保險經紀人執照	中華民國財政部及考試院		1
英國風險管理師	英國風險管理協會(AIRMIC)		1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國際內部稽核協會(IIA)		1
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	國際電腦稽核協會(ISACA)		1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焜耀



總經理：陳其宏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含執行情形)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內容
2015.03.19	2015 年第一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三年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三、通過訂定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四、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新台幣 250 萬案
2015.05.05	2015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二、為佳世達納閩子公司出具美金 6,000 萬元保證書案
2015.05.15	2015 年第三次董事會	一、決議取得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2015.06.17	2015 年股東常會	一、承認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二、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執行之。 三、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適用之。
2015.08.12	2015 年第四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2015.11.11	2015 年第五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案
2016.03.08	2016 年第二次董事會	一、承認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通過 三、通過訂定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四、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新台幣 250 萬案

註：以上所列係擷取自台灣證券交易所規定發佈之重大訊息。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肆、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陳攻燕	8,900	0	0	0	500	500	√	2015.1.1~2015.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伍、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14.08.08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簽證會計師由張惠貞會計師及陳玫燕會計師變更為唐慈杰會計師及陳玫燕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唐慈杰會計師
委任之日	2014年8月8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陸、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職稱	姓名	截至 2016.04.19 止		2015 年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李焜耀	0	0	0	0
董事	施振榮	0	0	0	0
董事	李錫華	0	0	0	0
董事	陳其宏	0	0	0	0
法人董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廖唯倫(註 2)	0	0	(註 2)	(註 2)
法人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韓靜實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弓	0	0	0	0
獨立董事	范成炬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英銓	0	0	0	0
總經理	陳其宏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黃漢州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吳清模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蕭澤榮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王淡如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文芳	0	0	0	0
副總經理	田鎮魁	0	0	0	0
副總經理	曾天龍	0	0	(註 3)	(註 3)
副總經理	王子明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金源	0	0	0	0
副總經理	趙素娟	0	0	0	0
協理	薛道隆	0	0	0	0
協理	吳榮華	0	0	0	0
協理	聶香泰	0	0	0	0
協理	王彥文	0	0	0	0
協理	趙知恒	0	0	0	0
協理	吳高揚	0	0	0	0
協理	何漢光	0	0	0	0
協理	吳宗訓	0	0	0	0
協理	林穎芳	0	0	0	0
協理	孫學文	0	0	0	0
協理	梁昆得	0	0	0	0
協理	蘇淑津	0	0	0	0
協理	郭富彥	0	0	0	0
協理	李振裕	0	0	0	0
協理	吳木陽	0	0	0	0
協理	李志恒	0	0	0	0
協理	張秋強	0	0	0	0
協理	鄭銀象	0	0	0	0
協理	黃瑞宗	0	0	0	0
協理	張敬聰	0	0	0	0
協理	李自培	0	0	0	0
協理	鄭穎	0	0	0	0
協理	林奇成	0	0	0	0
協理	林旺賜	0	0	0	0
協理	洪秋金	0	0	0	0

註 1：係年報刊印日在任者。

註 2：本公司法人董事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6.3.10 改派董事代表人由蔡國新先生改為廖唯倫先生。

註 3：2016.1.1 新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捌、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停止過戶日：2016.04.17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86,363,510	9.48%	-	-	-	-	無	無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唯倫	-	-	-	-	-	-	無	無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470,816	7.60%	-	-	-	-	無	無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靜實	-	-	-	-	-	-	無	無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81,712,690	4.15%	-	-	-	-	無	無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少華	20,318	0.00%	-	-	-	-	無	無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波羅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 專戶	22,494,972	1.14%	-	-	-	-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 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095,234	0.87%	-	-	-	-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 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 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15,073,880	0.77%	-	-	-	-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 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2,731,171	0.65%	-	-	-	-	無	無
施振榮	10,660,409	0.54%	37,969	0.00%	-	-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
李焜耀	9,719,540	0.49%	-	-	(註3)	(註3)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300,000	0.47%	-	-	-	-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凌嵐寶	-	-	-	-	-	-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3：依據臺灣高等法院 98 年度囑上重訴字第 61 號判決書所載，李焜耀先生於民國 89 年度、92 年度、93 年度員工分紅配股時，有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包含嗣後之股票股利)共 2,323,225 股。另依據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101 年度偵字第 11642 號起訴書所載，李焜耀先生於 92 年度、93 年度員工分紅配股時，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400,000 股、300,000 股。經本公司洽詢李焜耀先生截至民國 105 年 4 月 19 日本年報刊印日止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李焜耀先生回覆因時間久遠且非本人處理尚無法確認。上開資訊，請投資人自行審慎判斷，以保障自身權益。

玖、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15.12.31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2)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63,598,620	6.9%	18,511,252	0.19%	682,109,872	7.09%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8,004,667	19.47%	27,627,836	9.27%	85,632,503	28.75%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915,137	7.56%	4,915,137	7.56%
達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74,800	11.92%	2,074,800	11.92%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	14,905,044	27.74%	14,905,044	17.25%
達尼特材料科技(蕪湖)有限公司	-	-	17,504,926	49.90%	17,504,926	21.74%
綠島文化有限公司	-	-	2,000,000	33.33%	2,000,000	33.33%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5.98%	7,654,449	10.19%	19,654,449	26.18%
杏合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0%	-	-	6,000,000	20%
得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1,097,906	11.33%	1,097,906	11.33%
碩農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	2,190,000	19.64%	2,190,000	8.56%

註1：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2：董事、經理人持有轉投資事業係截至該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

募資情形

壹、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2016.04.19 單位：新台幣；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增資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984.04	10	14,000	140,000	3,500	35,000	創立			-	-
1984.11	10	14,000	140,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	-
1986.12	10	14,000	140,000	14,000	140,000	盈餘轉增資 70,000 仟元			-	-
1989.12	30	17,000	170,000	17,000	17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1989.12.30	經(78)商字第 135215 號	-	-
1992.05	10	50,000	500,000	27,200	272,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85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84,150 仟元	1992.05.07	經(81)商字第 106307 號	-	-
1992.11	10	50,000	500,000	42,000	42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952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30,048 仟元	1992.27.11	經(81)商字第 125134 號	-	-
1993.02	25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 仟元	1993.02.10	經(81)商字第 127799 號	-	-
1994.03	10	110,000	1,100,000	79,500	795,000	盈餘轉增資 195,000 仟元	1994.03.22	經投審(83)工商字第 1392 號	-	-
1994.09	10	150,000	1,500,000	114,350	1,143,500	盈餘轉增資 348,500 仟元	1994.09.22	經投審(83)工商字第 5835 號	-	-
1995.07	10	250,000	2,500,000	190,000	1,900,000	盈餘轉增資 756,500 仟元	1995.07.06	經(84)商字第 108683 號	-	-
1996.06	60	250,000	2,500,000	250,000	2,5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元	1996.06.09	經(85)商字第 109348 號	-	-
1996.08	10	800,000	8,000,000	371,500	3,715,000	盈餘轉增資 1,215,000 仟元	1996.08.23	經(85)商字第 113452 號	-	-
1997.04	10	800,000	8,000,000	376,080	3,760,80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5,806 仟元	1997.04.11	經(86)商字第 105007 號	-	-
1997.07	10	800,000	8,000,000	475,800	4,758,008	資本公積轉增資 376,081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21,121 仟元	1997.07.04	經(86)商字第 110892 號	-	-
1997.10	10	800,000	8,000,000	518,787	5,187,87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9,871 仟元	1997.10.07	經(86)商字第 119411 號	-	-
1998.03	10	800,000	8,000,000	520,849	5,208,49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0,620 仟元	1998.03.20	經(87)商字第 105297 號	-	-
1998.06	10	1,100,000	11,000,000	660,062	6,600,624	資本公積轉增資 520,85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871,275 仟元	1998.06.15	經(87)商字第 114980 號	-	-
1998.09	10	1,100,000	11,000,000	662,817	6,628,17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7,551 仟元	1998.09.25	經(87)商字第 130051 號	-	-
1999.08	10	1,250,000	12,500,000	767,390	7,673,902	資本公積轉增資 331,409 仟元 盈餘轉增資 714,318 仟元	1999.08.11	經(88)商字第 128809 號	-	-
1999.09	10	1,250,000	12,500,000	788,176	7,881,75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07,854 仟元	1999.09.20	經(88)商字第 134724 號	-	-
1999.11	55	1,250,000	12,500,000	888,176	8,881,756	現金增資 1,000,000 仟元	1999.11.19	經(88)商字第 142178 號	-	-
2000.02	10	1,250,000	12,500,000	893,943	8,939,42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7,670 仟元	2000.02.02	經(89)商字第 102895 號	-	-
2000.07	10	1,650,000	16,500,000	1,082,731	10,827,312	資本公積轉增資 446,971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440,914 仟元	2000.07.26	經(89)商字第 125422 號	-	-
2001.07	10	1,770,000	17,700,000	1,381,088	13,810,879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1,366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442,201 仟元	2001.07.02	經(90)商字第 09001241270 號	-	-
2002.03	10	1,770,000	17,700,000	1,398,318	13,983,1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72,300 仟元	2002.03.15	經授商字第 09101087600 號	-	-
2002.07	10	2,150,000	21,500,000	1,655,596	16,555,963	資本公積轉增資 279,663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616,568 仟元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76,552 仟元	2002.07.22	經授商字第 09101282840 號	-	-
2002.11	10	2,150,000	21,500,000	1,681,051	16,810,51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4,547 仟元	2002.11.14	經授商字第 09101465750 號	-	-
2003.07	10	3,000,000	30,000,000	2,067,161	20,671,612	盈餘轉增資 3,861,102 仟元	2003.07.22	經授商字第 09201219330 號	-	-
2003.10	10	3,000,000	30,000,000	2,083,861	20,838,612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7,000 仟元	2003.10.16	經授商字第 09201291190 號	-	-
2004.01	10	3,000,000	30,000,000	2,085,205	20,852,048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436 仟元	2004.01.20	經授商字第 09301007380 號	-	-
2004.03	10	3,000,000	30,000,000	2,066,419	20,664,188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12,140 仟元 庫藏股註銷 300,000 仟元	2004.03.22	經授商字第 09301046140 號	-	-
2004.07	10	3,000,000	30,000,000	2,314,899	23,148,99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1,78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517,591 仟元 庫藏股註銷 44,570 仟元	2004.07.15	經授商字第 09301122620 號	-	-
2004.10	10	3,000,000	30,000,000	2,315,014	23,150,141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151 仟元	2004.10.21	經授商字第 09301198210 號	-	-
2005.04	10	3,000,000	30,000,000	2,315,509	23,155,091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950 仟元	2005.04.07	經授商字第 09401056200 號	-	-
2005.07	10	3,000,000	30,000,000	2,467,998	24,679,982	盈餘轉增資 1,513,754 仟元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1,136 仟元	2005.07.27	經授商字第 09401144270 號	-	-
2005.11	10	3,000,000	30,000,000	2,468,672	24,686,722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739 仟元	2005.11.18	經授商字第 09401229710 號	-	-
2006.01	31.36	3,000,000	30,000,000	2,618,672	26,186,722	現金增資 1,500,000 仟元	2006.01.23	經授商字第 09501011820 號	-	-
2006.02	10	3,000,000	30,000,000	2,619,978	26,199,78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062 仟元	2006.02.15	經授商字第 09501026750 號	-	-
2006.04	10	3,000,000	30,000,000	2,624,880	26,248,80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9,015 仟元	2006.04.03	經授商字第 09501055570 號	-	-
2007.04	10	5,000,000	50,000,000	2,564,880	25,648,800	庫藏股註銷 600,000 仟元	2007.04.04	經授商字第 09601065540 號	-	-
2007.08	10	5,000,000	50,000,000	1,538,928	15,389,280	減資彌補虧損 10,259,520 仟元	2007.08.29	經授商字第 09601212740 號	-	-
2008.04	22.11	5,000,000	50,000,000	1,765,070	17,650,700	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2,261,420 仟元	2008.05.07	經授商字第 09701101680 號	-	-
2008.08	10	5,000,000	50,000,000	1,928,218	19,282,176	盈餘轉增資 1,631,476 仟元	2008.08.07	經授商字第 09701190560 號	-	-
2011.08	10	5,000,000	50,000,000	1,966,782	19,667,820	盈餘轉增資 385,644 仟元	2011.08.17	經授商字第 10001190150 號	-	-

二、股份種類

2016.04.17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966,781,958 股	3,033,218,042 股	5,000,000,000 股	

三、股東結構

2016.04.17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3	39	163	147,572	329	148,106
持有股數(股)	500	163,994,912	291,618,748	1,284,481,853	226,685,945	1,966,781,958
持股比例	0.00%	8.34%	14.83%	65.31%	11.52%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2016.04.17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1,265	14,161,262	0.72%
1,000 至 5,000	58,105	136,208,554	6.93%
5,001 至 10,000	17,182	129,792,356	6.60%
10,001 至 15,000	6,672	80,267,224	4.08%
15,001 至 20,000	4,000	72,888,424	3.71%
20,001 至 30,000	3,786	94,020,323	4.78%
30,001 至 40,000	1,867	65,367,666	3.32%
40,001 至 50,000	1,216	55,900,066	2.84%
50,001 至 100,000	2,214	157,791,953	8.02%
100,001 至 200,000	1,060	148,326,452	7.54%
200,001 至 400,000	397	110,743,308	5.63%
400,001 至 600,000	131	63,804,699	3.24%
600,001 至 800,000	62	42,175,033	2.15%
800,001 至 1,000,000	27	24,669,148	1.26%
1,000,001 以上	122	770,665,490	39.18%
合計	148,106	1,966,781,958	100.00%

五、主要股東名單

2016.04.17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86,363,510	9.48%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470,816	7.6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81,712,690	4.15%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2,494,972	1.1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095,234	0.8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15,073,880	0.7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2,731,171	0.65%
施振榮		10,660,409	0.54%
李焜耀		9,719,540	0.49%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300,000	0.47%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截至 2016.03.31	2015 年	2014 年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1.05	15.85	16.70
	最低		9.30	8.45	7.28
	平均		10.37	12.45	13.1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註 7)	13.87	13.37
	分配後		-	(註 9)	12.7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66,782	1,966,782	1,966,757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註 7)	1.10	1.51
		追溯調整後		-	(註 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註 9)	0.6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	-	(註 9)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3)		(註 7)	11.32	8.68
	本利比(註 4)		-	(註 9)	21.83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	(註 9)	4.6%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價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截至刊印日 2016.04.19 止，為求資料精確僅列示至 2016.03.31。

註 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資料。

註 8：上開財務資料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列。

註 9：尚待 2016 年股東會決議。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關於股利政策規定條文如下：

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1,081,730,077 元，惟尚待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三)預期股利政策是否有重大變動：無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並未公開 2016 年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本公司現行公司章程規定：

第十六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1.員工紅利定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2.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3.其餘全部或部份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2.為配合公司法第二三五條之一增訂，本公司擬修訂公司章程如下，惟尚待 2016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第十六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二)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200,060,459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8,662,356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94,867,137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1,842,010 元。

2.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情形及實際數差異：實際分派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相同。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貳、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參、特別股辦理情形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肆、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016.04.15

發行(辦理)日期	1999.07.07/2002.01.22/2002.01.30/2003.07.10/2005.12.19		
項目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美金 1,433,094,000 元		
單位發行價格(註 1)	美金 23.22 元 · 美金 6.15 元 · 美金 4.68 元		
發行單位總數(註 2)	80,359,340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參與發行股東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401,796,713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1.存託憑證持有人得行使其存託憑證表彰股票之表決權。 2.如佳世達未來發放股票股利或其他配股事宜，存託機構得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原持股比例發行相對數額之存託憑證予原持有人，或提高每單位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普通股股數。 3.存託憑證持有人得請求存託機構兌回及交付存託憑證表彰佳世達普通股之股票；或請求存託機構兌回及出售存託憑證表彰佳世達普通股之股票。		
受託人	美商花旗銀行		
存託機構	美商花旗銀行紐約分行		
保管機構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未兌回餘額(註 3)	511,006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發行相關費用由本公司及售股股東依實際出售股數按比例分攤。發行後，除本公司與存託機構另有約定外，所有海外存託憑證存續期間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	無		
每單位市價	2015 年	最高	美金 2.41 元
		最低	美金 1.33 元
		平均	美金 1.92 元
	當年度截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	最高	美金 1.68 元
		最低	美金 1.42 元
		平均	美金 1.57 元

註 1：每單位表彰有價證券之股數，於 2000 年 9 月由每單位表彰普通股 10 股改為每單位表彰普通股 5 股。

註 2：發行單位數為初次發行日期之數額及初次發行後追加發行數額之加總。且 2007 年 10 月 15 日辦理減資，流通餘額兌換比率 1000 股減資為 600 股。

註 3：係截至 2016.04.15 未兌回餘額。

伍、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未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不適用。

陸、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不適用。

柒、資金運用計畫執行

- 一、截至本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畫內容：無。
- 二、截至本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營運概況

壹、業務內容、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2015年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電子產品	128,704,804	97%
其它	4,397,627	3%
合計	133,102,431	100%

二、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2015年			2014年		
		產能	產量(註)	產值	產能	產量(註)	產值
電子產品		-	-	103,358,923	-	-	105,177,644
其它		-	-	-	-	-	-

三、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2015年				2014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電子產品		-	11,443,587	-	117,261,217	-	14,231,137	-	115,878,454
其它		-	-	-	4,397,627	-	-	-	3,401,332

註：本公司產品種類眾多，各項產品之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列示銷售量及產量。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

(一)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20,685,613	17%	-	廠商 A	22,094,928	19%	-
2	其他	97,776,819	83%	-	其他	96,358,350	81%	-
合計	進貨淨額	118,462,432	100%	-	進貨淨額	118,453,278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近兩年度無重大變動。

(二)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年				2014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32,185,436	24%	-	客戶 A	31,115,773	23%	-
2	其他	99,916,995	76%	-	其他	102,395,150	77%	-
合計	銷貨淨額	133,102,431	100%	-	銷貨淨額	133,510,923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近兩年度無重大變動。

五、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營業概況

液晶顯示器產品：2015年設計製造服務(以下簡稱DMS)液晶顯示器方面，市佔率保持全球第二大。除致力維繫良好客戶關係外，亦積極推動面板模組組裝與機構件內製等垂直整合工作以提高附加價值；並持續在技術領域深入研發新功能，積極開發差異化和特殊應用顯示器產品。品牌液晶顯示器方面，2015年全球市佔率微幅成長，持續致力在高階專業、電競、大尺寸顯示器銷售開發成長，因此在平均客單價及產品附加價值皆有大幅提升；同時在技術領域深入研發新功能，積極開發專業、整合性設計等顯示器產品，擴大搶佔專業顯示器市場。

投影機產品：2015年DMS投影機方面，持續維持全球第一大投影機設計與製造廠地位，出貨量與市佔率皆高度成長，是國內投影機廠商中除DLP外，唯一有大量量產交貨LCD投影機的製造商。品牌投影機方面，2015年維持全球第二大投影機品牌及DLP全球第一大品牌地位，整體市場2015年銷售量與市佔率較2014年略為衰退，品牌投影機2015全球市佔率仍維持在12%左右。2015年藉由工程投影機產品線完整化，積極進入高階專業安裝市場。

醫療服務：南京明基醫院在2015年共計服務78萬人次，擁有省市級以上重點學科5個，目前為全南京市第二大新生兒接生醫院，心導管手術量全年累計1,100台，居南京市前三大。2015年開通全省醫保聯網，擴大市場覆蓋範圍，並基於現有基礎，持續開展急重症醫療、高端婦兒及產後護理之家等特需服務。蘇州明基醫院於2013年5月正式營運，2015年服務人次已達35萬人，重點發展特需醫療、急救創傷、婦幼、腫瘤及健康管理。

(2)產品範疇

液晶顯示器產品：家用及商用液晶顯示器(尺寸包括17"/18.5"/19"/19.5"/21.5"/22"/23.x"/24"/27"/32"/34"/35")、專業用高階液晶顯示器(電競專業、工業設計、專業攝影、專業繪圖及色彩管理)、醫療顯示器、液晶一體個人電腦(all-in-one PC)，以及公眾顯示器(尺寸包括32"/42"/46"/55"/65")。

投影機產品：各式商用、工程用、教育用、家用及個人行動投影機。

醫療服務：除一般基礎醫療服務外，開展高端健康檢查，醫學美容及產後護理之家等特需服務。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液晶顯示器產品：2015年全球液晶顯示器市場，依市場研究機構調查年衰退約6%。展望2016年，由於全球景氣及金融環境不穩定，加上手持裝置產品取代部分個人電腦應用之影響下，預估整體顯示器市場可能衰退約4%。由於市場規模縮小，系統組裝廠商間競爭勢必更為激烈，本公司將致力於大尺寸與差異化產品開發以提昇附加價值，並優化供應鏈、加強垂直整合、同時保持適度經濟規模，以維持整體競爭力。

投影機產品：市調機構預估，2015年全球大於500流明投影機出貨約750萬台，2016年預估全球投影機市場成長率可能持平或微幅成長，唯高亮、高解析度與非燈泡型投影機的比重將會持續提升，其中家用投影機市場熱度持續上升，使得具備無線傳輸功能1080P的家用市場持續增長。教育或商用投影機市場受大尺寸面板影響可能下滑。

醫療服務：隨著大陸經濟蓬勃發展及醫療保險覆蓋的增加，大陸醫療市場進入快速成長期，同時大陸持續鼓勵非公機構辦醫，亦加速市場份額向民營醫院傾斜。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液晶顯示器產品：上游產業以LCD面板製造與模組組裝為主，包含液晶面板、背光模組與控制晶片等等，中下游為系統組裝廠與品牌業者，市場成熟且競爭激烈。本公司與上游關鍵零組件供應商以及下游品牌客戶均保有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

投影機產品：上游廠商為光電元件製作商，如面板晶片、鏡頭及特殊燈泡等，中下游廠商則為投影機製造商與品牌業者，上下游的關係緊密，同業間競爭與合作關係亦相當複雜。

醫療服務：南京明基醫院為江蘇省第一批民營醫院住院醫師規範化培訓基地，每年可培訓50名住院醫師，並於2011年成為南京醫科大學第四臨床醫學院，擁有博、碩士導師11人。近年與南京建鄴區、溧水區、浦口區

及六合區各一級衛生機構建立下鄉門診及合作轉診制度，並與南京周邊區縣(揚州、淮安等)及安徽臨近城市(馬鞍山、滁州及合肥)等地第二級醫院建立醫療合作。蘇州明基醫院自 2013 年 5 月開業，目前作為南京醫科大學附屬醫院。

(3) 產業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液晶顯示器產品：液晶顯示器市場已趨成熟飽和，產業競爭除考量成本與交貨彈性外，各種新功能、差異化和特殊應用，諸如遊戲、雲端連結、無線應用或高色彩、高解析度等利基性產品，都是品牌客戶與系統組裝廠可共同合作發展的機會。

投影機產品：近年來商用投影機經由不斷地推陳出新，解析度及亮度皆有所精進，且體積及重量皆愈益輕巧，伴隨廠商的降價策略，增加市場對投影機使用意願。全球投影機市場規模預計將由超短焦互動式教室的建置、大型會議室高亮度高解析度的投影需求與家用多媒體視聽室的應用，持續貢獻成長。此外，相較過去以商用及教育市場為主要市場，隨著個人行動裝置的普及及無線傳輸應用，可預見個人及家庭影音使用將更為普及。

醫療服務：大陸逐漸開放民間資本(含外資)進入醫療服務領域，除了 2010 年之前已投入大陸醫療市場的旺旺、台塑及明基等集團外，2015 年由海峽兩岸醫療產業基金投資設立的泉州頤和醫院也已開工，未來將有更多國內醫療機構跨海尋求發展機會。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液晶顯示器產品：曲面顯示器(curve display)、無邊框廣色域顯示器及護眼顯示技術、Smart Device Display、專業醫療顯示器及專業電競顯示器及其週邊設備、專業色彩管理顯示器(攝影及影像後製用)。

投影機產品：高亮度交換式鏡頭投影機、商用高解析投影機、4k/2k 高畫質投影機、教育用超短焦投影機搭配互動書寫模組及家用 1080P 無線投影機、激光投影機及高亮 LED 投影機、無線投影機、新光源投影機、智能投影機。

醫療服務：已建設國家臨床重點專科之胸腔外科、南京市醫學重點專科之放射科(同時獲評十二五南京醫科大學重點學科)、神經內科、泌尿外科、皮膚科。蘇州市級重點學科建設單位之腫瘤科。

(2) 未來年度研發技術重點

液晶顯示器產品：5K3K 超高解析度顯示器、DP 1.3 應用顯示器、USB type C 應用顯示器、醫療顯示器、專業電競顯示器、低能耗顯示器、無線充電顯示器、完整色彩調校解決方案以及完整公眾顯示器解決方案。

投影機產品：超短焦、新光源、寬螢幕、高亮度、觸控、教育市場及超高亮度大型商用投影機。實用與技術並重，持續朝色彩管理、改善畫質等技術改進。3DLP 高解析度投影機、教育市場教學互動軟硬體整合、人機介面及使用者經驗改善。

醫療服務：導入「病人為中心的全人照護」理念，推行臺灣醫療照護服務模式，包含主診醫師負責制、主護護理制、門診跟診制、藥師用藥指導制等。南京明基醫院規劃打造五大特色醫療中心，包括腫瘤、胸腔、神經康復、婦幼、心血管。蘇州明基醫院規劃打造四大特色醫療中心，包含急重症、腫瘤、婦幼、健康管理。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液晶顯示器產品：

- 鞏固既有液晶顯示器產品領導地位，並進一步升級產品規格。
- 朝大尺寸、高階、高單價產品發展增加出貨比重，如醫療用、繪圖用、設計用、電競用等利基型監視器等。
- 提高金屬件和塑膠件之自製比重，並積極投入面板模組組裝和背光模組設計，以提高附加價值。
- 透過專業選手及在電競市場深耕的經驗，了解各種類型電競玩家需求，持續提供可滿足玩家需求並領先於競爭者的顯示器產品，鞏固電競顯示器第一品牌地位。
- 除集團內持續緊密合作外，也與其他面板及系統商建立策略夥伴關係。

投影機產品：

- 鞏固既有投影機產品領導地位，並進一步提供更多服務模式。
- 除市佔率再提高外，也期能提供客戶相關軟硬體完整解決方案。
- 持續發展 DLP 及 LCD 兩種技術，維持高於業界之成長。

- 擴大家用市場應用，提升無線投影傳輸品質及使用便利性。
- 維持全球投影機領先地位，藉由完整的產品線深耕家用投影機市場，持續發展互動教學解決方案，擴大教育市場戰果，提升無線投影傳輸品質及使用便利性並持續開發電子商務等新興通路。

醫療服務：

- 完善綜合型醫院各學科建設，重點發展特色專科。
- 提高特需醫療比例，發展產後護理之家、醫療美容等高端自費項目。

(2)長期計畫：

液晶顯示器產品：

- 推展背光模組與顯示器產品端之共同設計以及製造整合，減少價值鏈無效率之活動並深化產品客製化能力，提供客戶差異化選擇並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除集團內持續緊密合作外，也與其他主要面板供應商建立策略夥伴關係。
- 擴大專業顯示器版圖至工業設計、專業繪圖、色彩管理、醫療應用等市場。
- 優化自有軟硬體服務或整合解決方案，致力於提供使用者更好的使用體驗，提高附加價值與品牌忠誠度。
- 透過專業攝影師使用經驗分享及結合專業軟硬體行銷訴求，建立專業色彩顯示器在攝影社群的專業形象，成為目標族群心中的理想選擇。

投影機產品：

- 擴大及提昇主流投影機機種產品多樣性。
- 加速高階機種產品的開發並拓展相關通路，促使投影機產品線更為完備。

醫療服務：

- 強化與學校合作，加速培育人才。
- 依託兩院區醫療技術團隊力量，輸出管理，託管醫院、擴大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銷售地區

液晶顯示器產品：全球市場。

投影機產品：全球市場。

醫療服務：大陸南京及蘇州。

(2)市場佔有率(關鍵績效指標)

液晶顯示器產品：2015年DMS液晶顯示器產品市佔率約13.4%，全球第二大；其中23吋以上機種佔比46.8%，優於業界平均水準。

投影機產品：2015年DMS投影機產品市佔率約18%，全球排名第一。品牌投影機方面，2015年市佔率達12%，維持全球第二大投影機品牌及第一大DLP投影機品牌。

醫療服務：南京明基醫院是南京建鄴區唯一三級綜合醫院；蘇州明基醫院是蘇州高新區唯一三級綜合醫院。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液晶顯示器產品：

- A.有利因素：**產業漸趨成熟，大者恆大。全球市場對產品大尺寸需求日趨增加，同時在高階專業顯示器及電競顯示器的需求亦有增長。
- B.不利因素：**資訊產品成熟度高，價格競爭壓力大，加上手持裝置產品對個人電腦產業之替代效果，影響到顯示器產品終端消費者及企業用戶之需求。
- C.因應對策：**
- 提供全尺寸液晶顯示器產品，並利用既有優勢持續推展大尺寸及高階特別應用顯示器之銷售。確保面板供應鏈的策略關係。
 - 延伸價值鏈上之附加價值(如面板模組組裝)、面板背光模組與顯示器之設計製造整合、提高金屬件及塑膠件之自製比重等垂直整合工作。
 - 優化產品組合，以集團關鍵零組件垂直整合及技術領先能力優勢，持續推展大尺寸/高階專業顯示器產品比例。

d.產品市場區隔，配合多屏時代來臨，研發相關顯示器產品增加產品附加價值，避開價格競爭，提升平均單價及毛利率。

投影機產品：

A.有利因素：投影機具規模經濟效果，加上領先全球的技術競爭優勢，有助於佔有率繼續向上攀升。品牌投影機市場有集中的趨勢，拉大與後續競爭者的領先距離，加上領先全球的技術競爭優勢，有助於佔有率繼續向上攀升。

B.不利因素：產品周期縮短，競爭廠家與機種眾多，促使市場價格不易維持。另匯率波動與日元貶值(有利日本廠商)，全球整體經濟狀況不佳

C.因應對策：a.強化運籌能力，使產銷達最佳調合以避免存貨積壓。

b.強化產品組合，提高毛利佳之產品比例。

c.深入了解消費者使用需求，加速產品開發時間，拉大領先距離。

d.提供更為完整互動教育解決方案。

e.強化產品組合，提高毛利佳之產品比例。

醫療服務：

A.有利因素：中國醫療改革擴大需求，醫療產業前景可期；綜合性醫院進入門檻高，明基醫院已經累計多年基礎，後續進入者無法追上差距。

B.不利因素：中國高達九成的醫院是國營，醫師對於投入民營醫院存有疑慮，人才招聘不易。

C.因應對策：開放民營醫院的經營是明確的政策方向。未來公立醫院所享受的政策優惠將漸漸與民營醫院拉平。明基醫院因為有先進的醫療管理及國際化的醫療團隊，加上集團醫療產業上下游整合的優勢，希冀成為大陸民營醫療集團的領先者。

2.主要之產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用途：

液晶顯示器產品：電腦資料輸出顯示、公眾顯示等使用。

投影機產品：提供多人共享及具高度可攜性，特別適合於各種會議場合、公司及機關學校之教育訓練，亦可提供大畫面具臨場感的家庭劇院或遊樂器使用。

醫療服務：不適用

(2)產製過程：

液晶顯示器產品：進料檢驗→零件組立→預調→燒機→功能測試→外觀檢查→包裝→入庫→出貨。

投影機產品：確認原物料品質→光機組裝→系統後段組裝→熱機測試→最終測試→包裝→倉儲→出貨。

醫療服務：不適用

3.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液晶顯示器產品：關鍵零組件的掌握上，除與集團內友達合作，增強垂直整合優勢外，亦與台、中、韓主要液晶顯示面板供應商維繫緊密合作關係，以確保面板供應及成本。

投影機產品：投影機的 DMD 或 LCD 面板由 TI、Epson 及 Sony 寡佔外，燈泡廠商因進入門檻高，也形成數家寡佔局面。本公司與關鍵零組件廠商維持密切合作的夥伴關係，確保關鍵零組件之穩定供應。

醫療服務：不適用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概況，請參閱該公司 2015 年年報。

貳、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截至 2016 年 4 月 19 日	2015 年	2014 年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員 工	9,584	9,824	9,361
	間 接 員 工	4,868	4,904	5,533
	合 計	14,452	14,728	14,894
平 均 年 歲		30.86	30.11	29.9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96	4.03	3.6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1%	1%	1%
	碩 士	14%	14%	14%
	大 專	39%	40%	38%
	高 中	43%	42%	42%
	高 中 以 下	3%	3%	5%

參、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之環保業務皆符合環保法令規定，公司及子公司並未發生因污染環境遭致環保主管單位罰鍰或環保團體要求需改善環境之情事發生。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本公司與子公司向來重視環境保護工作，除內部做好污染防治工作外，廠區並依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要求實施運作，對環保設施均有管理規範，以預防環境污染損失。)

肆、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員工福利措施及落實：本公司向以尊重人性、關心員工為經營理念之一。為充份照顧同仁及其眷屬的身心健康，並建立生活保障，使同仁能心無旁騖、全心投入於工作，公司特別提供、贊助各項福利計劃，並由同仁組成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之規劃與推行，主要措施如下：

- 1.公司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旅遊平安保險、提撥勞工退休金、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撥職業災害保險、門診中心、集乳室及特約駐廠醫生。
- 2.公司特別提供：年節及績效獎金、團體保險及健康檢查、員工分紅、婚喪喜慶及傷病慰問補助、伙食用餐補助、員工進修計劃、員工宿舍。
- 3.福利委員會規劃：社團活動、各類旅遊/聯誼活動、各類創意/運動比賽、年度禮券、藝文饗宴、電影欣賞、生活講座、其他便利優惠服務。

(二)員工之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訓練與發展，為提供明確的生涯發展藍圖，公司投入充足資源，除整合實體及網路學習平台供員工進行相關的課程研習，並引進內外部資源，發展佳世達學院 (Qisda Academy) 來培訓員工。同時，為傳達員工對於社會責任的重視，除開設綠色產品相關課程外，有關 EICC/QC 080000/ESH 等相關課程，都納入為本公司全體同仁必修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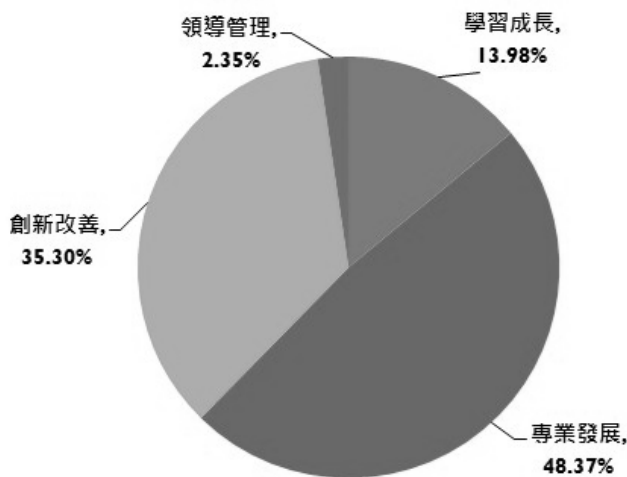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訓練立基於佳世達學院，並將課程依照功能、參與人員類別劃分為四大學院，分別為學習成長學院、領導管理學院、專業發展學院及創新改善學院，針對不同學習需求提供完整的訓練規劃。此外，在學習的管道方面，除了實體的課程外，本公司也有內部的 e-learning 訓練管道，供員工進行相關的課程研習。

四大學院內容涵蓋各類型訓練課程：學習成長學院包含完善的新人訓練與引導、內部講師培育訓練等，也為協助工作/任務/職務轉換，設有 Change Program；同時配合政府產學專案，推出 inUniversity Program，提供員工在自我發展/證照課程/專業課程等各方面更多的選擇性。專業發展學院與創新改善學院則是針對公司不同職務的工作內容與專業差異，擬定專屬的訓練藍圖，來提升員工相關專業與創新能力，如研究發展系列課程或行銷業務系列課程等；也因應集團發展方向，陸續推出設計思考、創新發展工具、市場分析、品牌行銷、技術趨勢論壇等多元化課程，讓所有同仁更瞭解市場脈動、產業趨勢，以及提高商業敏感度。領導管理學院則是依不同階層主管的管理需求，設計相關溝通、部屬培育、策略管理等課程，讓主管能更精進並發展自我的領導能力。

本公司從 2007 年初開始導入六標準差 (Six Sigma)，發展持續改善專案 (Continuous Improvement Program, CIP)，提供員工在工作改善中所需的觀念及工具。並藉由一系列的課程設計與 CIP 專案執行，協助員工將課程中所學的知識與技能轉換至實際工作流程中。至今全球已經進行超過 2000 個 CIP 專案，改善效果卓著。

員工對於本公司來說，一直是非常重要的資產，為使員工能與公司一同成長，公司也持續投入足夠的資源來推動人才培訓計畫。未來公司將持續發展佳世達學院，增加訓練的管道，以提供員工更多元、更有效的訓練，並協助員工於工作上應用所學。

統計 2015 年度全球員工進修情形，各類課程開課時數比例統計如下表：



(三)退休制度及實施

- 1.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 2.1986年5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桃園縣政府核準備查，於1986年11月份開始提撥退休金，並以每月薪資總額2%~15%按月提撥。
- 3.2005年7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
- 4.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之規定，委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四)員工行為守則

本公司訂有「誠信手冊」以作為員工行為之最高準則，並透過正式的教育訓練課程定期調訓全球員工參與，其內容涵蓋「利益衝突」、「法規遵守」、「營業機密及公司資產」與「政治活動參與」等。

本公司員工應遵守以下誠信宣言：

- 我們秉持最高標準看待所有道德規範
- 我們同時尊重官方法律以及公司規定
- 我們所有言行舉止都要本著誠實行事
- 我們嚴禁濫用特權進行非法亂紀行為
- 我們極力避免身陷任何利益輸送嫌疑
- 我們絕不從事任何違反道德操守情事
- 我們疑惑不知如何抉擇時要尋求協助
- 我們對於違法行為的調查要充分合作
- 我們發現非法事件必須立即向上通報
- 我們以誠信守則為標準擴及生意夥伴

此外，基於人員任用與管理並使組織運作有所遵循，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與相關規章制度涵蓋下列事項：

- 1.職等與職階體系：列有公司職系、職類、職務與職稱對照，並規範職等與職階晉升規定。
- 2.新進人員試用考核：明訂新人試用考核作業要點。
- 3.假勤作業規定：列有請假、加班、彈性上班、特休與紀念日運用等規範。
- 4.薪資與獎金規範：說明各項薪資相關作業流程與核定基準，各項薪資、獎金發放規定與公司保密之重要性。
- 5.績效管理：協助員工與組織進行計畫性的目標管理，落實公司策略目標與願景，並激發員工個人最大潛能與生產力。
- 6.個人資料管理：明訂公司個資安全保護及管理事項並釐清個人權責與義務。

(五)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公司對於工作環境及員工安全極為重視，期望能在企業成長同時，亦能善盡社會責任，邁向永續經營之路，除遵循國內相關法規外，並於廠區推動國際認可之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與衛生管理系統認證。針對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如：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安全衛生巡視及稽核、執行工作安全分析、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以落實各項保護員工安全衛生健康要求，進而提升工作環境及安全衛生績效，達到持續改善之目標。除了保障員工之健康及安全外，員工心理健康亦為管理項目之一，未來將透過員工協助方案 (EAP) 來達成此目標。

(六)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公司內部提供多元的溝通管道，讓員工充分表達心聲、反映問題，如勞資會議、業務說明會、總經理信箱、HR信箱、員工意見調查、部門會議、秘書/助理座談會、2885網路即時反應、員工福利委員會、伙食委員會、電子報、公告等。在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的機制下，勞資關係和諧發展。

(七)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勞資糾紛揭露，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伍、重要契約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長期借款契約與技術合作契約列示如下：

2016.04.19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借款	聯合授信銀行團	2015.11.27~2020.11.27	新台幣柒拾貳億元整聯合授信案	股票質押
中期借款	聯合授信銀行團	2014.07.18~2019.07.18	新台幣肆拾捌億元整聯合授信案	股票質押
授權	Qualcomm Incorporated	2005.01.06~期滿自動續約	特定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無
授權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依合約規定	特定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無
授權	Hitachi Ltd.	依合約規定	特定顯示器技術專利授權	無
授權	Positive Technologies, Inc.	依合約規定	特定顯示器技術專利授權	無
服務	Siemens Ltda.	依合約規定	產品售後服務	無
授權	Sony Corporation	依合約規定	Sony 所有專利授權特定產品	無
採權	Microsoft	依合約規定	Android 系統相關專利	無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契約，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財務概況

壹、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流動資產		55,828,757	60,015,768	47,181,573	41,924,28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45,376	19,892,498	20,175,295	20,248,325	-
無形資產		198,299	208,428	174,808	162,001	-
其他資產(註 2)		24,671,399	25,403,436	23,080,653	23,761,945	-
資產總額		100,243,831	105,520,130	90,612,329	86,096,558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2,075,388	57,101,284	48,707,683	41,018,688	-
	分配後	(註3)	58,281,353	48,707,683	41,018,688	-
非流動負債		16,797,720	17,384,383	18,479,938	24,721,602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873,108	74,485,667	67,187,621	65,740,290	-
	分配後	(註3)	75,665,736	67,187,621	65,740,29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7,271,882	26,287,017	20,551,866	18,360,282	-
股本		19,667,820	19,667,820	19,667,820	19,667,820	-
資本公積		2,179,038	1,990,292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45,665	2,556,556	(447,263)	(977,063)	-
	分配後	(註3)	1,376,487	(447,263)	(977,063)	-
其他權益		1,879,359	2,072,349	1,331,522	(323,595)	-
庫藏股票		-	-	(213)	(6,880)	-
非控制權益		4,098,841	4,747,446	2,872,842	1,995,986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370,723	31,034,463	23,424,708	20,356,268	-
	分配後	(註3)	29,854,394	23,424,708	20,356,268	-

註1：我國自2013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僅列2012年(比較期)至2015年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2016年財務資料。

註2：其他資產係扣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註3：待2016年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營業收入		133,102,431	133,510,923	119,230,535	116,575,329	-
營業毛利		14,639,999	15,057,645	12,596,273	10,167,524	-
營業損益		2,597,680	2,928,247	1,561,151	(698,05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3,675	759,623	165,036	(1,983,289)	-
稅前淨利		2,861,355	3,687,870	1,726,187	(2,681,348)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245,484	3,333,139	1,405,978	(3,420,412)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245,484	3,333,139	1,405,978	(3,420,412)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5,080)	1,118,261	1,797,530	(441,10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0,404	4,451,400	3,203,508	(3,861,520)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69,178	2,971,068	709,272	(2,778,331)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6,306	362,071	696,706	(642,08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76,188	3,890,695	2,391,619	(3,186,98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4,216	560,705	811,889	(674,537)	-
每股盈餘		1.1	1.51	0.36	(1.41)	-

註：我國自2013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僅列2012年(比較期)至2015年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2016年財務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流動資產		29,119,054	32,930,995	20,833,689	15,278,48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1,870	1,574,819	1,621,806	1,682,712	-
無形資產		16,122	20,706	28,360	50,602	-
其他資產(註 2)		37,129,933	36,512,522	31,582,857	31,749,839	-
資產總額		67,796,979	71,039,042	54,066,712	48,761,63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012,318	35,484,340	24,605,203	17,227,372	-
	分配後(註3)		36,664,409	24,605,203	17,227,372	-
非流動負債		9,512,779	9,267,685	8,909,643	13,173,982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525,097	44,752,025	33,514,846	30,401,354	-
	分配後(註3)		45,932,094	33,514,846	30,401,35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7,271,882	26,287,017	20,551,866	18,360,282	-
股本		19,667,820	19,667,820	19,667,820	19,667,820	-
資本公積		2,179,038	1,990,292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45,665	2,556,556	(447,263)	(977,603)	-
	分配後(註3)		1,376,487	(447,263)	(977,603)	-
其他權益		1,879,359	2,072,349	1,331,522	(323,595)	-
庫藏股票		-	-	(213)	(6,880)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271,882	26,287,017	20,551,866	18,360,282	-
	分配後(註3)		25,106,948	20,551,866	18,360,282	-

註1：我國自2013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僅列2012年(比較期)至2015年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2016年財務資料。

註2：其他資產係扣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

註3：待2016年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營業收入		91,996,634	92,772,579	75,591,504	75,120,434	-
營業毛利		4,628,129	4,743,778	2,872,215	2,119,262	-
營業損益		1,230,617	1,110,604	(45,600)	(973,30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8,974	1,860,464	754,872	(1,805,027)	-
稅前淨利		2,269,591	2,971,068	709,272	(2,778,331)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169,178	2,971,068	709,272	(2,778,331)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169,178	2,971,068	709,272	(2,778,33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2,990)	919,627	1,682,347	(408,65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6,188	3,890,695	2,391,619	(3,186,983)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69,178	2,971,068	709,272	(2,778,331)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76,188	3,890,695	2,391,619	(3,186,98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10	1.51	0.36	(1.41)	-

註：我國自2013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僅列2012年(比較期)至2015年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2016年財務資料。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流動資產		-	-	-	42,378,829	48,063,740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	16,315,657	18,818,487
固定資產		-	-	-	21,748,563	20,727,023
無形資產		-	-	-	3,104,127	3,216,340
其他資產		-	-	-	2,795,239	2,360,182
資產總額		-	-	-	86,342,415	93,185,7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41,767,567	43,676,780
	分配後	-	-	-	41,767,567	43,676,780
長期負債		-	-	-	22,435,632	23,118,048
其他負債		-	-	-	1,693,373	2,016,2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65,896,572	68,811,114
	分配後	-	-	-	65,896,572	68,811,114
股本		-	-	-	19,667,820	19,667,820
資本公積		-	-	-	3,505,798	3,683,40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4,232,396)	(1,632,232)
	分配後	-	-	-	(4,232,396)	(1,632,23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257,441	747,146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	-	-	20,445,843	24,374,658
總額	分配後	-	-	-	20,445,843	24,374,658

註：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我國自 2013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營業收入		-	-	-	116,575,329	122,055,577
營業毛利		-	-	-	10,781,858	12,632,378
營業損益		-	-	-	(556,694)	315,4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3,732,454	2,677,02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5,670,494)	(6,220,23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	-	(2,494,734)	(3,227,79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3,233,240)	(3,546,93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424,337)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	-	-	(3,233,240)	(3,971,269)
每股盈餘(註 2)		-	-	-	(1.32)	(1.74)

註 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我國自 2013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因其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之發行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流動資產		-	-	-	15,370,011	21,609,204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	30,047,396	31,039,795
固定資產		-	-	-	1,491,728	1,479,355
無形資產		-	-	-	50,448	62,861
其他資產		-	-	-	2,176,563	1,518,108
資產總額		-	-	-	49,136,146	55,709,3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17,573,038	20,875,099
	分配後	-	-	-	17,573,038	20,875,09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		-	-	-	-	-
長期負債		-	-	-	12,635,400	12,787,180
其他負債		-	-	-	539,084	515,4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30,747,522	34,177,705
	分配後	-	-	-	30,747,522	34,177,705
股本		-	-	-	19,667,820	19,667,820
資本公積		-	-	-	3,505,798	3,683,40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4,232,396)	(1,632,232)
	分配後	-	-	-	(4,232,396)	(1,632,23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803,159)	(906,9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257,441	747,146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18,388,624	21,531,618
	分配後	-	-	-	18,388,624	21,531,618

註：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我國自 2013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營業收入		-	-	-	75,120,434	69,187,423
營業毛利		-	-	-	2,119,831	3,410,800
營業損益		-	-	-	(851,237)	393,7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789,423	1,197,25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2,538,350)	(4,899,2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	-	(2,600,164)	(3,308,22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2,600,164)	(3,411,17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	-	-	(2,600,164)	(3,411,177)
每股盈餘(註2)		-	-	-	(1.32)	(1.74)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我國自 2013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因其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之發行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簽證會計師姓名	唐慈杰	唐慈杰	施威銘	施威銘	唐慈杰
簽證會計師姓名	陳玫燕	陳玫燕	張惠貞	張惠貞	張惠貞
查核意見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無保留

貳、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9	71	74	7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6	243	208	223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7	105	97	102	-
	速動比率(%)	75	73	66	65	-
	利息保障倍數(倍)	4.64	5.21	2.70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0	6.11	8.57	9.60	-
	平均收現日數	73	60	43	38	-
	存貨週轉率(次)	6.94	7.30	7.18	7.15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7	4.44	4.65	4.91	-
	平均銷貨日數	53	50	51	5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75	6.66	5.90	5.72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9	1.36	1.35	1.30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	4	3	(5)	-
	權益報酬率(%)	7	12	6	(15)	-
	佔實收資本比率(%)	13	15	8	(4)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5	19	9	(14)	-
	純益率(%)	2	2	1	(3)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10	1.51	0.36	(1.41)	-
	現金流量比率(%)	10	(9)	12	(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	9	1	1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	(17)	18	(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	6	10	-	-
	財務槓桿度	1	1	3	-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2015及2014年減少應收帳款賣斷，故2015年平均應收帳款增加，致週轉率下降。
2. 獲利能力之各項比率減少主係因2015年獲利較2014年為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之各項比率增加主係因2015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因2014年較2013年減少應收帳款賣斷致2014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	63	62	6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01	2,258	1,817	1,874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4	93	85	89	-
	速動比率(%)	84	84	72	72	-
	利息保障倍數(倍)	8.90	9.77	2.93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7	4.14	5.53	6.54	-
	平均收現日數	105	88	66	56	-
	存貨週轉率(次)	27.8	27.87	24.18	27.1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0	3.74	4.51	5.64	-
	平均銷貨日數	13	13	15	1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22	58.04	45.75	43.9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3	1.48	1.47	1.44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	5	2	(5)	-
	權益報酬率(%)	8	13	4	(14)	-
	佔實收資本比率(%)	6	6	0	(5)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2	15	4	(14)	-
	純益率(%)	2	3	1	(4)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1	1.51	0.36	(1.41)	-
	現金流量比率(%)	5.84	(0.41)	(2)	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2	13	3	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	(4)	(2)	2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	4	-	-	-
	財務槓桿度	1	1	0	1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獲利能力之各項比率減少主係因2015年獲利較2014年為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之各項比率增加主係因2015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且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76	7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197	2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101	110	
	速動比率(%)	-	-	-	64	75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9.71	10.31	
	平均收現日數	-	-	-	38	35	
	存貨週轉率(次)	-	-	-	7.11	7.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4.89	4.75	
	平均銷貨日數	-	-	-	51	5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5.36	5.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1.35	1.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3)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14)	(13)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3)	2
		稅前純益	-	-	-	(13)	(16)
	純益率(%)	-	-	-	(3)	(3)	
每股盈餘(元)	-	-	-	(1.32)	(1.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1	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0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42	
	財務槓桿度	-	-	-	0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四、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63	6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2,080	2,32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87	104	
	速動比率(%)	-	-	-	70	91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6.62	6.45	
	平均收現日數	-	-	-	55	57	
	存貨週轉率(次)	-	-	-	27.16	31.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5.64	7.90	
	平均銷貨日數	-	-	-	13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50.36	46.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1.53	1.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4)	(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13)	(14)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4)	2
		稅前純益	-	-	-	(13)	(17)
	純益率(%)	-	-	-	(3)	(5)	
每股盈餘(元)	-	-	-	(1.32)	(1.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3	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2	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176	
	財務槓桿度	-	-	-	-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參、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慈杰、陳玫燕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特此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弓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肆、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一(P64)

伍、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二(P125)

陸、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壹、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5,828,757	60,015,768	(4,187,011)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858,890	15,581,079	277,811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45,376	19,892,498	(347,122)	-2%
投資性不動產		2,989,618	3,109,718	(120,100)	-4%
無形資產		198,299	208,428	(10,129)	-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22,891	6,712,639	(889,748)	-13%
資產總計		100,243,831	105,520,130	(5,276,299)	-5%
流動負債		52,075,388	57,101,284	(5,025,896)	-9%
長期借款		14,071,273	14,943,270	(871,997)	-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26,447	2,441,113	285,334	12%
負債總計		68,873,108	74,485,667	(5,612,559)	-8%
股本		19,667,820	19,667,820	-	-
資本公積		2,179,038	1,990,292	188,746	9%
保留盈餘		3,545,665	2,556,556	989,109	39%
其他權益		1,879,359	2,072,349	(192,990)	-9%
庫藏股票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7,271,882	26,287,017	984,865	4%
非控制權益		4,098,841	4,747,446	(648,605)	-14%
權益總計		31,370,723	31,034,463	336,260	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2015 年獲利所致。

貳、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33,102,431	133,510,923	(408,492)	0%
營業成本		(118,462,432)	(118,453,278)	(9,154)	0%
營業毛利		14,639,999	15,057,645	(417,646)	-3%
營業費用		(12,042,319)	(12,129,398)	87,079	-1%
營業淨利		2,597,680	2,928,247	(330,567)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3,675	759,623	(495,948)	-65%
稅前淨利		2,861,355	3,687,870	(826,515)	-22%
所得稅費用		(615,871)	(354,731)	(261,140)	74%
本期淨利		2,245,484	3,333,139	(1,087,655)	-33%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因 2015 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減少。
2.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未分配盈餘增加所得稅金額。

參、現金流量

一、2015 年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5 年期初現金餘額	2015 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8,988,974	47,076	9,036,050

二、2015 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5 年	2014 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249,566	(5,256,494)	10,506,060	2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337,043)	(2,662,433)	325,390	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335,031)	4,898,682	(8,233,713)	-168%

(一)營業活動主要係增加應收帳款賣斷，降低存貨庫存及權益法認列之收益數較 2014 年為低之影響。

(二)籌資活動主要因現金轉換循環(CCC)天期改善，降低借款，並有發放現金股利，造成現金減少；另 2014 年有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股東注資之現金流入。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在合併報表基礎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5 年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約新台幣 16 億元，佔銷貨淨額 1%，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伍、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201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利新台幣 472,871 千元。未來一年仍將著重本業相關策略投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陸、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著重公司治理的風險管理系統及風險轉移規劃：策略風險由審計委員會審查，財務、營運及危害風險，由風險管理委員會管理。明文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遠景及政策，有效管理超過公司風險容忍度的風險，並運用風險管理工具使風險管理總成本最佳化。

一、風險管理遠景：

- 1.承諾持續提供產品及服務以創造顧客、股東、員工、社會長期價值。
- 2.風險管理需有系統化的風險管理作業程序及組織，以及時且有效的辨識、評估、處理、報告、監控影響公司生存能力的重大風險，增強所有員工風險意識。
- 3.風險管理並不是追求「零」風險，而是在可接受風險的狀況下，追求最大利益以使風險管理成本最佳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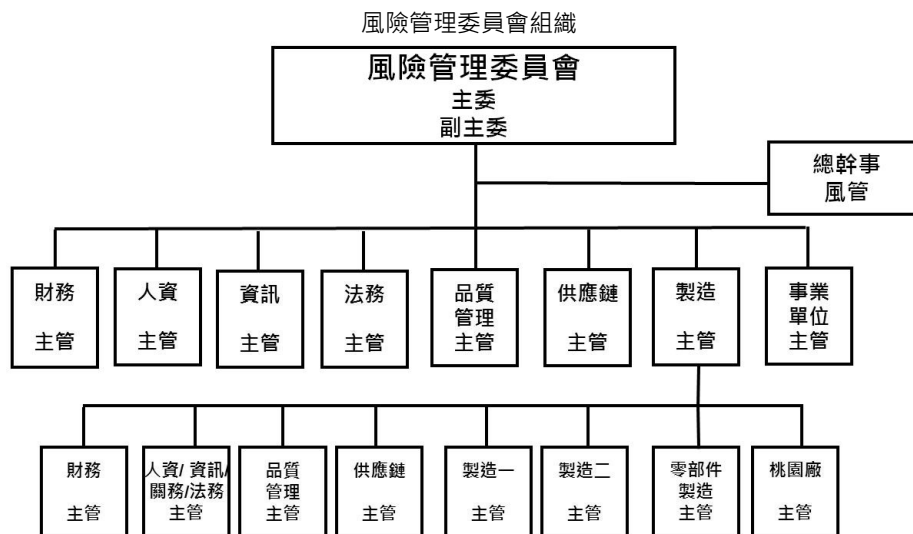
二、風險管理政策：

- 1.確保公司永續經營，應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定期對於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目標負面影響的風險，加以辨識、評估、處理、報告、監控。

- 2.於事故發生前應辨識、控制風險，事故發生時抑制損失，事故發生後迅速恢復產品及服務的提供。並對於經風險管理委員會認定的重大風險情境訂定營運持續計劃。
- 3.對於未超過風險容忍度的風險，得考量風險管理成本，採用不同的管理工具加以處理，但下列狀況不在此限。
 - 對員工生命安全有負面影響。
 - 對公司商譽有負面影響。
 - 導致違反法令規範。

三、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與架構：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有效控制風險管理，落實建置、推行、監督、維護風險管理計畫，風險管理委員會透過風險自評報告、風險改善計畫的具體改善方案，有效監控風險，並藉由風險管理年度報告，分析風險分布擬定風險改善方針。



柒、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最近年度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係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餘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5 及 201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308,487 千元及 322,996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二)最近年度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已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淨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及子公司帳載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及相關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201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美金	\$ 1,227,638	32.8250	40,297,217	1%	402,972
歐元	102,962	35.8318	3,689,314	1%	36,893
人民幣	668,301	5.0561	3,378,997	1%	33,790
日幣	1,068,837	0.2727	291,472	1%	2,915
金融負債					
美金	1,431,784	32.8250	46,998,310	1%	469,983
歐元	12,720	35.8318	455,780	1%	4,558
人民幣	597,226	5.0561	3,019,634	1%	30,196
日幣	8,530,070	0.2727	2,326,150	1%	23,262
201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美金	\$ 1,340,195	31.6500	42,417,172	1%	424,172
歐元	102,718	38.4674	3,951,294	1%	39,513
人民幣	723,622	5.1042	3,693,511	1%	36,935
日幣	1,005,439	0.2646	266,039	1%	2,660
金融負債					
美金	1,496,583	31.6500	47,366,852	1%	473,669
歐元	14,035	38.4674	539,890	1%	5,399
人民幣	582,800	5.1042	2,974,728	1%	29,747
日幣	12,637,721	0.2646	3,343,941	1%	33,439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2015 及 2014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70,412 千元及 365,599 千元。

(三)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幾年來物價穩定上漲，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庫存量，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之影響，並對主要原物料廠商簽訂採購合約。

(四)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工具交易、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於 2015 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39,002,242 千元及 42,563,035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並分別與不同銀行交易以控制暴險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故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主係國際知名電子產業客戶，財務透明度高，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2015 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37,101,408 千元及 27,320,150 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335,325	13,117,503	1,217,822	-	-	-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349,193	33,750	33,751	1,258,668	21,930	1,0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7,671,344	2,293,630	596,110	6,069,619	8,711,985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5,333,122	25,333,12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877,302	5,877,302	-	-	-	-
存入保證金	250,293	-	-	-	250,293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6,883,138	6,883,138	-	-	-	-
流 入	(6,848,762)	(6,848,762)	-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5,968,717	5,968,717	-	-	-	-
流 入	(6,028,200)	(6,028,200)	-	-	-	-
	<u>\$ 64,791,472</u>	<u>46,630,200</u>	<u>1,847,683</u>	<u>7,328,287</u>	<u>8,984,208</u>	<u>1,094</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167,832	13,687,937	479,895	-	-	-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5,399	26,877	26,876	1,071,646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9,582,306	2,035,213	1,684,972	4,221,612	11,160,671	479,83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840,438	28,840,43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652,599	6,652,599	-	-	-	-
存入保證金	139,197	-	-	-	139,197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8,230,155	8,230,155	-	-	-	-
流 入	(8,216,463)	(8,216,463)	-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3,436,346	3,436,346	-	-	-	-
流 入	(3,484,323)	(3,484,323)	-	-	-	-
	<u>\$ 70,473,486</u>	<u>51,208,779</u>	<u>2,191,743</u>	<u>5,293,258</u>	<u>11,299,868</u>	<u>479,838</u>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來秉持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風險為策略，不從事投機性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5 年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在以避險為原則下，並無發生相關營運風險。未來本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並持續定期評估外匯部位及風險，以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交易，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

險，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其不符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之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固定支付利率與浮動收取利率差額執行交割，用以規避借款利率上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時，除遵守相關作業程序外，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辦理公告申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除資金貸與聯合控制個體達尼特材料科技(蕪湖)有限公司外，均僅限於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016年本公司預計再投入研發支出逾新台幣32億元，未來將視全球產業發趨勢及公司實際營運狀況調整規劃。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

- (一)液晶顯示器產品：5K3K 超高解析度顯示器、DP 1.3 應用顯示器、USB type C 應用顯示器、醫療顯示器、專業電競顯示器、低能耗顯示器、無線充電顯示器、完整色彩調校解決方案以及完整公眾顯示器解決方案。
- (二)投影機產品：超短焦、新光源、寬螢幕、高亮度、觸控、教育市場及超高亮度大型商用投影機。實用與技術並重，持續朝色彩管理、改善畫質等技術改進。3DLP 高解析度投影機、教育市場教學互動軟硬體整合、人機介面及使用經驗改善。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一)政策部分：

本公司相關單位一向密切注意並掌握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與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最近年度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

(二)法律部分：

- 1.本公司企業經營理念以遵循相關法令為最高指導原則；因此，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各相關法令之更替，期能隨時因應法規更替所產生的各種不同情況。
- 2.針對法令規定自2013年將開始依IFR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已於2009年8月起，每季提報董事會進行進度追蹤報告，並於2009年9月成立專案指導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本公司業已委任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IFRS轉換計畫之諮詢顧問，以協助本公司及子公司順利於法定期間內導入IFRS。截至目前，本公司已依規定完成IFRS轉換計劃全部工作項目，並於2013年起依規定開始依IFRS編製財務報表。
- 3.最近年度並無其他因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全球液晶顯示器市場走向高原期，規模持續萎縮。本公司近年來除持續開發新的利基型產品如專業及工業用監視器外，更整合旗下明基電通、明基材料、明基三豐、明基醫院等資源，在醫療器材與耗材、生醫與醫美領域，以更完整的產品及服務，擴大醫療佈局的綜效。這些高附加價值型態產品的經營，都為佳世達在迎接未來成長與挑戰中，打下良好的基礎。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一)本公司對外界環境、公司營運型態及管理制度等事項均從事定期檢查；並針對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聲譽的突發事故進行狀況的瞭解及模擬其可能所帶來的影響，提出因應對策，將企業之不確定性風險降至最低；並設有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營運相關風險及衝擊分析，配合驅動風險管理委員會採取相關應變方案。
- (二)本公司亦積極致力於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管理，並已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將秉持該認證之精神追求持續改善。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並無進行中的併購案，因此無產生的效益及風險。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階段在廠房設備的主要重點在充份運用現有的產能，發揮最大經濟規模效益，故短期內無重大擴充廠房的需求。

九、進銷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國內外主要原料供應商及客戶分佈相當分散，並已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故無進銷貨過於集中的問題及風險。本公司並針對不同客戶的財務屬性進行評估，依不同的交易模式來進行控管，如透過保險公司、銀行信用狀及擔保品等，並適時追蹤客戶付款狀況，以維護公司利益。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營團隊並無大幅改變，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係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一)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本公司之從屬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基電通)之訴訟事件說明如下：

- (1)美國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美國反托拉斯法為由，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法院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決定為本案之實質審理，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2)加拿大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加拿大反托拉斯法為由，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3)巴西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巴西相關法令為由，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2.本公司法人董事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達)之訴訟事件說明如下：

(1)專利訴訟：

Eidos Display, LLC 及 Eidos III, LLC (合稱「Eidos」)已於 2011 年 4 月 25 日向美國德州東區地方法院遞狀控告友達、AU Op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以下簡稱「AUUS」)及其他台灣面板製造商侵犯其美國專利，本訴訟已由行政法官於 2013 年 12 月作出簡易判決(Summary Judgment)，認定 Eidos 專利無效，並已由本案審理法官於 2014 年 1 月確認該簡易判決。Eidos 於 2014 年 2 月提出上訴，2014 年 3 月上訴法院駁回地方法院簡易判決並發回地方法院續行程序。2015 年 4 月友達及 AUUS 已向上訴法院提出再審聲請，但於同年 6 月遭駁回。鑑於雙方已達成和解協議，法院已於 2015 年 12 月撤銷本案。

(2)友達遭被控違反反托拉斯及競爭法之調查案件：

友達、友達之若干關係企業及若干 TFT-LCD 同業之競爭對手因涉及被指控違反反托拉斯法與競爭法，於若干司法管轄領域遭調查，自 2006 年 12 月起，友達及友達之若干海外關係企業有關 TFT-LCD 製造商操縱價格之指控受到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司法部、歐盟執委會競爭總署(the European Commission Directorate-General for Competition)、韓國公平交易委員會及巴西經濟法秘書處(the Secretariat of Economic Law of Brazil)之調查。以下是主要的反托拉斯調查案件的說明：

美國

於 2010 年 6 月友達、AUUS 及若干現任或前任主管及/或員工於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因被指稱違反雪爾曼法(Sherman Act)第一條遭起訴。陪審團於 2012 年 3 月對友達及友達美國關係企業做出有罪決定。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於 2012 年 9 月 21 日台灣時間宣判，課予友達 5 億美元罰金，分三年支付，課予友達

二名前任主管有期徒刑及罰金。友達已於 2013 年 1 月、9 月及 2014 年 9 月各支付 1.25 億美元，最後一期 1.25 億美元已於 2015 年 9 月支付。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亦將友達及 AUUS 列入三年的管束觀察 (probation)，包括於美國三家主要的商業貿易出版品刊登刑事判決結果及罰金，以及指派監督人要求公司採行有效的反托拉斯遵法計畫，其管束及監督期間業經友達與美國司法部於 2015 年達成協議展延至 2016 年年底。有關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對友達及 AUUS 之刑事判決，友達及 AUUS 已向第九巡迴上訴法院提起上訴，第九巡迴上訴法院於 2014 年 7 月 10 日決定維持該判決。經友達及 AUUS 提出進一步聲請後，第九巡迴上訴法院於 2015 年 1 月修訂其意見但仍維持地方法院判決，友達及 AUUS 於 2015 年 3 月向美國最高法院提出上訴聲請，美國最高法院於 2015 年 6 月駁回上訴聲請。

歐盟

另於 2011 年 11 月，友達接獲歐盟主管機關通知就 LCD 競爭同業間於 1998 年至 2006 年期間，有關小尺寸面板的同業接觸已展開調查。2015 年 12 月，友達接獲歐盟主管機關通知其目前無意繼續進行此案調查。

巴西

友達接獲巴西經濟法秘書處就其調查提供資訊，友達已持續配合巴西經濟法秘書處的調查。友達已與巴西主管機關達成和解，該和解業於 2015 年 12 月獲得核准。友達已依照和解協議於 2016 年 2 月支付巴西主管機關巴西里奧幣 1,670 萬元。

(3) 美國及其他司法管轄領域的反托拉斯案件民事訴訟：

此外，在美國法院有百餘件，在其他司法管轄領域亦有對友達及/或友達之關係企業，指稱違反包括反托拉斯法在內之民事訴訟。美國法院在發布的命令中核可得對友達及其他 TFT-LCD 製造商提團體訴訟的兩種團體為直接購買者 (direct purchasers) 及間接購買者 (indirect purchasers)。

友達已分別與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提起反托拉斯民事團體訴訟的直接及間接購買者原告及八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協議，與直接購買者原告和解金額為美金 3,800 萬元，與間接購買者原告及八個州政府和解金額為美金 1 億 6,150 萬元，且友達同意支付美金 850 萬元民事罰金予八個州政府，以和解本案。前述和解協議已取得法院最終批准。友達業已就和解金額全數認列並支付完畢。

此外，自 2009 年以來，AT&T Corp.、AT&T 之關係企業、AASI、ABC Warehouse、Best Buy、Circuit City、CompuCom Systems, Inc.、CompUSA、Costco Wholesale Corp.、戴爾、Electrograph、惠普、Home Depot、Interbond (Brandsmart)、Kmart Corp.、Kodak、MARTA、MetroPCS、Motorola Inc. (Motorola)、NECO Alliance、Nokia Corporation (Nokia)、Office Depot、P.C. Richard et al.、Proview、RadioShack、Sears、SB Trust、索尼、Target Corp.、Tracfone、TechData Corporation、T Mobile、Tweeter、Viewsonic、Wal-Mart 及其他數家公司於美國及 Nokia 公司與索尼公司分別於美國及英國對包含友達在內之數家 LCD 製造商提出民事訴訟，請求未特定之金錢賠償及禁止所指稱之反托拉斯陰謀。自 2012 年以來，友達已分別與 AT&T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Circuit City、惠普、戴爾、Nokia、索尼、T Mobile、Wal-Mart、SB Trust、Best Buy、Kmart Corp.、Proview、RadioShack、Kodak、Sears、Target Corp.、Tracfone、Viewsonic 及其他數家公司達成和解協議。與 Motorola 的案件，美國伊利諾州北區東部分支聯邦地方法院及第七巡迴上訴法院均做出對被告有利之判決，Motorola 雖於 2015 年 3 月向美國最高法院提出上訴聲請，但已於同年 6 月被駁回。與 Costco 的民事訴訟已於 2014 年 9 月在美國華盛頓西區聯邦地區法院進入審理 (Trial) 程序，友達及其他共同被告於 2014 年 10 月 24 日台灣時間接獲陪審團對原告有利裁決，友達已依據相關會計政策認列相關費用。本件判決已經法院登錄，於 2016 年 3 月法院裁定駁回被告於審理程序後提出的所有訴訟聲請，友達、AUUS、本件共同被告 LG Display 及 LG Display America 已聲明上訴，但法院尚未裁定上訴理由書狀提呈之時程。

以及自 2010 年 8 月以來，美國紐約州、伊利諾州、佛羅里達州、奧勒岡州、威斯康辛州、密蘇里州、阿肯色州、密西根州、華盛頓州、西維吉尼亞州、加州、密西西比州、奧克拉荷馬州及南卡羅來納州等州及數家零售商及經銷商等對包含友達在內之數家 LCD 製造商提出民事訴訟。承前所述，自 2012 年以來，友達已與阿肯色州、加州、佛羅里達州、密西根州、密蘇里州、紐約州、西維吉尼亞州、威斯康辛州、奧克拉荷馬州、密西西比州、奧勒岡州、華盛頓州及南卡羅來納州達成和解協議。友達已委託律師處理與一尚未和解的州政府的案件，相關案件之最終結果無法確定，且須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友達對訴訟之實質內容持續評估中。

另若干消費者於以色列對包括友達在內之若干 LCD 製造商於以色列中區地方法院 (以下簡稱以色列法院) 提出民事訴訟。被告提出各項抗辯，其中包含本件是否適法送達。於 2016 年 3 月以色列法院裁定本訴訟將可於以色列法院續行。友達將研究是否對此裁定上訴。友達對訴訟之實質內容持續評估中。

友達業已認為合適之方式認列若干但非全部之民事訴訟之相關費用，相較於最終結果，認列費用之數額可能不足亦可能有多餘，友達將於合適時間重行評估認列費用之充足性及合適性，並以合適之方式做必要調

整。任何因法律程序及/或相關訴訟之罰鍰、罰金、賠償或和解金皆有可能對友達之業務、營運結果及未來展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4)其他案件：

2014年7月及8月，SunPower Technology, Ltd. (「SPTL」)、友達及AUSG(以下合稱「友達」)，就有關合資合約的若干爭議向美國舊金山國際商會仲裁庭提出仲裁。友達請求仲裁庭宣告SPTL違反合資合約，除其他請求外，友達有權依據合資合約規定出售友達於合資公司的股權、請求金錢損害賠償及費用；SPTL請求仲裁庭宣告友達違反合資合約，除其他請求外，SPTL有權依據合資合約規定購買友達於合資公司的股權、請求金錢損害賠償及費用；本案仍在仲裁程序中，惟仲裁庭開庭聽證日期目前尚未決定，友達將持續積極地於仲裁程序主張友達請求並對SPTL主張進行答辯。本案之最終結果無法確定，且目前無法估算可能的損失(若有)。友達對本案進度持續評估中。

除了上述案件外，友達亦為其他於日常營運期間所生訴訟之當事人，友達管理當局認為，關於這些其他訴訟的總計責任(若有)應不致對於友達合併財務狀況、營運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5)環境程序案件：

自2010年以來，就友達第二座8.5代廠房所座落台中市后里區的中部科學園區開發計劃，曾有若干環境相關行政訴訟程序。2014年8月8日台中市后里區六名居民(即原告)與被告主管機關(包括前國科會即科技部、環保署及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於台北高等行政法院達成和解，本案將持續進行第二階段環評。友達主要基於行政法上的信賴保護原則，且因友達已依正當程序取得政府主管單位核發之相關許可，目前認為本案對於友達營運應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但將持續監督案件發展是否將對友達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十三、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一)金融商品之避險性交易種類

- 1.遠期外匯契約(Forward Contract)
- 2.利率交換合約(Interest Rate Swap Contract)
- 3.貨幣交換合約(Currency Swap Contract)

(二)金融商品之避險性交易目標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以避險性交易為限，以降低本公司營運風險，確保本業獲利之穩定，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

(三)金融商品之避險性交易方法

- 1.擷取市場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熟悉金融商品及其相關法令、操作技巧等，並依權責主管之指示及授權部位從事交易，以規避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
- 2.定期評估。
- 3.提供風險暴露部位之資訊。
- 4.定期公告及申報。

(四)金融商品之避險性交易成效

本公司以確保本業獲利之穩定，而承作避險性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有效降低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

(五)金融商品之避險性交易會計處理

本公司與數家金融機構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另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借款利率上升風險。但因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之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請參閱該公司2015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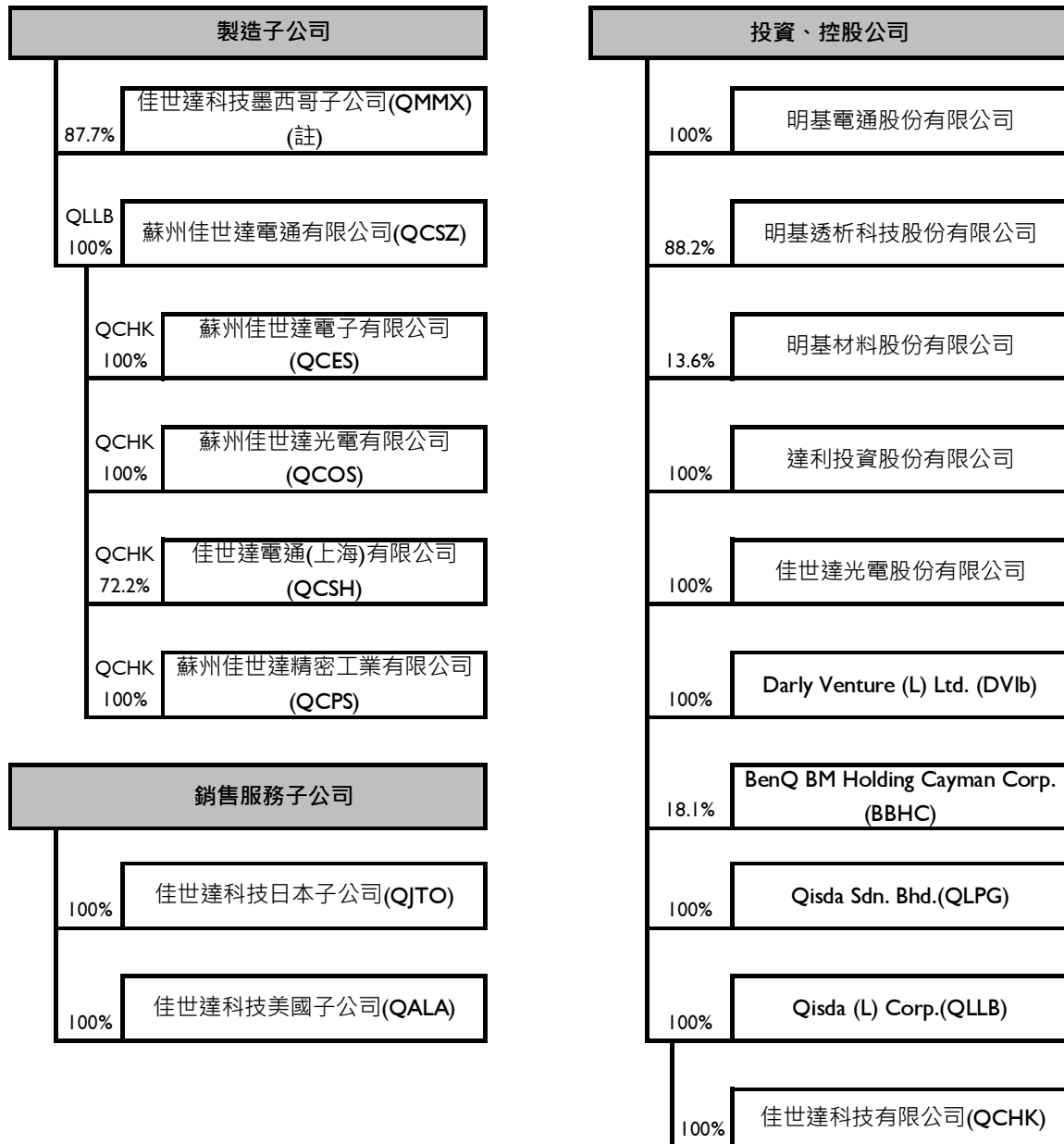
捌、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壹、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2015.12.31



(註)業經2014.08.29董事會決議清算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5.12.31；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Qisda Mexicana, S.A. DE C.V. (QMMX)	1996.09.20	Calzada Venustiano Carranza #88 Col. Plutorco Elias Calles Mexicali B.C. Mexico C.P.21376	USD 12,000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 (QCSZ)	1993.06.25	蘇州新區珠江路 169 號	USD 74,000	液晶顯示器及行動通信產品之產銷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 (QCES)	2000.02.23	蘇州新區珠江路 169 號	USD 11,800	液晶顯示器及行動通信產品之產銷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 (QCOS)	2000.01.12	蘇州新區珠江路 169 號	USD 12,460	投影機等光電產品之產銷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 (QCSH)	2005.12.15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橋出口加工區(南區)泰華路 669 號	USD 66,500	行動通信產品之產銷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QCPS)	2007.07.27	蘇州新區珠江路 169 號	USD 5,000	塑膠機構零件之產銷
Qisda Japan Co., Ltd. (QJTO)	2007.07.31	東京都港區海岸三丁目 30 番 1 號秋元倉庫 3A-5 階	JPY 10,000	日本市場行銷
Qisda America Corp. (QALA)	2007.07.06	8941 Research Drive Suite200 Irvine, CA 92618	USD 1,000	美國市場行銷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BenQ)	2000.03.13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16 號	NTD 4,086,406	電子產品市場行銷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0.08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48 號 7 樓	NTD 170,000	醫療器材之批發零售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98.07.16	桃園市龜山區建國東路 29 號	NTD 3,206,745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6.05.02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12 號	NTD 1,321,600	專營投資事業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1	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 1 號	NTD 1,000	電子產品之產銷
Darly Venture (L) Ltd. (DVlb)	1997.01.23	Level 15(B),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Labuan, Jalan Merdeka, 87000 Federal Territory of Labuan, Malaysia	USD 6,000	專營投資事業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BBHC)	2003.10.30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USD 234,285	醫療服務事業之投資
Qisda Sdn. Bhd. (QLPG)	1989.11.15	2686 Jalan Todak, Seberang Jaya 13700 Prai Penang, Malaysia	MYR 50,000	電子產品之產銷
Qisda (L) Corp. (QLLB)	1997.01.23	Level 15(B),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Labuan, Jalan Merdeka, 87000 Federal Territory of Labuan, Malaysia	USD 114,250	投資與本公司產業相關之海內外公司或合資案
佳世達科技有限公司 (QCHK)	2008.12.04	Unit 706, Haleson Building, No 1 Jubilee Street, Hong Kong	HKD 10	投資與本公司產業相關之海內外公司或合資案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以台灣為基地，進行國際化之產銷分工，由台灣負責產品之研發及製程之設計等工作；佳世達蘇州廠則負責生產；此外，為確實貫徹 Customer Centric(以客戶為導向)之宗旨，於美國、日本等地皆成立維修服務及銷售中心，擴大本公司歐、亞、美之行銷通路，並期許能更進一步服務客戶，對於客戶之要求能做最立即、最有效之回應。

此外，2007 年底本公司進行組織調整，將品牌及代工事業進行分割後，由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專注於品牌事業發展，本公司則專注於產品設計及製造代工，近來品牌拓展至新興市場，如俄羅斯、印度、印尼的深耕開拓也漸有所獲；另為整合集團上下游之供應鏈，於 1998 年轉投資成立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專注於各類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包含偏光片、3D 薄膜、精密塗佈及醫化產品之研究。於 2014 年成立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切入血液透析相關產品業務。

為擘劃更完整之轉投資體系並尋找具有潛力、前瞻性之投資標的，本公司成立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Darly Venture (L) Ltd.、Qisda (L) Corp.以及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等多家以投資為專業之公司。

本公司深信此一分工體系將使公司整體營運更上層樓，無論在研發、製造、行銷以及投資策略上皆能夠充份發揮綜效，產生最佳競爭優勢。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15.12.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Qisda Mexicana, S.A. DE C.V. (QMMX)	(註 1)	(註 1)	1,792,960	87.68%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 (QCSZ)	董事	Qisda (L) Corp. 代表人： 蕭澤榮、王子明、吳清模	出資額 US\$74,000,000	100%
	監察人	Qisda (L) Corp. 代表人： 王淡如	-	-
	總經理	蕭澤榮	-	-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 (QCES)	董事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蕭澤榮、王子明、吳清模	出資額 US\$11,800,000	100%
	監察人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洪秋金	-	-
	總經理	蕭澤榮	-	-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 (QCOS)	董事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蕭澤榮、王子明、吳清模	出資額 US\$12,460,000	100%
	監察人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洪秋金	-	-
	總經理	蕭澤榮	-	-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 (QCSH)	董事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吳清模、王淡如	出資額 US\$48,000,000	72.18%
	董事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 蕭澤榮	出資額 US\$18,500,000	27.82%
	監察人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洪秋金	-	-
	總經理	蕭澤榮	-	-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QCPS)	董事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王子明、蕭澤榮、吳清模	出資額 US\$4,750,000	100%
	監察人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人： 王淡如	-	-
	總經理	王子明	-	-
Qisda Japan Co., Ltd (QJTO)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錫華、陳蓓慈、何金源	200	100%
	監察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淡如	200	100%
	總經理	陳蓓慈	-	-
Qisda America Corp. (QALA)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漢州、薛道隆、Ellin Lee	1,000,000	100%
	總經理	黃漢州	-	-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焜耀、陳其宏、李文德、黃原福	408,640,600	100%
	監察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淡如	408,640,600	100%
	總經理	李文德	-	-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田鎮魁、黃士修	14,999,000	88.23%
	監察人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淑晴	1,000	0.00%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恬宇、陳其宏	43,659,294	13.61%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建志、李文德	80,847,763	25.21%
	總經理	陳建志	130,000	0.00%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淡如、洪秋金、張彥姝	132,160,000	100%
	監察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淑晴	132,160,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漢州、黃文芳、薛道隆	100,000	100%
	監察人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洪秋金	100,000	100%
Darly Venture (L) Ltd. (DVlb)	董事	王淡如、洪秋金、張彥姝	6,000,000	100%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BBHC)	董事	李焜耀、陳其宏、王淡如、蕭澤榮 陳貽善、王黎明、蔡長海、王霖、郭其志	42,400,081	18.10%
Qisda Sdn. Bhd. (QLPG)	董事	吳清模、王淡如、黃廷佐 Chaw Foo Hong(註 2)、SS Lim	50,000,000	100%
	總經理	SS Lim	-	-
Qisda (L) Corp. (QLLB)	董事	王淡如、洪秋金、吳淑晴	114,250,000	100%
佳世達科技有限公司 (QCHK)	董事	王淡如、洪秋金、吳淑晴	10,000	100%

註 1：業經 2014.8.29 董事會決議清算。

註 2：董事 Chaw Foo Hong 已於 2016.2.29 變更為 Simon Chen。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5.12.31；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仟元)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Qisda Mexicana S.A. De C.V.(QMMX)	USD 12,000	175,642	16,786	158,856	-	(9,711)	(8,014)	-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QCSZ)	USD 74,000	27,735,294	20,058,130	7,677,164	68,192,896	375,147	568,980	-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QCES)	USD 11,800	5,611,865	3,680,324	1,931,541	13,843,082	112,042	120,368	-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QCOS)	USD 12,460	9,389,195	6,001,395	3,387,800	23,172,048	321,688	233,005	-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QCSH)	USD 66,500	647,468	2,116,580	(1,469,112)	7,893	(29,797)	(34,661)	-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QCPS)	USD 5,000	646,347	356,948	289,399	1,450,806	72,526	39,866	-
Qisda Japan Co., Ltd.(QJTO)	JPY 10,000	782,181	739,587	42,594	2,048,317	(17,578)	(18,858)	-
Qisda America Corp.(QALA)	USD 1,000	4,542,340	4,485,883	56,457	19,175,570	10,658	2,307	-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NTD 4,086,406	14,228,893	7,896,197	6,332,696	19,887,907	182,968	(157,918)	-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170,000	153,379	9,124	144,254	815	(25,279)	(25,326)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NTD 3,206,745	11,433,243	6,819,654	4,613,589	14,539,033	601,486	505,933	1.58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1,321,600	2,013,239	4,433	2,008,805	-	(12,867)	(25,845)	-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NTD 1,000	968	-	968	-	(13)	(7)	-
Darly Venture (L) Ltd.(DVlb)	USD 6,000	446,646	-	446,646	-	(2,627)	117,624	-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BBHC)	USD 234,285	3,260,990	11	3,260,978	-	(10,407)	(784,892)	-
Qisda Sdn. Bhd.(QLPG)	MYR 50,000	445,493	46,483	399,010	-	(34,392)	(25,463)	-
Qisda (L) Corp.(QLLB)	USD 114,250	34,054,555	23,167,062	10,887,493	83,480,304	66	914,948	-
佳世達科技有限公司(QCHK)	HKD 10	3,439,131	-	3,439,131	-	-	358,578	-

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肆、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伍、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附錄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焜耀



日 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與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所述，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編製財務報告，並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慈杰
陳政杰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五))	\$ 9,036,050	9	8,988,974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二)(廿五))	510,683	1	477,62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三)(廿五))	261,343	-	534,674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廿五)及八)	20,407,299	20	22,879,253	22
118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四)(廿五)及七)	4,655,002	5	5,337,771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廿五)及七)	148,493	-	688,988	1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六(四)(廿五)及七)	208,580	-	182,598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6,386,780	16	17,772,185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1,503,817	2	1,504,41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一)(廿五)及八)	2,710,710	3	1,595,226	1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	-	54,065	-
流動資產合計	55,828,757	56	60,015,768	5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三)(廿五))	856,956	1	904,40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八)	15,858,890	16	15,581,079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七及八)	19,545,376	19	19,892,498	1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十))	2,989,618	3	3,109,718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十一))	198,299	-	208,4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1,775,567	2	1,802,52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七))	185,380	-	171,25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廿五)及八)	207,126	-	973,520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及八)	2,797,862	3	2,860,935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415,074	44	45,504,362	43
資產總計	\$ 100,243,831	100	105,520,13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四)(十二)(廿五)及八)	\$ 14,288,274	14	14,138,414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六(二)(廿五))	72,260	-	120,653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廿五))	23,053,173	23	26,167,639	25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廿五)及七)	2,279,949	2	2,672,799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廿三)(廿五))	8,816,651	9	9,631,495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六(廿五)及七)	16,756	-	26,70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廿五))	671,409	1	625,377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廿五)及八)	2,489,197	3	3,217,919	3
2250 負債準備 - 流動(附註六(十五))	387,719	-	500,283	-
流動負債合計	52,075,388	52	57,101,284	5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廿五)及八)	14,071,273	14	14,943,270	14
2613 應付租賃款 - 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廿五))	1,182,786	1	961,605	1
2550 負債準備 - 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784,043	1	800,88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68,402	-	147,21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七)(廿五))	691,216	1	531,415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797,720	17	17,384,383	17
負債總計	68,873,108	69	74,485,667	7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一)及六(十八)(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9,667,820	20	19,667,820	19
3260 資本公積	2,179,038	2	1,990,292	2
3300 保留盈餘	3,545,665	3	2,556,556	2
3400 其他權益	1,879,359	2	2,072,349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7,271,882	27	26,287,017	25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4,098,841	4	4,747,446	4
權益總計	31,370,723	31	31,034,463	2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0,243,831	100	105,520,13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廿二)、七及十四)	\$ 133,102,431	100	133,510,9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九)(十)(十一)(十五)(十六)(十七)(十九)(二十)(廿三)、七及十二)	118,462,432	89	118,453,278	89
營業毛利	14,639,999	11	15,057,645	11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一)(十六)(十七)(十九)(二十)(廿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50,745	4	5,997,189	5
6200 管理費用	2,822,983	2	2,923,64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68,591	3	3,208,567	2
營業費用合計	12,042,319	9	12,129,398	9
營業淨利	2,597,680	2	2,928,24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四)及七)	444,392	-	366,0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三)(六)(十六)(廿四)(廿六))	132,445	-	64,46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四))	(786,033)	-	(876,31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472,871	-	1,205,44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3,675	-	759,623	1
稅前淨利	2,861,355	2	3,687,870	3
7950 減: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615,871	-	354,731	1
本期淨利	2,245,484	2	3,333,139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七)(十九))	(47,824)	-	(38,232)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九))	(17,256)	-	3,454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65,080)	-	(34,77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九))	378,935	-	910,81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九)(廿五))	(544,925)	-	66,93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九))	5,990	-	175,2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60,000)	-	1,153,03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5,080)	-	1,118,26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20,404	2	4,451,400	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69,178	2	2,971,068	2
8620 非控制權益	76,306	-	362,071	-
	\$ 2,245,484	2	3,333,13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76,188	2	3,890,695	3
8720 非控制權益	44,216	-	560,705	-
	\$ 2,020,404	2	4,451,400	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0		1.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9		1.5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 (損) 益	確定福利 計畫之再衡 量 數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構財務報表		備供出售金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667,820	-	-	(447,263)	(447,263)	832,371	499,151	-	1,331,522	(213)	20,551,866	2,872,842	23,424,708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 數(附註三(一))	-	-	-	99,926	99,926	-	-	(99,926)	(99,926)	-	-	-	-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重編 後餘額	19,667,820	-	-	(347,337)	(347,337)	832,371	499,151	(99,926)	1,231,596	(213)	20,551,866	2,872,842	23,424,70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66,279)	(66,279)	-	-	-	-	-	(66,279)	-	(66,279)	
子公司處分公司股票視同 庫藏股交易	-	-	-	(896)	(896)	-	-	-	-	213	(683)	-	(683)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 制權益	-	-	-	-	-	-	-	-	-	-	-	(61,039)	(61,03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59,674	-	-	-	-	-	-	-	-	259,674	11,146	270,820	
非控制權益之股東注資	-	1,730,618	-	-	-	(78,874)	-	-	(78,874)	-	1,651,744	1,378,658	3,030,402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	-	-	-	-	9,513	9,51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24,379)	(24,379)	
本期淨利	-	-	-	2,971,068	2,971,068	-	-	-	-	-	2,971,068	362,071	3,333,1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00,839	48,528	(29,740)	919,627	-	919,627	198,634	1,118,2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971,068	2,971,068	900,839	48,528	(29,740)	919,627	-	3,890,695	560,705	4,451,40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 一 日重編後餘額	19,667,820	1,990,292	-	2,556,556	2,556,556	1,654,336	547,679	(129,666)	2,072,349	-	26,287,017	4,747,446	31,034,4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2,689	(242,689)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180,069)	(1,180,069)	-	-	-	-	-	(1,180,069)	-	(1,180,0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變動數	-	116,004	-	-	-	-	-	-	-	-	116,004	-	116,004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	-	-	-	-	51,635	51,635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 制權益	-	-	-	-	-	-	-	-	-	-	-	(247,319)	(247,31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4,935)	-	-	-	-	-	-	-	-	(54,935)	(666,948)	(721,883)	
非控制權益之股東注資	-	127,677	-	-	-	-	-	-	-	-	127,677	177,213	304,89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7,402)	(7,402)	
本期淨利	-	-	-	2,169,178	2,169,178	-	-	-	-	-	2,169,178	76,306	2,245,4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42,935	(575,201)	(60,724)	(192,990)	-	(192,990)	(32,090)	(225,0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169,178	2,169,178	442,935	(575,201)	(60,724)	(192,990)	-	1,976,188	44,216	2,020,404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 一 日餘額	\$ 19,667,820	2,179,038	242,689	3,302,976	3,545,665	2,097,271	(27,522)	(190,390)	1,879,359	-	27,271,882	4,098,841	31,370,7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61,355	3,687,87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992,523	1,996,479
攤銷費用	219,458	182,313
呆帳費用迴轉數	(9,763)	(1,214)
利息費用	786,033	876,317
利息收入	(166,504)	(274,554)
股利收入	(42,223)	(40,2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1,635	9,5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72,871)	(1,205,4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預付租金損失(利益)	(17,591)	11,23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12,180)	-
處分投資利益	(268,976)	(161,49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8,922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08,463	1,392,8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80,688)	(186,638)
應收票據及帳款	2,550,769	(10,220,585)
應收票據及帳款 - 關係人	682,769	(2,528,589)
其他應收款	545,916	653,67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652)	1,333
存貨	1,387,798	(3,100,406)
其他流動資產	4,486	736,1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20)	(46,5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82,778	(14,691,655)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18,271)	3,528,75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392,850)	788,218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9,949)	(35,666)
負債準備	(129,774)	50,356
其他流動負債	(482,752)	929,4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228	112,7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21,368)	5,373,8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61,410	(9,317,7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031,228	(4,237,051)
收取之利息	161,083	257,964
收取之股利	445,293	192,497
支付之利息	(723,669)	(845,445)
支付之所得稅	(664,369)	(624,4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49,566	(5,256,4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2,664)	(373,16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12,882	44,98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120)	(325,07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2,46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45,09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4,545)	(1,413,3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930	25,596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融貸款增加	(25,330)	(30,861)
取得無形資產	(110,319)	(148,564)
長期預付租金減少	24,660	51,80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99,826)	(437,94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47,265)	(22,508)
併購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75,538)	-
除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5,8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37,043)	(2,662,4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387,454	13,957,514
短期借款減少	(8,239,190)	(9,681,056)
舉借長期借款	8,455,300	10,634,750
償還長期借款	(10,074,280)	(13,211,069)
應付租賃款減少	(19,934)	(46,360)
發放現金股利	(1,180,069)	-
向非控制權益購買子公司股權	(902,950)	(69,410)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款(未喪失控制力)	181,067	344,950
子公司現金增資由非控制權益股東注資	304,890	3,030,402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247,319)	(61,0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35,031)	4,898,6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9,584	529,3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7,076	(2,490,9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88,974	11,479,8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36,050	8,988,9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稱為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57 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液晶顯示器、投影機、多功能事務機、掃瞄器及行動電話等電腦週邊設備、通信產品及光電產品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請詳附註六(八))、聯合協議(請詳附註六(七))及關聯企業(請詳附註六(七))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刪除將精算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之規定，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選擇將精算損益轉入其他權益項目，並依規定追溯調整，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重編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	
		確定福利 計畫	重編後 報導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 (447,263)	99,926	(347,337)
其他權益	1,331,522	(99,926)	1,231,596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保留盈餘	\$ 2,426,890	129,666	2,556,556
其他權益	2,202,015	(129,666)	2,072,349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二十)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Qisda Sdn. Bhd. (QLPG)	電子產品之產銷	100.00%	100.00%	-
本公司/QALA	Qisda Mexicana S.A. De C.V. (QMMX)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100.00%	100.00%	-
本公司	Qisda America Corp. (QALA)	電子產品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Qisda Japan Co., Ltd. (QJTO)	電子產品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	電子產品市場行銷	100.00%	99.96%	-
本公司/明基/達利/達利管顧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43.56%	43.77%	(註四)
本公司/達利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透析)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88.24%	100.00%	-
本公司	佳世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電子)	電子產品買賣	-	100.00%	(註一)
本公司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光電)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100.00%	100.00%	-
本公司	Qisda (L) Corp. (QLLB)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本公司	Darly Venture (L) Ltd. (Darly)	專營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接次頁)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利)	專營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明基/ Darly/達利/ 達利貳/QLPG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BBHC)	醫療事業之投資	69.67%	69.40%	-
QLLB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 (QCSZ)	液晶顯示器及行動通信產品 之產銷	100.00%	100.00%	-
QLLB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QCHK)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QLLB	明基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BDTcn)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00.00%	-	(註二)
QCHK/ QCES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 (QCSH)	行動通信產品之產銷	100.00%	100.00%	-
QCHK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 (QCES)	液晶顯示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
QCHK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 (QCOS)	投影機等光電產品之產銷	100.00%	100.00%	-
QCHK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QCPS)	塑膠機構零件之產銷	100.00%	100.00%	-
達利/達利貳	明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明藝)	影視內容製作發行	100.00%	99.98%	-
達利/達利貳/ 達利管顧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	78.70%	77.39%	-
明基	BenQ (Hong Kong) Limited (BQHK)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100.00%	99.96%	-
明基	BenQ Europe B.V. (BQE)	歐洲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100.00%	99.96%	-
明基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亞太)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	BenQ America Corporation (BQA)	美國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100.00%	99.96%	-
明基	BenQ Latin America Corp. (BQL)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	Mainteq Europe B.V. (MQE)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	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達利貳)	專營投資事業	100.00%	99.96%	-
明基/達利貳	時運股份有限公司(時運)	電子產品之買賣	90.20%	-	(註三)
明基/Darly/ 達利貳	BenQ Guru Holding Limited (GSH)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99.97%	-
明基/達利/ 達利貳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三豐)	醫療器材	55.35%	68.73%	-
明基亞太	BenQ Korea Co., Ltd (BQkr)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Japan Co., Ltd (BQjp)	日本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Australia Pty Ltd. (BQau)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M.E.) FZE (BQme)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India Private Ltd. (BQin)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Singapore Pte Ltd. (BQsg)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Service & Marketing (M) Sdn. Bhd (BQmy)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明基亞太	BenQ (Thailand) Co., Ltd. (BQth)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HK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BQC)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HK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BQIs)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HK	生誠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BQSHA)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等貿易 代理業務	100.00%	-	(註二)
GSH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有限公司 (GSS)	電腦資訊系統之研發	100.00%	99.97%	-
GSH/達利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GST)	電腦資訊系統之研發	99.96%	99.93%	-
BQA	BenQ Canada Corp. (BQca)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enQ/BQL	BenQ Mexico S. de R.L. de C.V. (BQmx)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L	Joytech LLC. (Joytech)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L	Vivitech LLC. (Vivitech)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接次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Joytech/ Vivitech	MaxGen Comercio Industrial Imp E Exp Ltda. (MaxGen)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mx/BQL	BenQ Service de Mexico S. de R.L. de C.V. (BQms)	維修服務	100.00%	99.96%	-
BQE	BenQ UK Limited (BQuk)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Deutschland GmbH (BQde)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Iberica S.L. Unipersonal (BQib)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Austria GmbH (BQat)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Benelux B.V. (BQnl)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Italy S.R.L. (BQit)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France SAS (BQfr)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Nordic A.B. (BQse)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QE	BenQ LLC. (BQru)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0.00%	99.96%	-
BBHC	BenQ BM Holding Corp. (BBM)	電子產品之投資	69.67%	69.40%	-
達利/達利貳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管顧)	投資管理顧問	100.00%	99.98%	-
明基三豐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高望)	控股公司	55.35%	68.73%	-
明基三豐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亞)	醫療器材零售及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務等	55.21%	68.56%	-
明基三豐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怡安)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55.35%	68.73%	-
明基三豐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口腔醫材)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44.28%	54.98%	(註五)
高望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明基三豐上海)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等貿易代理業務	55.35%	68.73%	-
怡安	怡安醫療器械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怡安)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55.35%	68.73%	-
明基材料	BenQ Materials (L) Co. (BMLB)	控股公司	43.56%	43.77%	(註四)
BMLB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	機能膜產品之加工	43.56%	43.77%	(註四)
BMLB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DTB)	機能膜及醫療器械等相關產品提供服務及銷售	43.56%	43.77%	(註四)
BBM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NMH)	醫療服務	69.67%	60.37%	-
BBM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SMH)	醫療服務	69.67%	48.58%	(註五)
BBM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NMHC)	醫療機構管理諮詢	69.67%	69.40%	-
BBM	明基醫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BHCC)	醫療機構管理諮詢	69.67%	69.40%	-
BBM	蘇州明基投資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69.67%	-	(註二)

(註一)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辦理清算。

(註二)係民國一〇四年度新設立。

(註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取得對時運之控制能力，故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註四)合併公司對明基材料持有具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半數，惟合併公司考量該公司其餘56.44%股權分散且無跡象顯示其他股東間存在集體決策之協議，故合併公司評估對明基材料及其子公司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

(註五)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雖未超過半數，惟因合併公司對其直接及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份均超過半數且對其營運等決策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之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之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匯率風險及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或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須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合併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一)聯合協議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投資關聯企業」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先前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僅考量合約之架構。合併公司已重新評估其參與之聯合協議，並將該投資自「聯合控制個體」重分類為「合資」。該投資雖已重分類，惟其會計處理仍繼續採用權益法，故對合併個體之已認列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並無影響。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按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資產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10~40年；機器設備，2~10年；辦公設備，3年；其他設備，3~10年。

另土地使用權者，帳列於長期預付租金，依效益期間及法定期間兩者孰短者按直線法攤提。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四)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非屬融資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無形資產

1.商譽

商譽係指於收購日支付之移轉對價超過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平價值。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認列於無形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外購軟體及專利權等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9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譽

商譽需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價值，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商譽減損損失應立即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能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八)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九)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前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收入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 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廿一)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合併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廿二)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三)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廿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12.31</u>	<u>103.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4,229	19,449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138,446	4,385,822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4,783,375</u>	<u>4,583,703</u>
	\$ 9,036,050	8,988,974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515,298 千元及 859,924 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12.31</u>	<u>103.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30,397	91,905
換匯合約	66,970	63,034
受益憑證 - 開放型基金	<u>413,316</u>	<u>322,685</u>
	\$ 510,683	477,6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64,773)	(105,597)
換匯合約	<u>(7,487)</u>	<u>(15,056)</u>
	\$ (72,260)	(120,653)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以規避營運產生外幣資產及負債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惟因所持有之衍生性工具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於報導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金融工具合約如下：

1.遠期外匯合約

104.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 期 期 間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歐元 95,000	105.01 ~ 105.04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美元 31,000	105.01 ~ 105.03
買入美元/賣出加拿大幣	加拿大幣 1,400	105.01
買入美元/賣出盧比	美元 8,500	105.02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美元 30,000	105.01 ~ 105.02
買入歐元/賣出英磅	英磅 8,700	105.01 ~ 105.03
買入美元/賣出里爾	美元 13,100	105.02
買入美元/賣出澳幣	澳幣 5,000	105.01 ~ 105.02

103.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 期 期 間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歐元 99,000	104.01 ~ 104.03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美元 49,000	104.01 ~ 104.03
買入美元/賣出加拿大幣	加拿大幣 4,200	104.02 ~ 104.03
買入美元/賣出盧比	美元 15,000	104.01 ~ 104.02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美元 49,000	104.01 ~ 104.04
買入歐元/賣出英磅	英磅 6,100	104.01 ~ 104.02
買入美元/賣出里爾	美元 10,000	104.01
買入美元/賣出澳幣	澳幣 4,000	104.01 ~ 104.02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台幣 165,000	104.01

2.換匯合約

104.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 期 期 間
換入美元/換出台幣	美元 130,500	105.01 ~ 105.04
換入美元/換出歐元	歐元 10,000	105.01
換入美元/換出澳幣	澳幣 6,700	105.01
換入美元/換出日幣	日幣 968,000	105.01 ~ 105.02
換入台幣/換出美元	美元 28,000	105.01 ~ 105.03

103.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 期 期 間
換入美元/換出台幣	美元 62,300	104.01 ~ 104.03
換入美元/換出歐元	歐元 10,000	104.02
換入美元/換出澳幣	澳幣 6,700	104.02
換入美元/換出日幣	日幣 1,000,000	104.02
換入台幣/換出美元	美元 21,700	104.01 ~ 104.03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26,515	701,251
未上市(櫃)股票	116,511	737,830
國內興櫃股票	175,273	-
	\$ 1,118,299	1,439,081
流 動	\$ 261,343	534,674
非 流 動	856,956	904,407
	\$ 1,118,299	1,439,081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之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美金	-	-	-	16,569	31.650	524,431
人民幣	7,515	5.0561	37,998	7,799	5.1042	39,808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陸續出售部分所持有之股票，處分價款分別為 412,882 千元及 44,986 千元，產生處分利益分別為 175,664 千元及 8,965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以現金 212,880 千元增加投資拍檔科技(股)公司取得 15.98% 之股權，合併公司持有拍檔科技(股)公司之權益由 8% 增加至 23.98%，並因而取得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關聯企業項下，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7,868 千元，請詳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以現金 450,101 千元投資國內上市股票 - 友通資訊(股)公司，取得其 8.71% 之股權，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投資國內興櫃股票 - 百丹特生醫(股)公司 97,500 千元，取得其 5.75% 之股權。因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經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該投資價值已減損，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對其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2,500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評估所持有之國內上市股票 - 映泰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減損，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6,422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0,560,507	23,083,727
減：備抵呆帳	(153,208)	(204,47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0,407,299	22,879,253
應收票據及帳款 - 關係人	4,655,002	5,337,771
其他應收款	148,493	688,9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208,580	182,598
	\$ 25,419,374	29,088,610

1.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90天以下	\$ 703,868	501,356
逾期91~180天	119,659	-
	\$ 823,527	501,356

基於歷史之付款記錄及考量應收帳款所屬客戶之信用品質，合併公司認為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款回收性並無重大疑慮。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04,474	-	204,474
減損損失迴轉	(9,763)	-	(9,76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2,322)	-	(12,322)
匯率影響數	(29,181)	-	(29,18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53,208	-	153,208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203,957	-	203,957
減損損失迴轉	(1,214)	-	(1,214)
匯率影響數	1,731	-	1,73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474</u>	<u>-</u>	<u>204,474</u>

2.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讓售對象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	3,446,625	-		本票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50,000	-		本票 15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3,283,377	5,908,500	3,283,377		本票 656,5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0,231	1,313,000	78,541		本票 -
	<u>\$ 3,383,608</u>	<u>10,818,125</u>	<u>3,361,918</u>	1.17% ~ 1.28%	<u>806,500</u>

103.12.31					
讓售對象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266,089	3,418,200	1,132,824		本票 341,82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2,049,000	-		本票 2,049,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347,406	3,165,000	347,406		本票 633,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266,000	-		本票 379,800
大眾商業銀行	-	284,850	-		-
	<u>\$ 1,613,495</u>	<u>10,183,050</u>	<u>1,480,230</u>	1.10% ~ 1.75%	<u>3,403,620</u>

上列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已轉列其他應收款淨額項下。

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

3.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因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因此合併公司並未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未除列之應收帳款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3.12.31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所給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u>\$ 1,887,716</u>	<u>2,532,000</u>	<u>1,698,670</u>	1.40% ~ 1.75%	無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存 貨

	104.12.31	103.12.31
原料	\$ 2,455,194	3,683,730
在製品	1,766,242	1,909,920
製成品	7,994,377	7,433,557
在途存貨	4,170,967	4,744,978
	<u>\$ 16,386,780</u>	<u>17,772,185</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822,552 千元及 196,121 千元，均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子公司明基三豐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林口廠廠房案，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簽定土地及廠房之買賣契約，出售價款為 170,000 千元(含稅)，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據此將該等不動產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54,065

上述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完成過戶程序，價款亦於過戶後全數收訖，並認列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12,180 千元。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關聯企業	\$ 15,810,916	15,478,732
合資企業	47,974	102,347
	<u>\$ 15,858,890</u>	<u>15,581,079</u>

I.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 公司註冊之 國 家	<u>104.12.31</u>		<u>103.12.31</u>	
			持有表 決權%	帳面 金額	持有表 決權%	帳面 金額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友達)	主要業務為液晶面板之研究 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為 合併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6.90%	12,481,421	6.90%	12,417,529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達方)	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產品及 電子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為合併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26.76%	2,459,082	25.00%	2,240,961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拍檔)	主要業務為端點銷售系統主 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 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為合併 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26.18%	407,432	26.18%	415,635
其他			-	462,981	-	404,607
				<u>\$ 15,810,916</u>		<u>15,478,732</u>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部分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低於 20%，惟擔任該等公司董事並具參與決策能力，故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以現金 63,000 千元投資杏合生醫(股)公司取得 20%之股權，並因而取得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以現金 49,426 千元增加投資拍檔科技(股)公司取得 2.20%之股權，使合併公司持有拍檔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拍檔)之權益由 23.98%增加至 26.18%。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之份額分別為 526,167 千元及 1,248,563 千元。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友達	\$ 6,456,818	10,750,304
達方	1,534,745	1,423,127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友達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 161,992,140	185,614,534
非流動資產	263,562,105	284,245,151
流動負債	(141,349,389)	(172,440,461)
非流動負債	(79,568,451)	(97,049,300)
淨資產	<u>\$ 204,636,405</u>	<u>200,369,92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22,651,183</u>	<u>19,394,88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81,985,222</u>	<u>180,975,039</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360,346,494</u>	<u>408,178,750</u>
本期淨利	\$ 4,842,882	18,064,709
其他綜合損益	(768,225)	1,877,589
綜合損益總額	<u>\$ 4,074,657</u>	<u>19,942,29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764,293)</u>	<u>854,850</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838,950</u>	<u>19,087,448</u>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2,487,278	11,337,345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33,649	1,316,96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資本公積	67,852	(67,49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331,799)	(99,540)
依庫藏股票法認列投資損益之累積影響數	(75,559)	(69,749)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12,481,421</u>	<u>12,417,529</u>

(2)達方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 10,959,936	11,435,760
非流動資產	6,343,833	6,768,220
流動負債	(6,776,775)	(7,900,421)
非流動負債	(1,303,835)	(1,303,211)
淨資產	<u>\$ 9,223,159</u>	<u>9,000,34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38,452</u>	<u>37,10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9,184,707</u>	<u>8,963,245</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19,660,699</u>	<u>21,577,869</u>
本期淨利	\$ 626,796	78,474
其他綜合損益	23,256	303,833
綜合損益總額	<u>\$ 650,052</u>	<u>382,30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199</u>	<u>35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647,853</u>	<u>381,952</u>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240,961	2,161,41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70,614	95,49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資本公積	71,425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23,918)	(15,946)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2,459,082</u>	<u>2,240,961</u>

(3)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4.12.31</u>	<u>103.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870,413</u>	<u>820,242</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6,679	23,967
其他綜合損益	<u>(9,155)</u>	<u>(1,534)</u>
綜合損益總額	<u>\$ 17,524</u>	<u>22,433</u>

2. 合資企業

達尼特材料科技(蕪湖)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尼特」)為合併公司持有其 50% 股權之聯合協議，達尼特係非公開發行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電池隔離膜及其相關產品之製造、銷售及技術服務。達尼特係建構為單獨載具，合併公司對達尼特之淨資產具有剩餘權益，故將該聯合協議分類為合資並採用權益法處理。

合併公司對達尼特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4.12.31</u>	<u>103.12.31</u>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47,974</u>	<u>102,347</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53,296)	(43,116)
其他綜合損益	<u>(1,078)</u>	<u>3,641</u>
綜合損益總額	<u>\$ (54,374)</u>	<u>(39,475)</u>

3. 擔保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子公司

1. 取得子公司

(1) 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現金 109,410 千元收購時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時運公司)90.20% 之股權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時運公司為一家開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競技產品之公司。合併公司收購時運公司主係為拓展在電競市場之競爭力。

(2) 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收購日)取得時運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109,41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8,046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872
其他流動資產		33,5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
無形資產 - 商標權		6,928
無形資產 - 核心技術		10,098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6,737

(接次頁)

(承前頁)

其他資產	3,611	
其他流動負債	(8,714)	
長短期借款	(4,199)	81,939
商譽		<u>\$ 35,517</u>

下列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暫定基礎決定：

所取得可辨認無形資產 - 商標權、核心技術及客戶關係為暫定金額，該等資產尚待完成最終評價。

商譽主係來自時運公司在電競市場之獲利能力，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合併公司電競業務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該等效益因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列於商譽之外，認列之商譽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3) 擬制性資訊

時運公司自收購日起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51,648 千元及 6,600 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將分別為 133,157,840 千元及 2,254,400 千元。於決定該等金額時，管理當局假設於收購日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即發生。

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

BBHC 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因辦理美金一億元之現金增資，合併公司全數放棄認購，此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 BBHC 之控制。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以現金 29,938 千元增加取得 BBHC 之股權。

BBM 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以人民幣 96,660 千元收購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股權，使得合併公司對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之權益增加至 69.67%，另，BBM 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以人民幣 77,402 千元收購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股權，使得合併公司對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之權益增加至 69.67%。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以現金 68,185 千元收購明基的股權，使得合併公司對明基之權益由 98.65% 增加至 99.9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現金 1,859 千元收購明基的股權，綜上合併公司對明基之權益增加至 100%。

達利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處分明基材料普通股 700 千股。另，達利與達利貳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處分明基材料普通股 7,343 千股，惟皆未導致喪失控制力，其處分價款與明基材料股權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資本公積。

達利管顧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處分明基三豐普通股 1,797 千股，惟並未導致喪失控制力，其處分價款與明基三豐股權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資本公積。

明基三豐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使合併公司對明基三豐之權益下降，惟並未導致喪失控制力。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公積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27,677	1,730,618
資本公積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54,935)	259,6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8,874)
	<u>\$ 72,742</u>	<u>1,911,418</u>

3. 除列子公司之資訊

自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一日起，合併公司因未取得得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多數表決權之權利，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不再具有主導能力，而將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予以除列。

(I) 收取之對價

此項除列交易未有收取之對價。

(2)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u>103年5月31日</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855
無形資產		19,720
其他		7,492
負債：		
應付款項		(2,538)
其他		(25,143)
除列之淨資產	<u>\$</u>	<u>35,386</u>

(3)除列子公司之利益

此項除列交易未有利益產生。

4.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4.12.31	103.12.31
明基材料	台灣	56.44%	56.23%
BBHC	開曼群島	30.33%	30.60%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明基材料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4.12.31</u>	<u>103.12.31</u>
流動資產	\$ 6,133,733	7,286,661
非流動資產	5,164,266	5,321,745
流動負債	(4,759,696)	(6,964,475)
非流動負債	(1,924,714)	(1,024,528)
淨資產	<u>\$ 4,613,589</u>	<u>4,619,403</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604,083</u>	<u>2,597,281</u>
	<u>104度</u>	<u>103度</u>
營業收入	<u>\$ 14,628,865</u>	<u>16,517,112</u>
本期淨利	\$ 505,933	1,060,022
其他綜合損益	(73,919)	186,397
綜合損益總額	<u>\$ 432,014</u>	<u>1,246,4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285,547</u>	<u>582,58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43,824</u>	<u>688,119</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770,422	701,01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689,042)	(638,31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189,701)	(94,9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50)	20,616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112,471)</u>	<u>(11,606)</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235,281)</u>	<u>(54,085)</u>

(2)BBHC 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 3,511,162	3,448,730
非流動資產	9,620,047	9,993,290
流動負債	(6,624,007)	(4,383,476)
非流動負債	(3,246,224)	(4,194,407)
淨資產	<u>\$ 3,260,978</u>	<u>4,864,13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u>	<u>635,57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260,978</u>	<u>4,228,559</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003,569</u>	<u>1,300,455</u>
	104度	103度
營業收入	\$ 4,401,694	3,401,981
本期淨損	\$ (784,892)	(945,274)
其他綜合損益	(70,994)	(7,194)
綜合損益總額	<u>\$ (855,886)</u>	<u>(952,46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 (238,676)</u>	<u>(237,31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60,208)</u>	<u>(239,512)</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437,521)	(845,72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774,158)	(553,83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526,795	2,494,3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7,592	153,872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447,292)</u>	<u>1,248,70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u>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882,598	20,180,120	11,571,479	4,115,884	36,833	37,786,914
增添	-	128,316	503,905	809,285	276,166	1,717,672
企業併購取得	-	-	232	-	-	232
處分	-	(2,051)	(386,140)	(85,974)	-	(474,165)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45,414)	(44,026)	285,618	(182,822)	405	13,76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37,184</u>	<u>20,262,359</u>	<u>11,975,094</u>	<u>4,656,373</u>	<u>313,404</u>	<u>39,044,41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919,526	19,522,991	11,647,378	3,752,061	35,277	36,877,233
增添	1,424	80,183	699,716	360,766	-	1,142,089
處分	-	(98,932)	(916,832)	(51,100)	-	(1,066,864)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41,250)	(23,452)	(718)	(6,727)	-	(72,147)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2,898	699,330	141,935	60,884	1,556	906,60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82,598</u>	<u>20,180,120</u>	<u>11,571,479</u>	<u>4,115,884</u>	<u>36,833</u>	<u>37,786,914</u>
累計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6,650,093	9,264,356	1,979,967	-	17,894,416
折舊	-	733,202	850,610	308,529	-	1,892,341
企業併購取得	-	-	181	-	-	181
處分	-	(383)	(331,159)	(77,472)	-	(409,014)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060	100,141	(13,087)	-	121,11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416,972</u>	<u>9,884,129</u>	<u>2,197,937</u>	<u>-</u>	<u>19,499,038</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5,785,282	9,178,113	1,738,543	-	16,701,938
折舊	-	736,336	901,784	285,633	-	1,923,753
處分	-	(74,457)	(905,247)	(50,330)	-	(1,030,034)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11,558)	(718)	(5,806)	-	(18,082)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4,490	90,424	11,927	-	316,84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6,650,093	9,264,356	1,979,967	-	17,894,416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1,837,184	12,845,387	2,090,965	2,458,436	313,404	19,545,376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1,882,598	13,530,027	2,307,123	2,135,917	36,833	19,892,498

1. 合併公司以前年度以成本 104,324 千元取得位於宜蘭之土地一批，依現行法令規定，尚無法以合併公司名義登記，惟合併公司已持有土地所有權狀及與所有權狀上登記之所有權人簽訂協議書，約定該等土地一切權益及義務均屬合併公司所有，作為保全措施。

2. 擔 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3,222,604	3,222,604
增添	-	9,591	9,5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0,412)	(30,41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3,201,783	3,201,78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729,355	753,395	2,482,750
增添	619,728	-	619,728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2,349,083)	2,469,209	120,12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3,222,604	3,222,604
累計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12,886	112,886
折舊	-	100,182	100,1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03)	(90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212,165	212,165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35,816	35,816
折舊	-	72,726	72,7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44	4,34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112,886	112,886
帳面金額：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	2,989,618	2,989,618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	3,109,718	3,109,718
公允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12,958,995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12,120,591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辦公大樓及相關之在建工程。投資性不動產(含土地使用權，帳列長期預付租金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698,357 千元及 722,138 千元)之公允價值係獨立之鑑價公司以收益法及比較法綜合考量後評估決定，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無形資產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外購軟體	專 利 權	其 他	總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3,576	264,448	8,200	109,190	395,414
企業併購取得	35,517	-	-	23,763	59,280
單獨取得	-	68,596	-	41,723	110,319
本期處分	-	(29,729)	(3,500)	-	(33,229)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	(3,801)	-	(47,792)	(51,59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9,093</u>	<u>299,514</u>	<u>4,700</u>	<u>126,884</u>	<u>480,191</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3,576	198,947	29,487	94,302	336,312
除列子公司之影響數	-	-	-	(19,720)	(19,720)
單獨取得	-	110,592	-	37,972	148,564
本期處分	-	(15,315)	-	(511)	(15,826)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	(29,776)	(21,287)	(2,853)	(53,91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76</u>	<u>264,448</u>	<u>8,200</u>	<u>109,190</u>	<u>395,414</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61,964	5,322	19,700	186,986
本期攤銷	-	113,305	940	23,347	137,592
本期處分	-	(29,729)	(3,500)	-	(33,229)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	(9,007)	-	(450)	(9,45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6,533</u>	<u>2,762</u>	<u>42,597</u>	<u>281,89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29,222	25,669	6,613	161,504
本期攤銷	-	74,945	940	16,697	92,582
本期處分	-	(15,315)	-	(511)	(15,826)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	(26,888)	(21,287)	(3,099)	(51,27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1,964</u>	<u>5,322</u>	<u>19,700</u>	<u>186,986</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49,093</u>	<u>62,981</u>	<u>1,938</u>	<u>84,287</u>	<u>198,299</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3,576</u>	<u>102,484</u>	<u>2,878</u>	<u>89,490</u>	<u>208,428</u>

2.攤銷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u>\$ 39,358</u>	<u>34,573</u>
營業費用	<u>\$ 98,234</u>	<u>58,009</u>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053,918	11,958,576
信用狀借款	234,356	481,168
應收帳款融資借款	-	1,698,670
	<u>\$ 14,288,274</u>	<u>14,138,414</u>
尚未使用額度	<u>\$ 29,922,408</u>	<u>24,857,650</u>
利率區間	<u>0.70%~6.15%</u>	<u>0.64%~6.16%</u>

(十三)長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525,842	8,708,167
擔保銀行借款	9,034,628	9,453,02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489,197)	(3,217,919)
合計	<u>\$ 14,071,273</u>	<u>14,943,270</u>
尚未使用額度	<u>\$ 7,179,000</u>	<u>2,462,500</u>
利率區間	<u>1.08%~6.15%</u>	<u>1.18%~6.42%</u>
到期年度	<u>105~109</u>	<u>104~109</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借款合約之遵循情形

依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QLLB 與貸款銀行之借款合同規定，合併公司應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上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提出合併財務報告並維持雙方約定之財務指標。若財務指標不符合約定標準，應於一定期間內調整之。於該調整期間財務指標符合約定，即不視為違約。另合併公司亦提供設質股票予部分聯貸案管理銀行且該股票市價總額須維持一定之比率。

另依合併子公司明基材料與貸款銀行之借款合同規定，明基材料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最低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若前述財務比率未達約定標準，依據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明基材料得提出豁免申請書及改善方案予管理銀行，經多數聯貸銀行決議，是否同意豁免該等違反財務比率之規定，在多數聯貸銀行做成決議前，不視為違約情事。

本公司、QLLB 及明基材料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財務指標皆符合與貸款銀行借款合約中約定指標。

(十四)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應付之融資租賃負債如下(隱含利率為 3.109% ~ 6.662%)：

	104.12.31			103.12.31		
	未來最低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給付現值
一年內	\$ 67,501	3,450	64,051	53,753	894	52,859
一年至五年	1,281,692	98,906	1,182,786	1,071,646	110,041	961,605
	<u>\$ 1,349,193</u>	<u>102,356</u>	<u>1,246,837</u>	<u>1,125,399</u>	<u>110,935</u>	<u>1,014,464</u>

	104.12.31	103.12.31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64,051	52,859
非流動	1,182,786	961,605
	<u>\$ 1,246,837</u>	<u>1,014,464</u>

合併子公司明基材料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面積計 117,262 平方公尺，租期 10 年，租金依租約簽訂當時每平方公尺之售價按年租率計算，該年租率每半年於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及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之，並按繳款當期之年租率重新計算租金。依租賃契約約定承租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租金，第三年及第四年實際應繳租金按上述租金計算之價格之六成計算，第五年及第六年按八成計算。另依據「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土地租賃期間不得少於六年，最高不得超過二十年，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應繳納價款包括簽訂租賃契約時土地售價及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承購價款。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申請承購該土地，因土地現值高於簽訂租約時之售價，工業局提請工業區土地或建築物價格審定小組進行價格審查，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審定後售價重新計算應付租賃款及租賃資產現值。

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已繳納擔保金 34,520 千元(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項下)。

(十五)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301,16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11,01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90,909)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12,808)
匯兌變動之影響	(36,70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1,762</u>
流動	<u>\$ 387,719</u>
非流動	<u>\$ 784,043</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250,80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31,47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36,04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2,596)
匯兌變動之影響	(22,47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1,163</u>
流動	<u>\$ 500,283</u>
非流動	<u>\$ 800,880</u>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後三年度內使用。

(十六)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已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245,558	450,344
一年至五年	147,056	392,614
	<u>\$ 392,614</u>	<u>842,958</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辦公室及廠房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整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513,867 千元及 526,435 千元。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房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租收入分別為 500,739 千元及 193,274 千元，列於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七)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42,929	705,1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25,486)	(528,630)
	217,443	176,497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7,443</u>	<u>176,497</u>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8,387	122,46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2,585)	(188,842)
	(64,198)	(66,376)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64,198)</u>	<u>(66,376)</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718,071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27,593	776,97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682	19,95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976)	40,72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4,704	256
前期服務成本	-	31,709
清償產生之利益	(3,254)	-
計畫支付之福利	(26,879)	(42,022)
雇主支付之福利	(554)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71,316</u>	<u>827,593</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17,472	723,665
利息收入	14,492	14,51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精算損益	4,904	2,74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082	18,57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6,879)	(42,02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718,071</u>	<u>717,472</u>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皆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959	4,43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231	1,016
前期服務成本 - 計劃之修正	-	31,709
清償利益	(3,254)	-
	<u>\$ 3,936</u>	<u>37,156</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870	17,731
推銷費用	(487)	4,161
管理費用	1,082	13,303
研究發展費用	2,471	1,961
	<u>\$ 3,936</u>	<u>37,156</u>

由於結清若干員工之舊制年資，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 3,254 千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清償利益。

(6)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9,807)	(71,575)
本期認列	(47,824)	(38,232)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57,631)</u>	<u>(109,807)</u>

(7)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625%~1.87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3.00%	2.00%~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6,598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8 ~ 23.02 年。

(8)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折現率		調薪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	<u>\$ (33,584)</u>	<u>35,176</u>	<u>34,406</u>	<u>(33,023)</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相關法令提撥退休金。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95,373 千元及 605,167 千元。

(十八)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67,722	508,55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57,969	47,85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數	(135,601)	(201,679)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74,219)	-
	<u>(51,851)</u>	<u>(153,821)</u>
所得稅費用	<u>\$ 615,871</u>	<u>354,73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 2,861,355</u>	<u>3,687,87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86,430	626,93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5,134)	49,622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利益	(80,388)	(467,130)
不可扣抵之費用	30,389	35,970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74,219)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27,154	348,29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5,601)	(201,6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稅額	140,642	3,074
其他	256,598	(40,362)
所得稅費用	<u>\$ 615,871</u>	<u>354,731</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另，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於各該報導日評估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212,765	166,377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333,729	1,354,316
虧損扣抵	1,996,118	2,163,342
	<u>\$ 3,542,612</u>	<u>3,684,035</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231,157	1,069,755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及其稅額，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 虧損扣抵稅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 434,732	108,683	民國一〇五年度
4,771,162	854,981	民國一〇六年度
1,181,917	295,479	民國一〇七年度
752,982	188,246	民國一〇八年度
586,478	143,902	民國一〇九年度
144,852	24,624	民國一一〇年度
848,346	144,219	民國一一一年度
43,684	7,426	民國一一二年度
1,205,225	204,888	民國一一三年度
69,615	23,670	民國一一四年度
<u>\$ 10,038,993</u>	<u>1,996,118</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104年度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39,120	115,112	254,232
未實現應付費用	226,406	(68,843)	157,56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80,843	11,669	92,512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312	24,735	82,047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6,449	(6,751)	9,698
遞延收入	23,934	(5,327)	18,607
未實現售後服務費	29,944	(3,645)	26,299
虧損扣抵	1,020,297	(113,046)	907,251
其他	208,222	19,136	227,358
	\$ 1,802,527	(26,960)	1,775,567

103年度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28,708	10,412	139,120
未實現應付費用	177,633	48,773	226,40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49,106	31,737	80,843
未實現銷貨折讓	56,425	887	57,312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8,088	8,361	16,449
遞延收入	29,141	(5,207)	23,934
未實現售後服務費	18,498	11,446	29,944
資產減損損失	47,286	(47,286)	-
虧損扣抵	893,954	126,343	1,020,297
其他	186,042	22,180	208,222
	\$ 1,594,881	207,646	1,802,5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9,025)	37,519	(21,506)
其他	(88,188)	41,292	(46,896)
	\$ (147,213)	78,811	(68,402)
103年度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795)	(34,230)	(59,025)
其他	(68,593)	(19,595)	(88,188)
	\$ (93,388)	(53,825)	(147,213)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3,302,976	2,556,55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22,297	422,697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76%	20.48%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50,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00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 1,966,782 千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所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分別為 511 千單位及 515 千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代表 5 股普通股，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 116,004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858,295	1,730,618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04,739	259,674
	<u>\$ 2,179,038</u>	<u>1,990,29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 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 其餘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前項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294,867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21,842 千元，係以本公司該年度之稅後淨利、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上述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60	<u>1,180,069</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5	<u>1,081,730</u>

上列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1,654,336	832,37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42,935	954,215
處分子公司累計換算差額重分類至損益	-	(53,376)
非控制權益股東注資按比例將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資本公積	-	(78,874)
期末餘額	<u>\$ 2,097,271</u>	<u>1,654,336</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547,679	499,1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359,747)	98,2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62,208)	(36,8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53,246)	(12,915)
期末餘額	<u>\$ (27,522)</u>	<u>547,679</u>

(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29,666)	(99,92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3,468)	(33,19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之份額	(17,256)	3,454
期末餘額	<u>\$ (190,390)</u>	<u>(129,666)</u>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			
	明基三豐		BBHC	
	員工認股權計劃	現金增資保留 股份予員工認購	員工認股權計劃	
給與日	100.7.15	99.12.23	104.12.9	102.12.30
給與數量	700單位	1,300單位	482單位	1,000,0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明基三 豐普通股1,000股	每單位得認購明基三 豐普通股1,000股	每單位得認購明基三 豐普通股1,000股	每單位得認購 BBHC普通股1股
合約期間	6年	6年	2天	10年
授予對象	明基三豐符合約定條 件之員工	明基三豐符合約定條 件之員工	明基三豐於給與日當 天在職之正式員工	BBHC及其子公司符 合約定條件之員工
既得條件	給與日後滿2年至3年 之服務	給與日後滿2年至3年 之服務	立即既得	給與日後滿3年至6年 之服務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明基三豐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年度		103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22.98	910	23.15	1,727
本期執行數量	22.78	(96)	22.84	(787)
本期失效數量	-	(67)	-	(30)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22.37	747	22.98	910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747	-	910

明基三豐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6.99 元及 34.14 元。

BBHC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年度		103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美元)	認股權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美元)	認股權 數量(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即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1	1,000	1	1,000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加權平均預 期剩餘存續 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預 期剩餘存續 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明基三豐	1~1.5	\$ 22.37	2~2.5	\$ 22.98
BBHC	8	1(美元)	9	1(美元)

明基三豐採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給與日	100年7月15日		99年12月23日	
	既得期間2年	既得期間3年	既得期間2年	既得期間3年
原始執行價格(元)	\$25.02	\$25.02	\$25.00	\$25.00
調整後執行價格(元)	\$22.73	\$22.73	\$21.81	\$21.81
預期存續期間(年)	4年	4.5年	4年	4.5年
給與日股票之現時價格(元)	20.08元	20.08元	27.36元	27.36元
預期波動率(%)	43.99%	44.70%	46.62%	45.17%

(接次頁)

(承前頁)
給與日

	100年7月15日		99年12月23日	
	既得期間2年	既得期間3年	既得期間2年	既得期間3年
預期股利率(%)	(註1)	(註1)	(註1)	(註1)
無風險利率(%)	1.21%	1.19%	1.01%	1.06%
給與日認股權公允價值	6.15元	6.73元	10.98元	11.28元

(註1)依明基三豐認股權計畫，認股價格隨發放股利而等幅調整，因此預計股利率未予列入計算。

BBHC 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美元/股)	\$1.16
執行價格(美元/股)	\$1.00
預期波動率(%)	51.40%
預期存續期間	10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4.59%

3.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

明基三豐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其中 15%之現金增資股份計 884 千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予員工認購，扣除員工已於給與日前聲明放棄認購之股份 402 千股後，實際給與之股份計 482 千股。明基三豐係以普通股於給與日之成交均價 134.51 元減除現金增資認購價格 48 元之差價 86.51 元估計上述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並於給與日認列為酬勞成本。

上述明基三豐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4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	
本期給與數量	482	
本期執行數量	(455)	
本期放棄數量	(27)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	

4.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51,635 千元及 9,513 千元。

(廿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169,178	2,971,06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6,782	1,966,75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10	1.51

2.稀釋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169,178	2,971,06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6,782	1,966,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31,429	20,2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998,211	1,987,02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09	1.50

(廿二)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 128,129,540	129,392,581
勞務提供	4,972,891	4,118,342
	<u>\$ 133,102,431</u>	<u>133,510,923</u>

(廿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20% 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0,060 千元及 18,662 千元，係以本公司該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配發數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廿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資金貸與合資企業利息收入(附註七)	\$ 8,555	6,30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57,649	267,950
押金設算息	300	300
股利收入	42,223	40,275
補助款收入	235,665	51,197
	<u>\$ 444,392</u>	<u>366,02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六(廿六))	\$ (770,412)	(365,599)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六(三))	268,976	161,4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預付租金利益(損失)	17,591	(11,23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附註六(六))	112,18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442,888	40,29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148,922)	-
其他	210,144	239,508
	<u>\$ 132,445</u>	<u>64,467</u>

3.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53,541)	(844,663)
應付租賃款	(32,492)	(31,654)
	<u>\$ (786,033)</u>	<u>(876,317)</u>

(廿五)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4.12.31</u>	<u>103.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510,683	477,6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u>1,118,299</u>	<u>1,439,081</u>
放款及應收款(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36,050	8,988,974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5,419,374	29,088,610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u>2,917,836</u>	<u>2,568,746</u>
小計	<u>37,373,260</u>	<u>40,646,330</u>
合計	<u>\$ 39,002,242</u>	<u>42,563,035</u>

(2)金融負債

	<u>104.12.31</u>	<u>103.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72,260	120,653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288,274	14,138,414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1,210,424	35,493,037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246,837	1,014,46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12.31</u>	<u>103.12.31</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6,560,470	18,161,1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存入保證金	250,293	139,197
小計	<u>63,556,298</u>	<u>68,946,301</u>
合計	<u>\$ 63,628,558</u>	<u>69,066,954</u>

2.公允價值資訊 -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u>104.12.31</u>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u>1,256,459</u>	-	<u>1,256,459</u>

	<u>103.12.31</u>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 -	<u>1,021,668</u>	-	<u>1,021,668</u>

上述應付租賃款公允價值衡量，係採用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其折現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計算之。

3.公允價值資訊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評估，於必要時會藉助外部專家或往來金融機構之協助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估，並透過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4.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30,397	-	30,397
衍生性工具 - 換匯合約	-	66,970	-	66,970
受益憑證 - 開放型基金	413,316	-	-	413,316
小 計	413,316	97,367	-	510,6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826,515	-	-	826,515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	175,273	-	175,273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16,511	116,511
小 計	826,515	175,273	116,511	1,118,299
合 計	\$ 1,239,831	272,640	116,511	1,628,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64,773)	-	(64,773)
衍生性工具 - 換匯合約	-	(7,487)	-	(7,487)
合 計	\$ -	(72,260)	-	(72,260)

103.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91,905	-	91,905
衍生性工具 - 換匯合約	-	63,034	-	63,034
受益憑證 - 開放型基金	322,685	-	-	322,685
小 計	322,685	154,939	-	477,6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701,251	-	-	701,25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737,830	737,830
小 計	701,251	-	737,830	1,439,081
合 計	\$ 1,023,936	154,939	737,830	1,916,7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105,597)	-	(105,597)
衍生性工具 - 換匯合約	-	(15,056)	-	(15,056)
合 計	\$ -	(120,653)	-	(120,653)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興櫃公司股票係以興櫃市場當日平均成交價估計公允價值。
-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公允價值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原列於第三等級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獲准登錄興櫃，故將其自第三級移轉為第二級。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原列於第二級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隆達電子(股)公司之私募普通股)，因私募取得有價證券轉讓之限制消除，並經核准於集中交易市場買賣，故將其自第二級移轉為第一級。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合併公司增加投資拍檔科技(股)公司之股權，並因而取得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於第三級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關聯企業項下。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原列於第三級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景智電子(股)公司之未上市櫃股票)，因與上市公司達運精密合併，故從第三級移轉為第一級。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737,830	588,668
本期購買	30,000	161,271
本期處分	(101,497)	(10,730)
本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變動數	(438,680)	110,701
自第三等級轉出	(111,142)	(112,080)
期末餘額	<u>\$ 116,511</u>	<u>737,830</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622	110,701

(廿六)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合併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工具交易、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39,002,242 千元及 42,563,035 千元。

合併公司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並分別與不同銀行交易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故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主係國際知名電子產業客戶，財務透明度高，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37,101,408 千元及 27,320,150 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335,325	13,117,503	1,217,822	-	-	-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349,193	33,750	33,751	1,258,668	21,930	1,0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7,671,344	2,293,630	596,110	6,069,619	8,711,985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5,333,122	25,333,12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877,302	5,877,302	-	-	-	-
存入保證金	250,293	-	-	-	250,293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6,883,138	6,883,138	-	-	-	-
流 入	(6,848,762)	(6,848,762)	-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5,968,717	5,968,717	-	-	-	-
流 入	(6,028,200)	(6,028,200)	-	-	-	-
	\$ 64,791,472	46,630,200	1,847,683	7,328,287	8,984,208	1,094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167,832	13,687,937	479,895	-	-	-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5,399	26,877	26,876	1,071,646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9,582,306	2,035,213	1,684,972	4,221,612	11,160,671	479,83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840,438	28,840,43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652,599	6,652,599	-	-	-	-
存入保證金	139,197	-	-	-	139,197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8,230,155	8,230,155	-	-	-	-
流 入	(8,216,463)	(8,216,463)	-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3,436,346	3,436,346	-	-	-	-
流 入	(3,484,323)	(3,484,323)	-	-	-	-
	\$ 70,473,486	51,208,779	2,191,743	5,293,258	11,299,868	479,838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已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淨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合併公司帳載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及相關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美金	\$ 1,227,638	32.8250	40,297,217	1%	402,972
歐元	102,962	35.8318	3,689,314	1%	36,893
人民幣	668,301	5.0561	3,378,997	1%	33,790
日幣	1,068,837	0.2727	291,472	1%	2,915
金融負債					
美金	1,431,784	32.8250	46,998,310	1%	469,983
歐元	12,720	35.8318	455,780	1%	4,558
人民幣	597,226	5.0561	3,019,634	1%	30,196
日幣	8,530,070	0.2727	2,326,150	1%	23,262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美金	\$ 1,340,195	31.6500	42,417,172	1%	424,172
歐元	102,718	38.4674	3,951,294	1%	39,513
人民幣	723,622	5.1042	3,693,511	1%	36,935
日幣	1,005,439	0.2646	266,039	1%	2,660
金融負債					
美金	1,496,583	31.6500	47,366,852	1%	473,669
歐元	14,035	38.4674	539,890	1%	5,399
人民幣	582,800	5.1042	2,974,728	1%	29,747
日幣	12,637,721	0.2646	3,343,941	1%	33,439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70,412 千元及 365,599 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合併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係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餘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308,487 千元及 322,996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須承受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監控投資績效，另持有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此投資。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由於所投資之標的多為貨幣或債券相關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合併公司並不預期所持有之基金會有顯著之市場風險。

有關持有國內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上述權益工具價格上升 / 下降 5%，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 / 減少 50,089 千元及 35,063 千元。

(廿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 / 權益比率等，以決定最適資本。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負債總額	<u>\$ 68,873,108</u>	<u>74,485,667</u>
權益	<u>\$ 31,370,723</u>	<u>31,034,463</u>
負債權益比率	<u>219.55%</u>	<u>240.0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u>\$ 16,310,354</u>	<u>17,640,125</u>

合併公司銷貨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另授信期間約為 30 ~ 120 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u>\$ 13,648,924</u>	<u>12,397,684</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 30 ~ 120 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4,655,002	5,337,77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18,871	25,131
其他應收款	合資企業	8,518	1,606
其他應收款 - 對關係人放款	合資企業	181,191	155,861
		\$ 4,863,582	5,520,369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結清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3.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604,686	886,200	540,075	1.05% ~ 1.16%	本票 88,620

上列應收關係人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279,949	2,672,799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6,756	26,705
		\$ 2,296,705	2,699,504

5. 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餘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合資企業	\$ 181,191	155,861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合資企業依固定利率(4.35% ~ 5.10%)計息，且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8,555 千元及 6,304 千元。

6. 租賃

合併公司向關聯企業承租廠房，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 60,953 千元及 60,799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租金費用分別為 5,361 千元及 5,310 千元，列報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7. 勞務收入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提供勞務之收入分別為 4,636 千元及 4,617 千元。

8.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向關聯企業購入機器設備，總價分別為 10,014 千元及 71,143 千元，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9. 其他

- (1) 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關聯企業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提供 Letter of Support 予貸款銀行之金額為 131,710 千元。
- (2)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替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代墊各項費用等交易而產生之應收款項，分別為 27,389 千元及 26,737 千元。
- (3)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關聯企業代合併公司墊付各項費用等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 16,756 千元及 26,705 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及薪酬	\$ 142,305	137,223
退職後福利	1,815	11,468
	<u>\$ 144,120</u>	<u>148,69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銀行定期存款)	銀行借款擔保、履約保證及保稅 倉庫押金	\$ 2,195,412	735,302
應收帳款	銀行借款擔保	-	1,887,716
合併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投資股票	銀行借款擔保	10,177,665	9,567,283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銀行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	-	772,513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擔保	2,327,520	2,379,533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	120,456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銀行借款擔保	444,287	460,113
		<u>\$ 15,144,884</u>	<u>15,922,91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四)(十六)所述外，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4.12.31	103.12.31
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871,219	671,492

(二)或有負債：

- 1.美國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美國反托拉斯法為由，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法院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決定為本案之實質審理，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2.加拿大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加拿大反托拉斯法為由，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3.巴西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巴西相關法令為由，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03,722	4,904,307	9,708,029	4,695,469	4,993,921	9,689,390
勞健保費用	495,005	445,892	940,897	416,741	423,032	839,773
退休金費用	443,615	255,694	699,309	389,128	253,195	642,32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61,599	515,718	1,777,317	893,713	457,260	1,350,973
折舊費用	1,546,712	445,811	1,992,523	1,579,292	417,187	1,996,479
攤銷費用	62,776	156,682	219,458	68,082	114,231	182,31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該等部門為合併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別管理。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合併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 1.DMS(設計製造服務)：從事各式電子產品之委託設計、研發、製造與銷售。
- 2.品牌營銷：從事自有品牌產品之設計、研發與銷售。
- 3.材料科學：從事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 4.醫療服務：提供醫療服務之醫院專業。

(二)應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及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4年度						
	DMS					沖銷部門	
	(設計製造服務)	品牌營銷	材料科學	醫療服務	其他部門	間收入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4,452,476	29,580,736	14,628,449	4,397,627	43,143	-	\$ 133,102,431
部門間之收入	15,804,628	45,446	416	4,067	5,642	(15,860,199)	-
收入合計	<u>\$ 100,257,104</u>	<u>29,626,182</u>	<u>14,628,865</u>	<u>4,401,694</u>	<u>48,785</u>	<u>(15,860,199)</u>	<u>\$ 133,102,431</u>
部門(損)益	<u>\$ 2,050,545</u>	<u>325,473</u>	<u>653,155</u>	<u>(417,516)</u>	<u>(58,362)</u>	<u>44,385</u>	<u>\$ 2,597,680</u>

	103年度						
	DMS					沖銷部門	
	(設計製造服務)	品牌營銷	材料科學	醫療服務	其他部門	間收入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2,287,113	31,288,081	16,516,966	3,401,332	17,431	-	\$ 133,510,923
部門間之收入	16,238,006	28,792	147	649	3,021	(16,270,615)	-
收入合計	<u>\$ 98,525,119</u>	<u>31,316,873</u>	<u>16,517,113</u>	<u>3,401,981</u>	<u>20,452</u>	<u>(16,270,615)</u>	<u>\$ 133,510,923</u>
部門(損)益	<u>\$ 1,779,689</u>	<u>615,869</u>	<u>1,156,284</u>	<u>(617,661)</u>	<u>(45,765)</u>	<u>39,831</u>	<u>\$ 2,928,247</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電子產品產銷收入	\$ 128,704,804	130,109,591
醫療服務收入	4,397,627	3,401,332
	<u>\$ 133,102,431</u>	<u>133,510,923</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地 區	104年度	103年度
台灣	\$ 30,002,371	30,417,746
美國	25,984,658	26,534,083
中國	21,676,989	19,452,693
波蘭	8,952,136	9,386,924
日本	6,498,314	6,712,479
瑞士	6,431,783	6,814,913
其他	33,556,180	34,192,085
	<u>\$ 133,102,431</u>	<u>133,510,923</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4.12.31	103.12.31
中國	\$ 19,438,331	20,156,592
台灣	5,729,719	5,479,943
其他	484,287	539,918
	<u>\$ 25,652,337</u>	<u>26,176,45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對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者：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設計製造服務部門來自客戶甲之收入金額	<u>\$ 32,185,436</u>	<u>31,115,773</u>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佳世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QTE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8,362 (USD 1,535)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0	本公司	QMM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39 (USD 500)	16,419 (USD 500)	16,419 (USD 500)	1.5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1	QLLB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6,000 (USD 4,0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2,177,499	4,354,997
1	QLLB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QCS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03,360 (USD 64,000)	2,100,800 (USD 64,000)	2,100,800 (USD 64,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1	QLLB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8,650 (USD 10,000)	328,250 (USD 10,000)	328,250 (USD 10,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2,177,499	4,354,997
2	BBM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6,250 (USD 7,5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858,063	858,063
2	BBM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72,328 (USD 23,500)	229,775 (USD 7,000)	229,775 (USD 7,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858,063	858,063
3	BQC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763 (RMB 6,5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330,250	330,250
3	BQC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1,452 (RMB 30,0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330,250	330,250
4	QCES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6,780 (RMB 40,000)	202,244 (RMB 40,000)	202,244 (RMB 40,000)	4.2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92,418	492,418
4	QCES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8,899 (RMB 23,000)	116,290 (RMB 23,000)	116,290 (RMB 23,000)	4.2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92,418	492,418
5	GSS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968 (RMB 20,0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63,743	63,743
6	QLPG	QLLB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9,284 (MYR 7,922)	53,523 (MYR 7,000)	53,523 (MYR 7,000)	3.2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7	BMS	達尼特(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2,628 (RMB 45,000)	227,525 (RMB 45,000)	181,191 (RMB 35,836)	4.35%~5.1%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06,858	813,717
7	BMS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8,475 (RMB 50,000)	252,805 (RMB 50,000)	252,805 (RMB 50,000)	4.4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06,858	813,717
8	達利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000 (NTD 30,000)	30,000 (NTD 30,000)	30,000 (NTD 30,000)	1.04%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803,522	803,522
9	BBHC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60,000 (USD 40,000)	730,356 (USD 22,250)	730,356 (USD 22,25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304,391	1,304,391
9	BBHC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0,050 (USD 12,700)	305,273 (USD 9,300)	305,273 (USD 9,3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304,391	1,304,391
10	明基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BQ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0,110 (USD 14,000)	361,075 (USD 11,000)	361,075 (USD 11,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266,539	2,533,078
11	QCOS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92,375 (USD 15,000)	492,375 (USD 15,000)	492,375 (USD 15,000)	1.35%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355,120	1,355,120
12	QCPS	明基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BDTcn)(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94 (RMB 1,000)	5,056 (RMB 1,000)	5,056 (RMB 1,000)	3.4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2,727,188	27,271,882
12	QCPS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561 (RMB 10,000)	50,561 (RMB 10,000)	50,561 (RMB 10,000)	3.4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15,760	115,760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二)QLLB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及2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及20%。

(註三)GSS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四)BQC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五)QCOS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1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六)BBM及BBHC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七)QLPG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八)BMS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分別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九)明基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十)達利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十一)QCOS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1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十二)QCPS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1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十三)資金貸與性質為有業務往來者為1；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為2。

(註十四)係為降低合併企業之整體利息支出，故部份子公司將多餘資金透過中介金融機構以指定用途託付方式提供有資金需求之子公司或合資企業使用。

(註十五)上述交易屬合併公司間交易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QLLB	母子	5,454,376	3,615,150 (USD110,000)	3,610,750 (USD110,000)	3,610,750 (USD110,000)	-	13.24%	13,635,941	Y	-	-
1	BBM	BBHC	母子	10,908,753	88,736 (USD2,700)	-	-	-	-	27,271,882	-	-	-
1	BBM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母子	10,908,753	1,027,689 (USD31,270)	1,026,438 (USD31,270)	1,025,781 (USD31,250)	-	3.76%	27,271,882	-	-	Y
1	BBM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母子	10,908,753	436,893 (USD13,300)	436,573 (USD13,300)	436,573 (USD13,300)	-	1.60%	27,271,882	-	-	Y

(註一)本公司對外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額度分別為經會計師簽證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及20%。

(註二)BBM對外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額度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40%。

(註三)上述交易屬合併公司間交易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單位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隆達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59	90,458	0.87%	90,458	7,703	1.24%	-
本公司	達達精密工業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1	15,489	0.21%	15,489	1,511	0.21%	-
本公司	友通資訊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465,500	8.71%	465,500	10,000	8.71%	-
QLLB	華創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7,998	2.50%	37,998	-	2.50%	-
明基材料	隆達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1	17,217	0.17%	17,217	3,475	0.56%	-
明基材料	百丹特生醫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42,750	5.75%	42,750	7,500	5.75%	-
達利	寶來得寶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657	280,872	-	280,872	25,447	-	-
達利	映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155	79,312	6.26%	79,312	11,155	6.26%	-
達利	杏昌生技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0	32,705	0.89%	32,705	310	0.89%	-
達利	隆達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8	-	18	1	-	-
達利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98	30,739	1.07%	30,739	998	1.07%	-
達利	極致行動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19	2,915	6.19%	2,915	619	6.19%	-
達利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2	32,350	3.14%	32,350	672	3.20%	-
達利	立達國際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234	0.06%	234	31	0.07%	-
達利	東騰創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6,006	6.17%	16,006	2,000	14.77%	-
達利	開發文創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38,603	3.33%	38,603	5,000	3.33%	-
達利	友達晶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1,308	0.03%	1,308	792	0.20%	-
達利	相達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	-	101	0.34%	-
達利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93	50,880	-	50,880	3,350	-	-
達利	映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58	41,651	3.29%	41,651	5,858	3.29%	-
達利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	9,831	0.34%	9,831	319	0.34%	-
達利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	25,514	2.47%	25,514	672	3.20%	-
達利	友達晶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	1,529	0.03%	1,529	239	0.06%	-
達利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9	81,564	-	81,564	5,119	-	-
達利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6	30,982	1.08%	30,982	1,006	1.08%	-
達利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	1,637	0.16%	1,637	147	0.70%	-
達利	東騰創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003	3.09%	8,003	1,000	7.39%	-
達利	安慶創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3	7,753	2.24%	7,753	1,033	5.12%	-
達利	視陽光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	1,269	0.53%	1,269	285	0.58%	-
Darly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0	12,613	0.44%	12,613	410	0.44%	-
明基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2	72,788	7.06%	72,788	1,512	7.20%	-
BQHK	馬來西亞創業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27	-	1,127	-	-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註一)
本公司	友通資訊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10,000	450,101	-	-	-	-	10,000	465,500

(註一)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金額。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的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明基	母子公司	(銷貨)	(12,735,193)	(14)	OA90	-	-	4,432,996	18	-
本公司	QJTO	母子公司	(銷貨)	(2,027,628)	(2)	OA120	-	-	718,347	3	-
本公司	QALA	母子公司	(銷貨)	(18,576,986)	(20)	OA90	-	-	4,565,018	19	-
本公司	友達	關聯企業	(銷貨)	(2,649,579)	(3)	OA120	-	-	797,492	3	-
本公司	AUL	關聯企業	(銷貨)	(3,363,343)	(4)	OA120	-	-	1,177,902	5	-
本公司	拍檔	關聯企業	(銷貨)	(426,668)	-	OA30	-	-	123,620	-	-
本公司	QLLB	母子公司	進貨	83,479,734	96	OA90	-	-	(20,427,241)	(84)	-
本公司	友達	關聯企業	進貨	153,447	-	OA45	-	-	(77,375)	-	-
明基材料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銷貨)	(7,216,247)	(49)	OA90	(註一)	-	1,848,896	51	-
明基材料	AUL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355,753)	(16)	OA90	(註一)	-	655,511	18	-
明基材料	BMLB	聯屬公司	進貨	3,730,488	29	OA90	(註一)	-	(351,968)	(10)	-
明基材料	視陽	關聯企業	進貨	116,559	1	OA30	(註一)	-	(15,262)	-	-
BMLB	明基材料	聯屬公司	(銷貨)	(3,730,488)	(100)	OA90	(註一)	-	351,968	100	-
BMS	BMLB	聯屬公司	(銷貨)	(772,164)	(100)	OA90	(註一)	-	355,817	100	-
BMLB	BMS	聯屬公司	進貨	772,164	100	OA90	(註一)	-	(355,817)	(62)	-
QCSZ	QLLB	聯屬公司	(銷貨)	(64,321,657)	(94)	OA60	-	-	17,891,913	93	-
QCSZ	BQC	聯屬公司	(銷貨)	(517,818)	(1)	OA120	-	-	133,744	1	-
QCSZ	QCPS	聯屬公司	進貨	1,122,915	2	OA60	-	-	(126,088)	(1)	-
QCSZ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679,335	7	OA45	-	-	(927,992)	(7)	-
QCSZ	達宙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72,311	-	OA120	-	-	(97,350)	(1)	-
QCSZ	拍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6,323	-	OA30	-	-	(9,862)	-	-
QCPS	QCSZ	聯屬公司	(銷貨)	(1,122,915)	(77)	OA60	-	-	126,088	79	-
QCPS	QCOS	聯屬公司	(銷貨)	(322,502)	(22)	OA60	-	-	32,815	21	-
QCOS	QLLB	聯屬公司	(銷貨)	(19,141,420)	(83)	OA60	-	-	3,974,121	73	-
QCOS	BQC	聯屬公司	(銷貨)	(2,525,869)	(11)	OA120	-	-	1,179,056	22	-
QCOS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39,772	4	OA45	-	-	(113,601)	(2)	-
QCOS	QCPS	聯屬公司	進貨	322,502	1	OA60	-	-	(32,815)	(1)	-
QJTO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027,628	100	OA120	-	-	(718,347)	(100)	-
QLLB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83,479,734)	(100)	OA90	-	-	20,427,241	100	-
QLLB	QCSZ	聯屬公司	進貨	64,321,657	77	OA60	-	-	(17,891,913)	(82)	-
QLLB	QCOS	聯屬公司	進貨	19,141,420	23	OA60	-	-	(3,974,121)	(18)	-
QALA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8,576,986	100	OA90	-	-	(4,565,018)	(100)	-
明基	BQA	聯屬公司	(銷貨)	(2,558,879)	(13)	OA90	-	-	810,449	11	-
明基	BQC	聯屬公司	(銷貨)	(574,293)	(3)	OA60	-	-	1,597	-	-
明基	BQE	聯屬公司	(銷貨)	(9,616,395)	(48)	OA90	-	-	2,909,839	40	-
明基	BQL	聯屬公司	(銷貨)	(1,096,203)	(6)	OA90	-	-	779,293	11	-
明基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銷貨)	(5,966,094)	(30)	OA60	-	-	1,871,787	26	-
明基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2,735,193	48	OA90	-	-	(4,432,996)	(67)	-
明基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6,925,057	26	OA45	-	-	(946,210)	(15)	-
明基	達宙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94,627	1	OA45	-	-	(47,522)	(1)	-
BQA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2,558,879	100	OA90	-	-	(810,449)	(100)	-
BQA	BQCA	聯屬公司	(銷貨)	(787,254)	(27)	OA60	-	-	111,232	21	-
BQCA	BQA	聯屬公司	進貨	787,254	100	OA60	-	-	(111,232)	(100)	-
BQC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574,293	12	OA60	-	-	(1,597)	-	-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的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BQC	QCOS	聯屬公司	進貨	2,525,869	51	OA120	-	-	(1,179,056)	(70)	-
BQC	QCSZ	聯屬公司	進貨	517,818	11	OA120	-	-	(133,744)	(8)	-
BQL	BQmx	聯屬公司	(銷貨)	(742,959)	(59)	OA90	-	-	272,045	35	-
BQL	Maxgen	聯屬公司	(銷貨)	(110,885)	(9)	OA90	-	-	430,730	55	-
BQL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1,096,203	100	OA90	-	-	(779,293)	(99)	-
BQmx	BQL	聯屬公司	進貨	742,959	100	OA90	-	-	(272,045)	(96)	-
Maxgen	BQL	聯屬公司	進貨	110,885	40	OA90	-	-	(430,730)	(85)	-
明基亞太	BQJP	聯屬公司	(銷貨)	(972,565)	(15)	OA60	-	-	299,057	19	-
明基亞太	BQME	聯屬公司	(銷貨)	(739,031)	(11)	OA60	-	-	185,428	12	-
明基亞太	BQAU	聯屬公司	(銷貨)	(706,656)	(11)	OA60	-	-	243,472	15	-
明基亞太	BQIN	聯屬公司	(銷貨)	(581,594)	(9)	OA60	-	-	257,373	16	-
明基亞太	BQTH	聯屬公司	(銷貨)	(262,078)	(4)	OA60	-	-	88,927	6	-
明基亞太	BQMY	聯屬公司	(銷貨)	(157,041)	(2)	OA60	-	-	19,012	1	-
明基亞太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5,966,094	97	OA60	-	-	(1,871,787)	(100)	-
BQJP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972,565	100	OA60	-	-	(299,057)	(98)	-
BQME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739,031	100	OA60	-	-	(185,428)	(94)	-
BQAU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706,656	100	OA60	-	-	(243,472)	(99)	-
BQIN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581,594	100	OA60	-	-	(257,373)	(99)	-
BQTH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262,078	100	OA60	-	-	(88,927)	(98)	-
BQMY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157,041	100	OA60	-	-	(19,012)	(89)	-
BQE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9,616,395	100	OA90	-	-	(2,909,839)	(98)	-
BQE	BQUK	聯屬公司	(銷貨)	(1,393,207)	(14)	OA30	-	-	192,422	12	-
BQE	BQDE	聯屬公司	(銷貨)	(2,662,416)	(26)	OA30	-	-	316,622	20	-
BQE	BQAT	聯屬公司	(銷貨)	(1,555,934)	(15)	OA45	-	-	150,355	10	-
BQE	BQSE	聯屬公司	(銷貨)	(963,825)	(9)	OA30	-	-	44,555	3	-
BQE	BQIT	聯屬公司	(銷貨)	(352,907)	(3)	OA30	-	-	86,368	6	-
BQE	BQFR	聯屬公司	(銷貨)	(716,549)	(7)	OA30	-	-	333,330	22	-
BQE	BQIB	聯屬公司	(銷貨)	(486,766)	(5)	OA30	-	-	95,759	6	-
BQE	BQNL	聯屬公司	(銷貨)	(309,887)	(3)	OA30	-	-	92,232	6	-
BQUK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1,393,207	100	OA30	-	-	(192,422)	(99)	-
BQDE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2,662,416	100	OA30	-	-	(316,622)	(99)	-
BQAT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1,555,934	100	OA45	-	-	(150,355)	(100)	-
BQSE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963,825	100	OA30	-	-	(44,555)	(94)	-
BQIT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352,907	100	OA30	-	-	(86,368)	(99)	-
BQFR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716,549	100	OA30	-	-	(333,330)	(100)	-
BQIB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486,766	100	OA30	-	-	(95,759)	(97)	-
BQNL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309,887	100	OA30	-	-	(92,232)	(100)	-

(註一) 明基材料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份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註二) 上列屬合併公司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明基	母子公司	4,432,996	2.86	1,344,889	-	2,869,090	-
本公司	QJTO	母子公司	718,347	2.90	-	-	284,437	-
本公司	QALA	母子公司	4,565,018	3.62	-	-	590,681	-
本公司	QCSZ	母子公司	723,539	(註一)	189,953	-	723,539	-
本公司	QCOS	母子公司	704,928	(註一)	105,002	-	653,513	-
本公司	友達	關聯企業	797,492	3.10	-	-	797,492	-
本公司	AUL	關聯企業	1,177,902	2.30	-	-	503,489	-
本公司	拍檔	關聯企業	123,620	4.91	-	-	123,620	-
明基材料	友達	其他關係人	1,848,896	3.43	-	-	569,566	-
明基材料	AUL	其他關係人	655,511	5.99	-	-	209,746	-
BMLB	明基材料	聯屬公司	351,968	6.39	-	-	78,781	-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BMS	BMLB	聯屬公司	355,817	2.49	-	-	78,780	-
QCSZ	QLLB	聯屬公司	17,891,913	3.58	7,565,189	-	10,750,188	-
QCSZ	BQC	聯屬公司	133,744	3.49	-	-	-	-
QCPS	QCSZ	聯屬公司	126,088	9.25	-	-	126,088	-
QCOS	QLLB	聯屬公司	3,974,121	3.51	-	-	2,987,075	-
QCOS	BQC	聯屬公司	1,179,056	3.09	14,055	-	279,560	-
QCES	本公司	母子公司	977,478	(註一)	-	-	977,478	-
QLLB	本公司	母子公司	20,427,241	3.77	-	-	13,673,796	-
明基	BQA	聯屬公司	810,449	3.09	133,019	-	528,296	-
明基	BQE	聯屬公司	2,909,839	3.17	722,364	-	1,904,696	-
明基	BQL	聯屬公司	779,293	1.42	668,614	-	160,474	-
明基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1,871,787	3.29	1,028,495	-	966,525	-
明基	QCSZ	聯屬公司	604,140	(註一)	19,971	-	604,140	-
BQA	BQCA	聯屬公司	111,232	9.30	-	-	-	-
BQL	BQmx	聯屬公司	272,045	2.75	167,777	-	106,732	-
BQL	Maxgen	聯屬公司	430,730	0.28	419,496	-	-	-
明基亞太	BQJP	聯屬公司	299,057	3.81	82,453	-	170,788	-
明基亞太	BQME	聯屬公司	185,428	3.89	106,468	-	79,149	-
明基亞太	BQAU	聯屬公司	243,472	3.01	139,147	-	125,865	-
明基亞太	BQIN	聯屬公司	257,373	1.59	178,063	-	35,048	-
BQE	BQUK	聯屬公司	192,422	6.07	101,008	-	192,422	-
BQE	BQDE	聯屬公司	316,622	6.08	151,458	-	316,622	-
BQE	BQAT	聯屬公司	150,355	10.01	-	-	150,355	-
BQE	BQFR	聯屬公司	333,330	2.04	280,940	-	166,965	-

(註一)因銷貨於加工後再購回的部分已予沖銷，故未列示應收帳款週轉率之資訊。

(註二)上列屬合併公司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四)
0	本公司	明基	1	(銷貨)	(12,735,193)	OA90	(10%)
0	本公司	QJTO	1	(銷貨)	(2,027,628)	OA120	(2%)
0	本公司	QALA	1	(銷貨)	(18,576,986)	OA90	(14%)
1	BMLB	明基材料	3	(銷貨)	(3,730,488)	OA90	(3%)
2	QCSZ	QLLB	3	(銷貨)	(64,321,657)	OA60	(48%)
3	QCOS	QLLB	3	(銷貨)	(19,141,420)	OA60	(14%)
3	QCOS	BQC	3	(銷貨)	(2,525,869)	OA120	(2%)
4	QLLB	本公司	2	(銷貨)	(83,479,734)	OA90	(63%)
5	明基	BQA	3	(銷貨)	(2,558,879)	OA90	(2%)
5	明基	BQE	3	(銷貨)	(9,616,395)	OA90	(7%)
5	明基	明基亞太	3	(銷貨)	(5,966,094)	OA60	(4%)
6	BQE	BQUK	3	(銷貨)	(1,393,207)	OA30	(1%)
6	BQE	BQDE	3	(銷貨)	(2,662,416)	OA30	(2%)
6	BQE	BQAT	3	(銷貨)	(1,555,934)	OA45	(1%)
0	本公司	明基	1	應收帳款	4,432,996	OA90	4%
0	本公司	QALA	1	應收帳款	4,565,018	OA90	5%
1	QCSZ	QLLB	3	應收帳款	17,891,913	OA60	18%
2	QCOS	QLLB	3	應收帳款	3,974,121	OA60	4%
2	QCOS	BQC	3	應收帳款	1,179,056	OA120	1%
3	QLLB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20,427,241	OA90	20%
4	明基	BQE	3	應收帳款	2,909,839	OA90	3%
4	明基	明基亞太	3	應收帳款	1,871,787	OA60	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友達	台灣	液晶面板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	8,085,543	8,085,543	663,599	6.90%	12,481,421	663,599	6.90%	4,931,960	334,258	關聯企業
本公司	達方	台灣	多層陶瓷電容器及鍵盤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	662,195	662,195	58,005	19.47%	1,788,262	58,005	19.47%	624,597	120,216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明基材料	台灣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507,883	507,883	43,659	13.61%	627,910	43,659	13.61%	505,933	68,878	子公司
本公司	QMMX	墨西哥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369,565	369,565	1,793	87.68%	139,284	1,793	87.68%	(8,014)	(7,027)	子公司
本公司	明基	台灣	電子產品市場行銷	7,160,050	7,158,191	408,641	100.00%	6,332,696	408,641	100.00%	(157,918)	(157,897)	子公司
本公司	佳世達電子	台灣	電子產品買賣	-	1,000	-	-	-	100	100.00%	-	-	子公司
本公司	QALA	美國	電子產品買賣	32,800	32,800	1,000	100.00%	25,150	1,000	100.00%	2,307	2,307	子公司
本公司	QJTO	日本	電子產品買賣	2,701	2,701	-	100.00%	42,593	-	100.00%	(18,858)	(18,858)	子公司
本公司	QLPG	馬來西亞	電子產品之產銷	578,128	578,128	50,000	100.00%	399,011	50,000	100.00%	(25,463)	(25,463)	子公司
本公司	QLLB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公司	3,687,539	3,687,539	114,250	100.00%	10,608,103	114,250	100.00%	914,948	934,239	子公司
本公司	達利	台灣	專營投資事業	295,000	295,000	132,160	100.00%	2,008,805	132,160	100.00%	(25,845)	(25,845)	子公司
本公司	Darly	馬來西亞	專營投資事業	165,000	165,000	6,000	100.00%	446,642	6,000	100.00%	117,624	117,624	子公司
本公司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1,355,289	1,355,289	42,400	18.10%	520,781	42,400	18.10%	(784,892)	(158,798)	子公司
本公司	拍檔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212,880	212,880	12,000	15.98%	214,521	12,000	15.98%	62,448	6,432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明基透析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49,990	150,000	14,999	88.23%	127,276	15,000	100.00%	(25,326)	(22,320)	子公司
本公司	佳世達光電	台灣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1,000	1,000	100	100.00%	968	100	100.00%	(7)	(7)	子公司
本公司	杏合生醫	台灣	醫療器材	63,000	-	6,000	20.00%	47,293	6,000	20.00%	(12,259)	(2,452)	關聯企業
本公司	QALA	墨西哥	電子產品之製造	50,287	50,287	252	12.32%	19,571	252	12.32%	(8,014)	-	聯屬公司
本公司	QLPG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165,445	165,445	5,000	2.13%	134,741	5,000	2.13%	(784,892)	-	聯屬公司
明基材料	BMLB	馬來西亞	控股公司	1,141,340	1,141,340	35,082	100.00%	2,120,692	35,082	100.00%	49,686	-	聯屬公司
明基材料	視陽	台灣	隱形眼鏡之製造與銷售	180,523	128,404	9,984	18.58%	75,079	9,984	18.58%	(57,649)	-	關聯企業
明基材料	碩晨	台灣	醫療器材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9,127	29,127	2,190	19.64%	22,292	2,190	19.64%	(20,524)	-	關聯企業
達利	達利管顧	台灣	投資管理顧問	30,000	30,000	6,888	45.11%	148,223	6,888	45.11%	8,780	-	聯屬公司
達利	明藝	台灣	影視內容製作發行	50,000	50,000	5,000	50.00%	26,354	5,000	50.00%	(19,548)	-	聯屬公司
達利	明基材料	台灣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21,786	231,892	15,182	4.74%	218,428	15,882	4.95%	505,933	-	聯屬公司
達利	瑞鼎科技	台灣	IC 設計	29,400	29,400	2,940	4.67%	192,650	2,940	4.67%	405,964	-	關聯企業
達利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42,584	42,584	3,549	8.02%	82,146	3,549	9.28%	118,001	-	聯屬公司
達利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904,102	904,102	25,000	10.67%	345,823	25,000	10.67%	(784,892)	-	聯屬公司
達利	明基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45,450	43,975	3,670	36.70%	15,991	3,670	36.70%	(15,323)	-	聯屬公司
達利	拍檔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112,080	112,080	6,006	8.00%	143,601	6,006	8.00%	62,448	-	關聯企業
達利	明基透析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0	-	1	0.01%	9	1	0.01%	(25,326)	-	聯屬公司
達利	GST	台灣	電腦資訊系統之研發	12	-	1	0.02%	11	1	0.02%	(5,661)	-	聯屬公司
達利管顧	達宙科技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資訊產品服務等業務	6,535	6,535	529	3.04%	6,085	529	3.04%	11,962	-	關聯企業
達利管顧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	40,022	-	-	-	1,797	4.70%	118,001	-	聯屬公司
達利管顧	明基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28,000	28,000	2,400	24.00%	10,457	2,400	24.00%	(15,323)	-	聯屬公司
明基	BQA	美國	美國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114,553	114,553	200	100.00%	121,893	200	100.00%	(120,941)	-	聯屬公司
明基	BQL	美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87,027	87,027	350	100.00%	(97,425)	350	100.00%	(196,168)	-	聯屬公司
明基	BQHK	香港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859,037	859,037	466,200	100.00%	766,671	466,200	100.00%	148,221	-	聯屬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明基	BQE	荷蘭	歐洲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960,568	960,568	5,009	100.00%	561,917	5,009	100.00%	216,245	-	聯屬公司
明基	明基亞太	台灣	電子產品之買賣	950,000	950,000	20,000	100.00%	(35,881)	20,000	100.00%	(36,585)	-	聯屬公司
明基	達利貳	台灣	專營投資事業	1,411,132	1,411,132	-	100.00%	1,567,660	-	100.00%	(324,577)	-	聯屬公司
明基	BenQ Guru Holding Ltd. (GSH)	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74,021	74,021	23,400	37.50%	91,615	23,400	37.50%	(163,347)	-	聯屬公司
明基	達方	台灣	多層陶瓷電容器及鍵盤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	361,856	361,856	21,723	7.29%	670,820	21,723	7.29%	624,597	-	關聯企業
明基	明基材料	台灣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946,731	946,731	80,848	25.21%	1,163,168	80,848	25.21%	505,933	-	聯屬公司
明基	得藝	台灣	數位內容資訊服務	69,420	69,420	1,098	11.33%	9,590	1,098	16.41%	2,045	-	關聯企業
明基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719,088	719,088	20,000	8.54%	276,634	20,000	8.54%	(784,892)	-	聯屬公司
明基	伊博	台灣	電子書數位內容平台	-	96,000	-	-	-	9,600	96.00%	97	-	聯屬公司
明基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235,069	235,069	19,353	43.74%	437,344	19,353	50.61%	118,001	-	聯屬公司
明基	MQE	荷蘭	電子產品之買賣	74,659	74,659	82	100.00%	71,345	82	100.00%	1,069	-	聯屬公司
明基	時運	台灣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9,410	-	4,509	90.18%	112,751	4,509	90.18%	15,516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India Private Ltd.	印度	電子產品之買賣	224,405	30,791	440,296	100.00%	(5,804)	440,296	100.00%	(8,665)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M.E.) FZE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8,891	8,891	-	100.00%	(23,329)	-	100.00%	(119)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Japan Co., Ltd.	日本	日本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4,518	4,518	-	100.00%	51,125	-	100.00%	(5,959)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買賣	1,837	1,837	500	100.00%	(21,265)	500	100.00%	(993)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Australia Pte Ltd.	澳大利亞	電子產品之買賣	36,342	36,342	1,591	100.00%	(59,417)	1,591	100.00%	3,821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Service & Marketing (M)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產品之買賣	119,488	119,488	100	100.00%	12,081	100	100.00%	(3,307)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20,116	120,116	12,000	100.00%	(27,222)	12,000	100.00%	(29,425)	-	聯屬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Korea Co., Ltd.	南韓	電子產品之買賣	1,713	1,713	10	100.00%	(22,957)	10	100.00%	5,385	-	聯屬公司
BQA	BenQ Canada Corp.	加拿大	電子產品之買賣	26	26	1	100.00%	8,877	1	100.00%	1,037	-	聯屬公司
BQL	BenQ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電子產品之買賣	77,591	77,591	3	100.00%	71,907	3	100.00%	(21,940)	-	聯屬公司
BQL	Joytech LLC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1	100.00%	(109,230)	1	100.00%	(88,800)	-	聯屬公司
BQL	Vivitech LLC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1	100.00%	(109,230)	1	100.00%	(88,800)	-	聯屬公司
Joytech LLC	Maxgen Comércio Industrial imp E Exp Ltda.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	50.00%	(109,230)	-	50.00%	(177,495)	-	聯屬公司
Vivitech LLC	Maxgen Comércio Industrial imp E Exp Ltda.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	50.00%	(109,230)	-	50.00%	(177,495)	-	聯屬公司
BQmx	BenQ Service de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維修服務	87	87	3	100.00%	1,554	3	100.00%	439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瑞鼎科技	台灣	IC 設計	7,238	7,238	1,633	2.60%	108,644	1,633	2.60%	405,964	-	關聯企業
達利貳	達利管顧	台灣	投資管理顧問	20,006	20,006	8,382	54.89%	180,349	8,382	54.89%	8,780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2,122,721	2,122,721	65,024	27.75%	899,468	65,024	27.75%	(784,892)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BenQ Guru Holding Ltd. (GSH)	香港	控股公司	121,860	121,860	31,200	50.00%	122,154	31,200	50.00%	(163,347)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明藝	台灣	影視內容製作發行	50,000	50,000	5,000	50.00%	26,354	5,000	50.00%	(19,548)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27,337	27,337	1,590	3.59%	36,804	1,590	4.16%	118,001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明基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22,250	22,250	1,800	18.00%	7,843	1,800	18.00%	(15,323)	-	聯屬公司
達利貳	拍檔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49,426	49,426	1,648	2.20%	49,310	1,648	2.19%	62,448	-	關聯企業
達利貳	時運	台灣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	-	1	0.02%	13	1	0.02%	15,516	-	聯屬公司
BQE	BenQ UK Limited	英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4,800	14,800	-	100.00%	(869)	-	100.00%	12,441	-	聯屬公司
BQE	BenQ Deutschland GmbH	德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5,587	25,587	-	100.00%	119,741	-	100.00%	23,087	-	聯屬公司
BQE	BenQ Benelux B.V.	荷蘭	電子產品之買賣	567	567	-	100.00%	(50,197)	-	100.00%	2,522	-	聯屬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BQE	BenQ Austria GmbH	奧地利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91	1,091	-	100.00%	127,789	-	100.00%	11,360	-	聯屬公司
BQE	BenQ Iberica S.L. Unipersonal	西班牙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7	4,677	-	100.00%	39,577	-	100.00%	3,568	-	聯屬公司
BQE	BenQ Italy S.R.L.	義大利	電子產品之買賣	92,654	92,654	50	100.00%	21,576	50	100.00%	2,660	-	聯屬公司
BQE	BenQ France SAS	法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045	2,045	-	100.00%	(160,151)	-	100.00%	8,450	-	聯屬公司
BQE	BenQ Nordic A.B.	瑞典	電子產品之買賣	445	445	-	100.00%	99,725	-	100.00%	8,296	-	聯屬公司
BQE	BenQ LLC.	俄羅斯	電子產品之買賣	52	52	-	100.00%	7,124	-	100.00%	1,241	-	聯屬公司
明藝	綠島文化	台灣	藝文服務業	2,000	2,000	-	33.33%	1,348	-	33.33%	(915)	-	關聯企業
明基三豐	聯亞	台灣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21,984	21,984	1,995	99.75%	30,401	1,995	99.75%	3,379	-	聯屬公司
明基三豐	高望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6,211	35,554	1,062	100.00%	8,081	1,062	100.00%	5	-	聯屬公司
明基三豐	怡安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85,000	185,000	10,000	100.00%	244,213	10,000	100.00%	24,443	-	聯屬公司
明基三豐	明基口腔器材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48,000	48,000	4,800	80.00%	23,339	4,800	80.00%	(15,269)	-	聯屬公司

(註)上列屬合併公司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一)佳世達科技

I.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中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比例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QCSZ)	液晶顯示器及行動通信產品之產銷	2,429,050	(註一)	2,330,575 (USD 71,000)	-	-	2,330,575 (USD 71,000)	568,980	100.00%	-	100.00%	568,980 (註二)	7,677,164	-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QCES)	液晶顯示器之產銷	387,335	(註一)	387,335 (USD 11,800)	-	-	387,335 (USD 11,800)	120,368	100.00%	-	100.00%	120,368 (註二)	1,231,045	-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QCOS)	投影機等光電產品之產銷	409,000	(註一)	409,000 (USD 12,460)	-	-	409,000 (USD 12,460)	233,005	100.00%	-	100.00%	233,005 (註二)	3,387,800	-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醫療服務	3,511,980	(註一)	2,898,644 (USD 88,306)	-	-	2,898,644 (USD 88,306)	(320,048)	69.67%	-	69.67%	(222,977) (註二)	(149,443)	-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醫療服務	1,213,464	(註一)	706,788 (USD 21,532)	-	-	706,788 (USD 21,532)	(397,642)	69.67%	-	69.67%	(277,037) (註二)	(92,054)	-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NMHC)	醫療機構管理諮詢	32,825	(註一)	32,825 (USD 1,000)	-	-	32,825 (USD 1,000)	(464)	69.67%	-	69.67%	(323) (註三)	19,446	-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QCSH)	行動通信產品之產銷	2,182,863	(註一)	1,575,600 (USD 48,000)	-	-	1,575,600 (USD 48,000)	(34,661)	100.00%	-	100.00%	(34,661) (註三)	(1,469,112)	-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有限公司(GSS)	電腦資訊系統之研發	433,290	(註一)	318,403 (USD 9,700)	-	-	318,403 (USD 9,700)	(156,666)	100.00%	-	100.00%	(156,666) (註二)	159,357	-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BQC)	電子產品之銷售	2,626,000	(註一)	2,626,000 (USD 80,000)	-	-	2,626,000 (USD 80,000)	201,453	100.00%	-	100.00%	201,453 (註二)	825,624	-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BQIs)	電子產品之銷售	32,825	(註一)	6,565 (USD 200)	-	-	6,565 (USD 200)	(47,098)	100.00%	-	100.00%	(47,098) (註三)	(20,144)	-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QCPS)	塑膠機構零件之產銷	164,125	(註一)	155,919 (USD 4,750)	-	-	155,919 (USD 4,750)	39,866	100.00%	-	100.00%	39,866 (註二)	289,399	-
明基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BDTcn)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5,252	(註九)	-	-	-	-	(2,997)	100.00%	-	100.00%	(2,997) (註三)	2,050	-
生誠貿易(上海)有限公司(BQSHA)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等貿易代理業務	3,283	(註十)	-	-	-	-	(45)	100.00%	-	100.00%	(45) (註三)	3,168	-

(註一)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經與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不包括由大陸子公司 QCES 再轉投資之金額 18,500 千美元。
 (註五)不包括由 GRHK 再轉投資之金額 3,500 千美元。
 (註六)不包括由大陸子公司 QCES 再轉投資之金額 800 千美元。
 (註七)不包括由 BBM 再轉投資之金額 19,540 千美元。
 (註八)不包括由 BBM 再轉投資之金額 28,537 千美元。
 (註九)係由 QLLB 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註十)係由 BQHK 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註十一)美元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32.825。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447,654	12,953,262	(註十二)

(註十二)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二) 子公司明基材料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明基材料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之 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 比例			
明基材料有限 公司(BMS)	機能膜產品 之加工	951,925	(註一)	951,925 (USD29,000)	-	-	951,925 (USD 29,000)	72,534	100.00%	-	100.00%	72,534 (註二)	2,034,280 (註四)	-
達信醫療科技 (蘇州)有限公 司(DTB)	機能膜及醫 療器械等相 關產品提供 服務及銷售	55,617	(註三)	-	-	-	-	(9,513)	100.00%	-	100.00%	(9,513) (註二)	41,975 (註四)	-
達尼特材料科 技(蕪湖)有限 公司(DNT)	電池隔離膜 及相關產品 提供技術及 服務	202,244	(註一)	202,244 (RMB40,000)	-	-	202,244 (RMB 40,000)	(106,791)	50.00%	-	50.00%	(53,296) (註二)	47,974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54,169 (USD29,000 及 RMB40,000)	1,356,413 (USD29,000 及 RMB80,000)	2,768,153

(註一)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係由 BMLB 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五)美元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32.825 及人民幣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5.0561。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三)子公司明基三豐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明基三豐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註三)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 之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 比例			
明基三豐醫療 器材(上海)有 限公司	國際貿易、 轉口貿易等 貿易代理業 務	32,825	(註一)	32,825 (USD 1,000)	-	-	32,825 (USD 1,000)	40	100.00%	(註五)	100.00%	40	8,613	-
怡安醫療器械 貿易(蘇州)有 限公司	醫療器材批 發、零售業 務等	6,893	(註二)	6,893 (USD 210)	-	-	6,893 (USD 210)	(547)	100.00%	(註五)	100.00%	(547)	4,627	-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四)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五)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六)美元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32.825。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基三豐	32,825 (USD 1,000)	32,825 (USD 1,000)	611,978
怡安	6,893 (USD 210)	6,893 (USD 210)	107,219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附錄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與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重編後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變動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一)所述，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編製財務報告，並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慈杰

陳政杰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4.12.31		103.12.3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一))	\$ 860,964	1	388,333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二)(廿一))	82,154	-	74,80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三)(廿一))	90,458	-	238,414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廿一)及八)	10,917,468	16	13,127,736	18
118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四)(廿一)及七)	13,254,566	20	15,649,089	2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廿一))	26,300	-	156,668	-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六(四)(廿一)及七)	17,404	-	11,635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071,579	5	3,213,410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廿一)及八)	716,636	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1,525	-	70,907	-
流動資產合計	29,119,054	43	32,930,995	4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三)(廿一))	480,989	1	22,06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八)	35,533,178	52	34,614,189	4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531,870	2	1,574,819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6,122	-	20,7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042,935	2	1,040,45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5,924	-	26,334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廿一)及八)	36,907	-	809,482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38,677,925	57	38,108,047	54
資產總計	\$ 67,796,979	100	71,039,04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四)(十)(廿一)及八)	\$ 3,743,575	6	2,648,170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廿一))	2,743,528	4	3,566,024	5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一)及七)	21,523,935	32	25,184,494	3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十九)(廿一))	2,406,485	4	2,263,271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六(廿一)及七)	123,363	-	266,850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廿一)及八)	250,000	-	1,280,464	2
2250 負債準備 - 流動(附註六(十二))	30,343	-	38,28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91,089	-	236,785	-
流動負債合計	31,012,318	46	35,484,340	5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廿一)及八)	9,089,500	14	8,870,891	13
2550 負債準備 - 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05,265	-	226,07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13,966	-	11,48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廿一))	204,048	-	159,22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9,512,779	14	9,267,685	13
負債總計	40,525,097	60	44,752,025	63
權益(附註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9,667,820	29	19,667,820	28
3200 資本公積	2,179,038	3	1,990,292	3
3300 保留盈餘	3,545,665	5	2,556,556	3
3400 其他權益	1,879,359	3	2,072,349	3
權益總計	27,271,882	40	26,287,017	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796,979	100	71,039,042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及七)	\$ 91,996,634	100	92,772,57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八)(九)(十二)(十三) (十四)(十六)(十九)、七及十二)	87,362,824	95	87,900,735	95
營業毛利	4,633,810	5	4,871,844	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681)	-	(128,066)	-
已實現營業毛利	4,628,129	5	4,743,778	5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九)(十三)(十四)(十六) (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94,477	1	858,288	1
6200 管理費用	461,374	1	514,41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41,661	2	2,260,469	2
營業費用合計	3,397,512	4	3,633,174	4
營業淨利	1,230,617	1	1,110,60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三)(二十)及七)	79,235	-	38,38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三)(二十)(廿二))	81,878	-	(7,38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	(287,426)	-	(338,594)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 額(附註六(六))	1,165,287	1	2,168,05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8,974	1	1,860,464	2
稅前淨利	2,269,591	2	2,971,068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00,413	-	-	-
本期淨利	2,169,178	2	2,971,068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四)(十六))	(37,181)	-	(24,87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六))	(23,543)	-	(4,864)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60,724)	-	(29,74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 (十六))	442,935	1	732,52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附註 六(十六))	(79,555)	-	18,01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六))	(495,646)	(1)	198,83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32,266)	-	949,367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2,990)	-	919,627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76,188	2	3,890,695	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0		1.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9		1.5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國外營運機	備供出售金	確定福利	庫藏股票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融商品未實	計畫之再衡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667,820	-	-	(447,263)	(447,263)	832,371	499,151	-	1,331,522	(213)	20,551,86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99,926	99,926	-	-	(99,926)	(99,926)	-	-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667,820	-	-	(347,337)	(347,337)	832,371	499,151	(99,926)	1,231,596	(213)	20,551,8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730,618	-	(66,279)	(66,279)	(78,874)	-	-	(78,874)	-	1,585,465
子公司處分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	(896)	(896)	-	-	-	-	213	(68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59,674	-	-	-	-	-	-	-	-	259,674
本期淨利	-	-	-	2,971,068	2,971,068	-	-	-	-	-	2,971,0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00,839	48,528	(29,740)	919,627	-	919,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971,068	2,971,068	900,839	48,528	(29,740)	919,627	-	3,890,69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餘額	19,667,820	1,990,292	-	2,556,556	2,556,556	1,654,336	547,679	(129,666)	2,072,349	-	26,287,01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2,689	(242,689)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180,069)	(1,180,069)	-	-	-	-	-	(1,180,0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43,681	-	-	-	-	-	-	-	-	243,68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4,935)	-	-	-	-	-	-	-	-	(54,935)
本期淨利	-	-	-	2,169,178	2,169,178	-	-	-	-	-	2,169,1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42,935	(575,201)	(60,724)	(192,990)	-	(192,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169,178	2,169,178	442,935	(575,201)	(60,724)	(192,990)	-	1,976,188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667,820	2,179,038	242,689	3,302,976	3,545,665	2,097,271	(27,522)	(190,390)	1,879,359	-	27,271,88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69,591	2,971,06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7,516	79,519
攤銷費用	10,599	18,710
利息費用	287,426	338,594
利息收入	(2,867)	(6,479)
股利收入	(32,584)	(12,3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165,287)	(2,168,0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30	(724)
處分投資利益	(17,021)	(94,50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681	128,06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35,607)	(1,717,1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7,351)	(47,503)
應收票據及帳款	2,210,268	(7,751,206)
應收票據及帳款 - 關係人	2,394,523	(5,021,982)
其他應收款	128,432	493,184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11,767	8,867
存貨	141,831	(108,625)
其他流動資產	(9,214)	18,7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41)	(16,8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847,215	(12,425,28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2,496)	1,269,649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3,660,559)	9,228,439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143,487)	249,053
負債準備	(28,753)	3,163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2,588)	391,476
其他非流動負債	7,638	76,5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650,245)	11,218,3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6,970	(1,206,9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30,954	46,948
收取之利息	4,803	7,237
收取之股利	450,542	136,554
支付之利息	(274,282)	(332,437)
支付之所得稅	(1,404)	(3,3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10,613	(145,0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0,10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6,596	24,46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4,859)	(432,06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97)	(33,2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457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融資款減少(增加)	(17,536)	108,752
取得無形資產	(6,015)	(13,556)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減少	55,939	52,9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1,463)	(291,2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95,405	1,575,190
舉借長期借款	6,795,300	9,120,650
償還長期借款	(7,607,155)	(10,686,988)
發放現金股利	(1,180,06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96,519)	8,8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72,631	(427,5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8,333	815,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0,964	388,33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57 號。本公司主要經營液晶顯示器、投影機、多功能事務機、掃描器及行動電話等電腦週邊設備、通信產品及光電產品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請詳附註六(七))及關聯企業(請詳附註六(六))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刪除將精算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之規定，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選擇將精算損益轉入其他權益項目，並依規定追溯調整，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重編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	
		確定福利 計畫	重編後 報導金額
民國103年1月1日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 (447,263)	99,926	(347,337)
其他權益	1,331,522	(99,926)	1,231,596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重編前 報導金額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	
		確定福利 計畫	重編後 報導金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保留盈餘	\$ 2,426,890	129,666	2,556,556
其他權益	2,202,015	(129,666)	2,072,349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之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之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認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匯率風險及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或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

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須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資產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10~40年；機器設備，2~10年；辦公設備，3年；其他設備，3~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外購軟體及專利權等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9 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 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收入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 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股利收入

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

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12.31</u>	<u>103.12.31</u>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316,802	126,052
外幣存款	544,162	262,281
	<u>\$ 860,964</u>	<u>388,333</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12.31</u>	<u>103.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5,487	13,000
換匯合約	66,667	61,803
	<u>\$ 82,154</u>	<u>74,803</u>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以規避營運產生外幣資產及負債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惟因所持有之衍生性工具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於報導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金融工具合約如下：

1.遠期外匯合約

	<u>104.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到期期間</u>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歐元 10,000	105.01

	<u>103.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到期期間</u>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歐元 10,000	104.01

2.換匯合約

	<u>104.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到期期間</u>
換入美元/換出台幣	美元 130,500	105.01 ~ 105.04
換入美元/換出歐元	歐元 10,000	105.01

	103.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期期間
換入美元/換出台幣	美元 62,300	104.01 ~ 104.03
換入美元/換出歐元	歐元 10,000	104.02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71,447	260,476
流動	\$ 90,458	238,414
非流動	480,989	22,062
	<u>\$ 571,447</u>	<u>260,47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售所持有之隆達電子(股)公司股票分別為 2,444 千股及 800 千股，處分價款分別為 76,596 千元及 24,460 千元，產生處分利益分別為 17,021 千元及 4,959 千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以現金 450,101 千元投資國內上市股票 - 友通資訊(股)公司，取得其 8.71% 之股權，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0,935,648	13,145,916
減：備抵呆帳	(18,180)	(18,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917,468	13,127,736
應收票據及帳款 - 關係人	13,254,566	15,649,089
其他應收款	26,300	156,66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17,404	11,635
	<u>\$ 24,215,738</u>	<u>28,945,128</u>

1.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90天以下	\$ 1,857,154	2,013,189
逾期91~180天	4,729	-
	<u>\$ 1,861,883</u>	<u>2,013,18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包含關係人)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即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180</u>	<u>-</u>	<u>18,180</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即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180</u>	<u>-</u>	<u>18,180</u>

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及考量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本公司認為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款回收性並無重大疑慮。

2.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讓售對象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	3,446,625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0,231	1,313,000	78,541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3,283,377	5,252,000	3,283,377		-
	<u>\$ 3,383,608</u>	<u>10,011,625</u>	<u>3,361,918</u>	1.17% ~ 1.28%	-

103.12.31					
讓售對象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266,089	3,418,200	1,132,824		本票 341,82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266,000	-		本票 379,8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1,202,700	-		-
大眾商業銀行	-	284,850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582,500	-		本票 1,582,500
	<u>\$ 1,266,089</u>	<u>7,754,250</u>	<u>1,132,824</u>	1.10%	<u>2,304,120</u>

上列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已轉列其他應收款淨額項下。

3.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因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未除列之應收帳款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3.12.31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所給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u>\$ 1,887,716</u>	<u>2,532,000</u>	<u>1,698,670</u>	1.40% ~ 1.75%	無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存貨

	104.12.31	103.12.31
原料	\$ 148,472	156,008
在製品	24,983	18,368
製成品	2,273,112	2,812,071
在途存貨	625,012	226,963
	<u>\$ 3,071,579</u>	<u>3,213,410</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25,011 千元及 9,351 千元，列報於營業成本項下。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21,001,681	20,344,369
關聯企業	14,531,497	14,269,820
	<u>\$ 35,533,178</u>	<u>34,614,189</u>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 公司註冊之 國 家	104.12.31		103.12.31	
			持有表 決權%	帳面 金額	持有表 決權%	帳面 金額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主要業務為液晶面板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為本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6.90%	12,481,421	6.90%	12,417,529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方)	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產品及電子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為本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19.47%	1,788,262	18.19%	1,630,414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拍檔)	主要業務為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為本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15.98%	214,521	15.98%	221,877
杏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杏合)	主要業務為醫療器材之研發、製造與銷售。為本公司之策略夥伴。	台灣	20.00%	47,293	-	-
				<u>\$ 14,531,497</u>		<u>14,269,820</u>

本公司持有上述部分關聯企業之持股比率低於 20%，惟擔任該等公司董事並具參與決策能力，故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以現金 63,000 千元投資杏合生醫(股)公司取得 20%之股權，並因而取得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以現金 212,880 千元投資拍檔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拍檔)取得 15.98%之股權，因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持有拍檔 10.20%之股權，故本公司對拍檔具有重大影響力。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之份額分別為 458,454 千元及 1,225,770 千元。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友達	\$ 6,456,818	10,750,304
達方	1,116,596	1,035,389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友達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 161,992,140	185,614,534
非流動資產	263,562,105	284,245,151
流動負債	(141,349,389)	(172,440,461)
非流動負債	(79,568,451)	(97,049,300)
淨 資 產	<u>\$ 204,636,405</u>	<u>200,369,92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22,651,183</u>	<u>19,394,885</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81,985,222</u>	<u>180,975,039</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360,346,494	408,178,750
本期淨利	\$ 4,842,882	18,064,709
其他綜合損益	(768,225)	1,877,589
綜合損益總額	\$ 4,074,657	19,942,29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764,293)	854,850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4,838,950	19,087,448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2,487,278	11,337,34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33,649	1,316,963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資本公積	67,852	(67,49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331,799)	(99,540)
依庫藏股票法認列投資損益之累積影響數	(75,559)	(69,749)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2,481,421	12,417,529

(2) 達方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 10,959,936	11,435,760
非流動資產	6,343,833	6,768,220
流動負債	(6,776,775)	(7,900,421)
非流動負債	(1,303,835)	(1,303,211)
淨資產	\$ 9,223,159	9,000,34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38,452	37,103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9,184,707	8,963,245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19,660,699	21,577,869
本期淨利	\$ 626,796	78,474
其他綜合損益	23,256	303,833
綜合損益總額	\$ 650,052	382,30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2,199	355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647,853	381,952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630,414	1,572,539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23,344	69,476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資本公積	51,905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17,401)	(11,601)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788,262	1,630,414

(3)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12.31	103.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261,814	221,877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3,980	6,495
其他綜合損益	(757)	2,502
綜合損益總額	\$ 3,223	8,997

3.擔 保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以現金 68,185 千元收購明基電通(股)公司的股權，使得本公司對明基電通(股)公司之權益由 98.65%增加至 99.9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現金 1,859 千元收購明基電通(股)公司的股權，綜上本公司對明基電通(股)公司之權益增加至 100%。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05,484	1,616,035	916,023	148,386	3,151	3,489,079
增添	-	11,844	14,030	7,680	1,943	35,497
處分	-	(1,240)	(17,793)	(3,585)	-	(22,618)
重分類	-	-	3,151	-	(3,151)	-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805,484</u>	<u>1,626,639</u>	<u>915,411</u>	<u>152,481</u>	<u>1,943</u>	<u>3,501,958</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05,484	1,612,934	895,862	148,066	-	3,462,346
增添	-	3,807	23,890	2,417	3,151	33,265
處分	-	(706)	(3,729)	(2,097)	-	(6,53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05,484</u>	<u>1,616,035</u>	<u>916,023</u>	<u>148,386</u>	<u>3,151</u>	<u>3,489,079</u>
累計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41,429	836,706	136,125	-	1,914,260
折舊	-	44,644	26,513	6,359	-	77,516
處分	-	(310)	(17,793)	(3,585)	-	(21,68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85,763</u>	<u>845,426</u>	<u>138,899</u>	<u>-</u>	<u>1,970,088</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897,853	815,146	127,541	-	1,840,540
折舊	-	44,282	25,289	9,948	-	79,519
處分	-	(706)	(3,729)	(1,364)	-	(5,79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41,429</u>	<u>836,706</u>	<u>136,125</u>	<u>-</u>	<u>1,914,260</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05,484</u>	<u>640,876</u>	<u>69,985</u>	<u>13,582</u>	<u>1,943</u>	<u>1,531,870</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805,484</u>	<u>674,606</u>	<u>79,317</u>	<u>12,261</u>	<u>3,151</u>	<u>1,574,819</u>

1.本公司以前年度以成本 104,324 千元取得位於宜蘭之土地一批，依現行法令規定，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持有土地所有權狀及與所有權狀上登記之所有權人簽訂協議書，約定該等土地一切權益及義務均屬本公司所有，作為保全措施。

2.擔 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無形資產

1.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外購軟體	專利權	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5,423	-	10,089	75,512
單獨取得	2,798	-	3,217	6,015
處分	(29,729)	-	-	(29,72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8,492</u>	<u>-</u>	<u>13,306</u>	<u>51,798</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0,027	21,287	2,422	93,736
單獨取得	5,140	-	8,416	13,556

(接次頁)

(承前頁)

	外購軟體	專利權	其他	總計
處分	(9,744)	(21,287)	(749)	(31,78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5,423</u>	<u>-</u>	<u>10,089</u>	<u>75,512</u>
累計攤銷：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3,086	-	1,720	54,806
本期攤銷	7,752	-	2,847	10,599
處分	(29,729)	-	-	(29,729)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31,109</u>	<u>-</u>	<u>4,567</u>	<u>35,676</u>
民國103年1月1日	\$ 43,009	21,287	1,080	65,376
本期攤銷	17,321	-	1,389	18,710
處分	(7,244)	(21,287)	(749)	(29,28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3,086</u>	<u>-</u>	<u>1,720</u>	<u>54,806</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7,383</u>	<u>-</u>	<u>8,739</u>	<u>16,122</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2,337</u>	<u>-</u>	<u>8,369</u>	<u>20,706</u>

2. 攤銷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u>\$ 2,850</u>	<u>2,782</u>
營業費用	<u>\$ 7,749</u>	<u>15,928</u>

(十) 短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743,575	949,500
應收帳款融資借款	-	1,698,670
	<u>\$ 3,743,575</u>	<u>2,648,170</u>
尚未使用額度	<u>\$ 6,841,522</u>	<u>6,977,686</u>
利率區間	<u>1.02%~1.50%</u>	<u>1.30%~1.75%</u>

(十一) 長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889,500	3,149,500
擔保銀行借款	6,450,000	7,001,855
	9,339,500	10,151,3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0,000)	(1,280,464)
	<u>\$ 9,089,500</u>	<u>8,870,891</u>
尚未使用額度	<u>\$ 4,630,000</u>	<u>949,600</u>
利率區間	<u>1.15%~2.1379%</u>	<u>1.26%~2.22%</u>
到期年度	<u>105~109</u>	<u>104~108</u>

1.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借款合同之遵循情形

依本公司與貸款銀行之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上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提出合併財務報告並維持雙方約定之財務指標。若財務指標不符合約定標準，應於一定期間內調整之。於該調整期間財務指標符合約定，即不視為違約。另本公司亦提供設質股票予部分聯貸案管理銀行且該股票市價總額須維持一定之比率。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財務指標符合聯貸合約中之約定指標。

(十二)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64,36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1,769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0,34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0,17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608</u>
流動	<u>\$ 30,343</u>
非流動	<u>\$ 205,26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61,1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7,09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3,93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64,361</u>
流動	<u>\$ 38,282</u>
非流動	<u>\$ 226,079</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後三年度內使用。

(十三)營業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140,440	138,706
一年至五年	83,339	223,779
	<u>\$ 223,779</u>	<u>362,485</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大樓，租賃期間為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本公司已將其中一項不動產租賃轉租，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轉租收入而列報為「營業費用」之減項，金額分別為 85,193 千元及 81,296 千元。

辦公室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整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53,579 千元及 56,337 千元。

2.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房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出租收益分別為 7,886 千元及 17,758 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收入項下。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51,729	620,0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56,435)	(465,045)
	195,294	154,961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95,294</u>	<u>154,96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456,435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20,006	530,04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6,814	13,63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098)	26,718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9,410	-
計畫支付之福利	(24,849)	(36,712)
僱主支付之福利	(554)	-
由關係企業員工轉入之淨負債	-	86,32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51,729</u>	<u>620,006</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65,045	476,452
利息收入	9,417	9,53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精算損益	3,131	1,84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691	13,92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4,849)	(36,71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6,435</u>	<u>465,045</u>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皆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 認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238	3,04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3,159	1,052
前期服務成本 - 計畫之修正	-	86,326
	<u>\$ 7,397</u>	<u>90,418</u>
營業成本	\$ 1,468	17,389
推銷費用	771	10,767
管理費用	1,273	13,257
研究發展費用	3,885	49,005
	<u>\$ 7,397</u>	<u>90,418</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96,409)	(71,533)
本期認列	(37,181)	(24,87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33,590)</u>	<u>(96,409)</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增加	2.500%	2.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3,594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9.59 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折現率		調薪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	<u>\$ (24,869)</u>	<u>26,017</u>	<u>25,442</u>	<u>(24,449)</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4,956 千元及 83,243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00,413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37,087	293,16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0,574)	(258,909)
未認列虧損扣抵變動	(106,513)	(34,260)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u>\$ 100,413</u>	<u>-</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2,269,591	2,971,06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5,830	505,082
證券交易利益	(2,894)	(84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54,615)	(291,925)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清算子公司之稅上投資損失	-	(134,418)
不可扣抵之費用	-	7,421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06,513)	(34,26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100,413	-
免稅之股利收入	(5,539)	(2,09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0,574)	(258,909)
其他	(85,695)	209,946
所得稅費用	<u>\$ 100,413</u>	<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212,765	166,377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390,336	1,405,896
虧損扣抵	717,846	824,359
	<u>\$ 2,320,947</u>	<u>2,396,632</u>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231,157</u>	<u>1,069,755</u>

上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另，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u>\$ 4,222,624</u>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雖已轉虧為盈，但獲利主要來自於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類，獲利成長趨勢也尚未完全穩定，因此僅就評估認為很有可能具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爾後再視獲利情況，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可實現性情形予以調整認列。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104年度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 46,216	965	47,181
遞延收入	23,934	(5,327)	18,607
虧損扣抵	800,986	(43,778)	757,208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312	24,735	82,047
未實現應付費用	24,757	(12,016)	12,741
其他	87,250	37,901	125,151
	<u>\$ 1,040,455</u>	<u>2,480</u>	<u>1,042,935</u>

(接次頁)

(承前頁)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103年度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 24,445	21,771	46,216
遞延收入	29,141	(5,207)	23,934
資產減損損失	47,286	(47,286)	-
虧損扣抵	795,180	5,806	800,986
未實現銷貨折讓	56,425	887	57,312
未實現應付費用	33,180	(8,423)	24,757
其他	49,680	37,570	87,250
	\$ 1,035,337	5,118	1,040,4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486)	(2,480)	(13,966)
103年度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368)	(5,118)	(11,486)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重編後)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3,302,976	2,556,55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22,297	422,697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76%	20.48%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50,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000,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 1,966,782 千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所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分別為 511 千單位及 515 千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代表 5 股普通股，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 116,004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數	1,858,295	1,730,618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04,739	259,674
	\$ 2,179,038	1,990,29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 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 其餘全部或部分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前項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依本公司章程記載，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294,867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21,842 千元，係以本公司該年度之稅後淨利、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上述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60	<u>1,180,069</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四年盈餘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5	<u>1,081,730</u>

上列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1,654,336	832,37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42,935	989,846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將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資本公積	-	(78,874)
處分子公司累計換算差額重分類至損益	-	(89,007)
期末餘額	<u>\$ 2,097,271</u>	<u>1,654,336</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547,679	499,1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62,534)	22,97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7,021)	(4,95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之份額	(495,646)	30,517
期末餘額	<u>\$ (27,522)</u>	<u>547,679</u>

(3)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29,666)	(99,92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181)	(24,87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之份額	(23,543)	(4,864)
期末餘額	<u>\$ (190,390)</u>	<u>(129,666)</u>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169,178	2,971,06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6,782	1,966,757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10</u>	<u>1.51</u>

2.稀釋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169,178	2,971,06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6,782	1,966,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31,429	20,2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998,211	1,987,023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09</u>	<u>1.50</u>

(十八)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u>\$ 91,996,634</u>	<u>92,772,579</u>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20%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0,060 千元及 18,662 千元，係以本公司該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配發數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政府補助款收入	\$ 35,898	1,831
租金收入(附註六(十三))	7,886	17,75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867	6,479
股利收入	32,584	12,315
	<u>\$ 79,235</u>	<u>38,38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六(廿二))	\$ (224,363)	(336,972)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六(三))	17,021	94,5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30)	7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	235,022	173,923
應付費用轉列其他收入	70,000	40,000
其他	(14,872)	20,439
	<u>\$ 81,878</u>	<u>(7,384)</u>

3.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87,426)	(338,594)

(廿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82,154	74,8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571,447	260,476
放款及應收款(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0,964	388,333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4,215,738	28,945,128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753,543	809,482
小計	25,830,245	30,142,943
合計	<u>\$ 26,483,846</u>	<u>30,478,222</u>

(2)金融負債

	<u>104.12.31</u>	<u>103.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743,575	2,648,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760,218	30,370,58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339,500	10,151,35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存入保證金	<u>8,754</u>	<u>4,268</u>
合 計	<u>\$ 38,852,047</u>	<u>43,174,378</u>

2.公允價值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於個別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評估，於必要時會藉助外部專家或往來金融機構之協助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估，並透過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u>104.12.31</u>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15,487	-	15,487
衍生性工具 - 換匯合約	-	<u>66,667</u>	-	<u>66,667</u>
小 計	-	<u>82,154</u>	-	<u>82,15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571,447</u>	-	-	<u>571,447</u>
合 計	<u>\$ 571,447</u>	<u>82,154</u>	<u>-</u>	<u>653,601</u>

	<u>103.12.31</u>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13,000	-	13,000
衍生性工具 - 換匯合約	-	<u>61,803</u>	-	<u>61,803</u>
小 計	-	<u>74,803</u>	-	<u>74,80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260,476</u>	-	-	<u>260,476</u>
合 計	<u>\$ 260,476</u>	<u>74,803</u>	<u>-</u>	<u>335,279</u>

3.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

(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公允價值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原列於第二級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隆達電子(股)公司之私募普通股)，因私募取得有價證券轉讓之限制消除，並經核准於集中交易市場買賣，故將其自第二級移轉為第一級。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原列於第三級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景智電子(股)公司之未上市櫃股票)，因與上市公司達運精密合併，故從第三級移轉為第一級。另，民國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上市(櫃)股票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9,661
重分類	<u>(19,661)</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工具交易、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26,483,846 千元及 30,478,222 千元。

本公司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並分別與不同銀行交易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故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主係國際知名電子產業客戶，財務透明度高，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11,471,522 千元及 7,927,286 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746,404	3,746,404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937,929	90,598	339,189	2,795,346	6,712,796	-
(接次頁)						

(承前頁)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4,267,463	24,267,46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92,755	1,492,755	-	-	-	-
存入保證金	8,754	-	-	-	8,754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358,718	358,718	-	-	-	-
流 入	(374,205)	(374,205)	-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4,618,784	4,618,784	-	-	-	-
流 入	(4,685,451)	(4,685,451)	-	-	-	-
	\$ 39,371,151	29,515,066	339,189	2,795,346	6,721,550	-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期借款	\$ 2,651,659	2,651,65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0,705,865	986,895	482,346	2,131,053	7,105,571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750,518	28,750,51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20,067	1,620,067	-	-	-	-
存入保證金	4,268	-	-	-	4,268	-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384,682	384,682	-	-	-	-
流 入	(397,682)	(397,682)	-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2,310,393	2,310,393	-	-	-	-
流 入	(2,372,196)	(2,372,196)	-	-	-	-
	\$ 43,657,574	33,934,336	482,346	2,131,053	7,109,839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已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淨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及相關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751,664	32.8250	24,673,371	1%	246,734
歐元	20,137	35.8318	721,545	1%	7,215
金融負債					
美金	908,598	32.8250	29,824,729	1%	298,247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916,674	31.6500	29,012,732	1%	290,127
歐元	20,066	38.4674	771,887	1%	7,719
金融負債					
美金	1,024,995	31.6500	32,441,092	1%	324,411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24,363 千元及 336,972 千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係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餘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30,831 千元及 127,995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須承受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監控投資績效。

有關持有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 / 下降 5%，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 / 減少 28,572 千元及 13,024 千元。

(廿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 / 權益比率等，以決定最適資本。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40,525,097	44,752,025
權益	\$ 27,271,882	26,287,017
負債權益比率	148.60%	170.24%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4.12.31	103.12.31
Qisda Sdn. Bhd. (QLPG)	馬來西亞	100.00%	100.00%
Qisda Mexicana S.A. De C.V. (QMMX)	墨西哥	100.00%	100.00%
Qisda America Corp. (QALA)	美國	100.00%	100.00%
Qisda Japan Co., Ltd. (QJTO)	日本	100.00%	100.00%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	台灣	100.00%	99.96%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台灣	43.56%	43.77%
明基透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透析)	台灣	88.24%	100.00%
佳世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電子)	台灣	(註一)	100.00%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光電)	台灣	100.00%	100.00%
Qisda (L) Corp. (QLLB)	馬來西亞(納閩)	100.00%	100.00%
Darly Venture (L) Ltd. (Darly)	馬來西亞(納閩)	100.00%	100.00%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利)	台灣	100.00%	100.00%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BBHC)	開曼	69.67%	69.40%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公司(QCSZ)	中國	100.00%	100.00%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QCHK)	香港	100.00%	100.00%
明基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BDTcn)	中國	100.00%	(註二)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QCSH)	中國	100.00%	100.00%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公司(QCES)	中國	100.00%	100.00%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公司(QCOS)	中國	100.00%	100.00%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有限公司(QCPS)	中國	100.00%	100.00%
明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明藝)	台灣	100.00%	99.98%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明基能源)	台灣	78.70%	77.39%
BenQ (Hong Kong) Limited (BQHK)	香港	100.00%	99.96%
BenQ Europe B.V. (BQE)	荷蘭	100.00%	99.96%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台灣	100.00%	99.96%
BenQ America Corporation (BQA)	美國	100.00%	99.96%
BenQ Latin America Corp. (BQL)	美國	100.00%	99.96%
Mainteq Europe B.V. (MQE)	荷蘭	100.00%	99.96%
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達利貳)	台灣	100.00%	99.96%
時運股份有限公司(時運)	台灣	90.20%	(註三)
BenQ Guru Holding Limited (GSH)	香港	100.00%	99.97%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三豐)	台灣	55.35%	68.73%
BenQ Korea Co., Ltd (BQkr)	南韓	100.00%	99.96%
BenQ Japan Co., Ltd (BQjp)	日本	100.00%	99.96%
BenQ Australia Pty Ltd. (BQau)	澳大利亞	100.00%	99.96%
BenQ (M.E.) FZE (BQme)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00.00%	99.96%
BenQ India Private Ltd. (BQin)	印度	100.00%	99.96%
BenQ Singapore Pte Ltd. (BQsg)	新加坡	100.00%	99.96%
BenQ Service & Marketing (M) Sdn. Bhd (BQmy)	馬來西亞	100.00%	99.96%
BenQ (Thailand) Co., Ltd. (BQth)	泰國	100.00%	99.96%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BQC)	中國	100.00%	99.96%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BQIs)	中國	100.00%	99.96%
生誠貿易(上海)有限公司(BQSHA)	中國	100.00%	(註二)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有限公司(GSS)	中國	100.00%	99.97%

(接次頁)

(承前頁)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4.12.31	103.12.31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GST)	台灣	99.96%	99.93%
BenQ Canada Corp. (BQca)	加拿大	100.00%	99.96%
BenQ Mexico S. de R.L. de C.V. (BQmx)	墨西哥	100.00%	99.96%
Joytech LLC. (Joytech)	巴西	100.00%	99.96%
Vivitech LLC. (Vivitech)	巴西	100.00%	99.96%
MaxGen Comercio Industrial Imp E Exp Ltda. (MaxGen)	巴西	100.00%	99.96%
BenQ Service de Mexico S. de R.L. de C.V. (BQms)	墨西哥	100.00%	99.96%
BenQ UK Limited (BQuk)	英國	100.00%	99.96%
BenQ Deutschland GmbH (BQde)	德國	100.00%	99.96%
BenQ Iberica S.L. Unipersonal (BQib)	西班牙	100.00%	99.96%
BenQ Austria GmbH (BQat)	奧地利	100.00%	99.96%
BenQ Benelux B.V. (BQnl)	荷蘭	100.00%	99.96%
BenQ Italy S.R.L. (BQit)	義大利	100.00%	99.96%
BenQ France SAS (BQfr)	法國	100.00%	99.96%
BenQ Nordic A.B. (BQse)	瑞典	100.00%	99.96%
BenQ LLC. (BQru)	俄羅斯	100.00%	99.96%
BenQ BM Holding Corp. (BBM)	馬來西亞(納閩)	69.67%	69.40%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達利管顧)	台灣	100.00%	99.98%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高望)	薩摩亞	55.35%	68.73%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亞)	台灣	55.21%	68.56%
怡安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怡安)	台灣	55.35%	68.73%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明基口腔醫材)	台灣	44.28%	54.98%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明基三豐上海)	中國	55.35%	68.73%
怡安醫療器械貿易(蘇州)有限公司(蘇州怡安)	中國	55.35%	68.73%
BenQ Materials (L) Co. (BMLB)	馬來西亞(納閩)	43.56%	43.77%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	中國	43.56%	43.77%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DTB)	中國	43.56%	43.77%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NMH)	中國	69.67%	60.37%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SMH)	中國	69.67%	48.58%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NMHC)	中國	69.67%	69.40%
明基醫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BHCC)	台灣	69.67%	69.40%
蘇州明基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69.67%	(註二)

(註一)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辦理清算。

(註二)係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新設立。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起取得對時運之控制能力，故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個體。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33,363,352	34,560,792
關聯企業	6,442,004	6,009,751
	\$ 39,805,356	40,570,543

本公司銷貨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另授信期間約為 30~120 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以先出售原料及半成品予子公司代為加工，再購回成品轉售本公司之客戶的方式，對前述公司合計銷貨金額分別為 24,185,325 千元及 20,980,550 千元，此項交易本公司不以進銷貨處理，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原認列之銷貨收入及成本。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83,479,734	85,475,820
關聯企業	167,067	262,205
	\$ 83,646,801	85,738,025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 30~120 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1,154,551	12,944,740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項	子公司	-	(1,117)
		11,154,551	12,943,62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2,100,015	2,705,46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17,404	59,110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項	子公司	-	(47,475)
		17,404	11,635
		\$ 13,271,970	15,660,724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1,430,574	25,157,554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93,361	26,940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23,363	266,850
		\$ 21,647,298	25,451,344

5.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關係人，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93,079 千元及 88,528 千元，列於營業費用減項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收入項下，相關收入尚未收取部分，列於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項下。

6. 維修服務

本公司之子公司協助本公司提供當地客戶之產品售後服務，而後依實際發生金額向本公司收取此相關維修服務費用，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發生之售後服務費用金額分別為 5,886 千元及 8,713 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相關應付款項尚未支付部分，列於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項下。

7.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餘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16,419	47,475
利率	-	-

8.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申請外匯授信額度而提供擔保之金額分別為 3,610,750 千元及 3,165,000 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6,518	117,504
退職後福利	1,815	11,324
	<u>\$ 138,333</u>	<u>128,82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合併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投資	銀行借款擔保	\$ 10,177,665	9,567,283
應收帳款	銀行借款擔保	-	1,887,716
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	716,636	772,513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擔保	1,342,037	1,371,062
		<u>\$ 12,236,338</u>	<u>13,598,57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三)及七所述外，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4.12.31	103.12.31
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u>\$ 159,897</u>	<u>158,250</u>

(二)或有負債：

- 1.美國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美國反托拉斯法為由，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法院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決定為本案之實質審理，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2.加拿大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加拿大反托拉斯法為由，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 3.巴西 ODD(Optical Disk Drive)產品之若干直接及間接消費者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參與定價協議，違反巴西相關法令為由，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提起損害賠償集體訴訟，本公司已委任律師處理中，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定。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6,217	2,005,715	2,371,932	366,615	2,171,911	2,538,526
勞健保費用	21,417	124,941	146,358	18,865	124,398	143,263
退休金費用	12,931	79,422	92,353	27,899	145,762	173,66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644	124,015	151,659	17,433	118,754	136,187
折舊費用	21,356	56,160	77,516	21,101	58,418	79,519
攤銷費用	2,850	7,749	10,599	2,782	15,928	18,710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613 人及 1,598 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佳世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QTE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8,362 (USD 1,535)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0	本公司	QMM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39 (USD 500)	16,419 (USD 500)	16,419 (USD 500)	1.5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1	QLLB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6,000 (USD 4,0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2,177,499	4,354,997
1	QLLB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QCS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03,360 (USD 64,000)	2,100,800 (USD 64,000)	2,100,800 (USD 64,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1	QLLB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8,650 (USD 10,000)	328,250 (USD 10,000)	328,250 (USD 10,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2,177,499	4,354,997
2	BBM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6,250 (USD 7,5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858,063	858,063
2	BBM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72,328 (USD 23,500)	229,775 (USD 7,000)	229,775 (USD 7,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858,063	858,063
3	BQC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763 (RMB 6,5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330,250	330,250
3	BQC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1,452 (RMB 30,0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330,250	330,250
4	QCES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6,780 (RMB 40,000)	202,244 (RMB 40,000)	202,244 (RMB 40,000)	4.2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92,418	492,418
4	QCES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8,899 (RMB 23,000)	116,290 (RMB 23,000)	116,290 (RMB 23,000)	4.2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92,418	492,418
5	GSS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968 (RMB 20,000)	-	-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63,743	63,743
6	QLPG	QLLB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9,284 (MYR 7,922)	53,523 (MYR 7,000)	53,523 (MYR 7,000)	3.2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5,454,376	10,908,753
7	BMS	達尼特(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2,628 (RMB 45,000)	227,525 (RMB 45,000)	181,191 (RMB 35,836)	4.35%~5.1%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06,858	813,717
7	BMS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8,475 (RMB 50,000)	252,805 (RMB 50,000)	252,805 (RMB 50,000)	4.4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406,858	813,717
8	達利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000 (NTD 30,000)	30,000 (NTD 30,000)	30,000 (NTD 30,000)	1.04%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803,522	803,522
9	BBHC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60,000 (USD 40,000)	730,356 (USD 22,250)	730,356 (USD 22,25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304,391	1,304,391
9	BBHC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0,050 (USD 12,700)	305,273 (USD 9,300)	305,273 (USD 9,3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304,391	1,304,391
10	明基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BQ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0,110 (USD 14,000)	361,075 (USD 11,000)	361,075 (USD 11,000)	-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266,539	2,533,078
11	QCOS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92,375 (USD 15,000)	492,375 (USD 15,000)	492,375 (USD 15,000)	1.35%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355,120	1,355,120
12	QCPS	明基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BDTcn)(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94 (RMB 1,000)	5,056 (RMB 1,000)	5,056 (RMB 1,000)	3.4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2,727,188	27,271,882
12	QCPS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註十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561 (RMB 10,000)	50,561 (RMB 10,000)	50,561 (RMB 10,000)	3.48%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	115,760	115,760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二)QLLB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及2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及20%。

- (註三)GSS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四)BQC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五)QCES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1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六)BBM及BBHC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七)QLPG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八)BMS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分別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九)明基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及20%。
(註十)達利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十一)QCOS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1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十二)QCP5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10%；資金貸與最終母公司非100%子公司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
(註十三)資金貸與性質為有業務往來者為1；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為2。
(註十四)係為降低合併企業之整體利息支出，故部份子公司將多餘資金透過中介金融機構以指定用途信託方式提供有資金需求之子公司或合資企業使用。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QLLB	子公司	5,454,376	3,615,150 (USD110,000)	3,610,750 (USD110,000)	3,610,750 (USD110,000)	-	13.24%	13,635,941	Y	-	-
1	BBM	BBHC	子公司	10,908,753	88,736 (USD2,700)	-	-	-	-	27,271,882	-	-	-
1	BBM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NMH)	子公司	10,908,753	1,027,689 (USD31,270)	1,026,438 (USD31,270)	1,025,781 (USD31,250)	-	3.76%	27,271,882	-	-	Y
1	BBM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SMH)	子公司	10,908,753	436,893 (USD13,300)	436,573 (USD13,300)	436,573 (USD13,300)	-	1.60%	27,271,882	-	-	Y

(註一)本公司對外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額度分別為經會計師簽證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及20%。

(註二)BBM對外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額度分別為最終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一倍及40%。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隆達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59	90,458	0.87%	90,458	-
本公司	達達精密工業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1	15,489	0.21%	15,489	-
本公司	友通資訊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465,500	8.71%	465,500	-
QLLB	華創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7,998	2.50%	37,998	-
明基材料	隆達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1	17,217	0.17%	17,217	-
明基材料	百丹特生醫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42,750	5.75%	42,750	-
達利	寶來得寶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657	280,872	-	280,872	-
達利	映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155	79,312	6.26%	79,312	-
達利	杏昌生技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0	32,705	0.89%	32,705	-
達利	隆達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8	-	18	-
達利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98	30,739	1.07%	30,739	-
達利	極致行動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19	2,915	6.19%	2,915	-
達利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72	32,350	3.14%	32,350	-
達利	立達國際電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234	0.06%	234	-
達利	東騰創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6,006	6.17%	16,006	-
達利	開發文創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38,603	3.33%	38,603	-
達利	友達晶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1,308	0.03%	1,308	-
達利	相達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	-	-
達利貳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93	50,880	-	50,880	-
達利貳	映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58	41,651	3.29%	41,651	-
達利貳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	9,831	0.34%	9,831	-
達利貳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	25,514	2.47%	25,514	-
達利貳	友達晶材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	1,529	0.03%	1,529	-
達利管顧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9	81,564	-	81,564	-
達利管顧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6	30,982	1.08%	30,982	-
達利管顧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	1,637	0.16%	1,637	-
達利管顧	東騰創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003	3.09%	8,003	-
達利管顧	安慶創新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3	7,753	2.24%	7,753	-
達利管顧	視陽光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	1,269	0.53%	1,269	-
Darly	達興材料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0	12,613	0.44%	12,613	-
明基	明達醫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2	72,788	7.06%	72,788	-
BQHK	馬來西亞創業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27	-	1,127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註一)
本公司	友通資訊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10,000	450,101	-	-	-	-	10,000	465,500

(註一)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金額。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的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明基	母子公司	(銷貨)	(12,735,193)	(14)	OA90	-	-	4,432,996	18	-
本公司	QJTO	母子公司	(銷貨)	(2,027,628)	(2)	OA120	-	-	718,347	3	-
本公司	QALA	母子公司	(銷貨)	(18,576,986)	(20)	OA90	-	-	4,565,018	19	-
本公司	友達	關聯企業	(銷貨)	(2,649,579)	(3)	OA120	-	-	797,492	3	-
本公司	AUL	關聯企業	(銷貨)	(3,363,343)	(4)	OA120	-	-	1,177,902	5	-
本公司	拍檔	關聯企業	(銷貨)	(426,668)	-	OA30	-	-	123,620	-	-
本公司	QLLB	母子公司	進貨	83,479,734	96	OA90	-	-	(20,427,241)	(84)	-
本公司	友達	關聯企業	進貨	153,447	-	OA45	-	-	(77,375)	-	-
明基材料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銷貨)	(7,216,247)	(49)	OA90	(註一)	-	1,848,896	51	-
明基材料	AUL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355,753)	(16)	OA90	(註一)	-	655,511	18	-
明基材料	BMLB	聯屬公司	進貨	3,730,488	29	OA90	(註一)	-	(351,968)	(10)	-
明基材料	視陽	關聯企業	進貨	116,559	1	OA30	(註一)	-	(15,262)	-	-
BMLB	明基材料	聯屬公司	(銷貨)	(3,730,488)	(100)	OA90	(註一)	-	351,968	100	-
BMS	BMLB	聯屬公司	(銷貨)	(772,164)	(100)	OA90	(註一)	-	355,817	100	-
BMLB	BMS	聯屬公司	進貨	772,164	100	OA90	(註一)	-	(355,817)	(62)	-
QCSZ	QLLB	聯屬公司	(銷貨)	(64,321,657)	(94)	OA60	-	-	17,891,913	93	-
QCSZ	BQC	聯屬公司	(銷貨)	(517,818)	(1)	OA120	-	-	133,744	1	-
QCSZ	QCPS	聯屬公司	進貨	1,122,915	2	OA60	-	-	(126,088)	(1)	-
QCSZ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679,335	7	OA45	-	-	(927,992)	(7)	-
QCSZ	達宙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72,311	-	OA120	-	-	(97,350)	(1)	-
QCSZ	拍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6,323	-	OA30	-	-	(9,862)	-	-
QCPS	QCSZ	聯屬公司	(銷貨)	(1,122,915)	(77)	OA60	-	-	126,088	79	-
QCPS	QCOS	聯屬公司	(銷貨)	(322,502)	(22)	OA60	-	-	32,815	21	-
QCOS	QLLB	聯屬公司	(銷貨)	(19,141,420)	(83)	OA60	-	-	3,974,121	73	-
QCOS	BQC	聯屬公司	(銷貨)	(2,525,869)	(11)	OA120	-	-	1,179,056	22	-
QCOS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39,772	4	OA45	-	-	(113,601)	(2)	-
QCOS	QCPS	聯屬公司	進貨	322,502	1	OA60	-	-	(32,815)	(1)	-
QJTO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027,628	100	OA120	-	-	(718,347)	(100)	-
QLLB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83,479,734)	(100)	OA90	-	-	20,427,241	100	-
QLLB	QCSZ	聯屬公司	進貨	64,321,657	77	OA60	-	-	(17,891,913)	(82)	-
QLLB	QCOS	聯屬公司	進貨	19,141,420	23	OA60	-	-	(3,974,121)	(18)	-
QALA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8,576,986	100	OA90	-	-	(4,565,018)	(100)	-
明基	BQA	聯屬公司	(銷貨)	(2,558,879)	(13)	OA90	-	-	810,449	11	-
明基	BQC	聯屬公司	(銷貨)	(574,293)	(3)	OA60	-	-	1,597	-	-
明基	BQE	聯屬公司	(銷貨)	(9,616,395)	(48)	OA90	-	-	2,909,839	40	-
明基	BQL	聯屬公司	(銷貨)	(1,096,203)	(6)	OA90	-	-	779,293	11	-
明基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銷貨)	(5,966,094)	(30)	OA60	-	-	1,871,787	26	-
明基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2,735,193	48	OA90	-	-	(4,432,996)	(67)	-
明基	友達	其他關係人	進貨	6,925,057	26	OA45	-	-	(946,210)	(15)	-
明基	達運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94,627	1	OA45	-	-	(47,522)	(1)	-
BQA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2,558,879	100	OA90	-	-	(810,449)	(100)	-
BQA	BQCA	聯屬公司	(銷貨)	(787,254)	(27)	OA60	-	-	111,232	21	-
BQCA	BQA	聯屬公司	進貨	787,254	100	OA60	-	-	(111,232)	(100)	-
BQC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574,293	12	OA60	-	-	(1,597)	-	-
BQC	QCOS	聯屬公司	進貨	2,525,869	51	OA120	-	-	(1,179,056)	(70)	-
BQC	QCSZ	聯屬公司	進貨	517,818	11	OA120	-	-	(133,744)	(8)	-
BQL	BQmx	聯屬公司	(銷貨)	(742,959)	(59)	OA90	-	-	272,045	35	-
BQL	Maxgen	聯屬公司	(銷貨)	(110,885)	(9)	OA90	-	-	430,730	55	-
BQL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1,096,203	100	OA90	-	-	(779,293)	(99)	-
BQmx	BQL	聯屬公司	進貨	742,959	100	OA90	-	-	(272,045)	(96)	-
Maxgen	BQL	聯屬公司	進貨	110,885	40	OA90	-	-	(430,730)	(85)	-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的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明基亞太	BQJP	聯屬公司	(銷貨)	(972,565)	(15)	OA60	-	-	299,057	19	-
明基亞太	BQME	聯屬公司	(銷貨)	(739,031)	(11)	OA60	-	-	185,428	12	-
明基亞太	BQAU	聯屬公司	(銷貨)	(706,656)	(11)	OA60	-	-	243,472	15	-
明基亞太	BQIN	聯屬公司	(銷貨)	(581,594)	(9)	OA60	-	-	257,373	16	-
明基亞太	BQTH	聯屬公司	(銷貨)	(262,078)	(4)	OA60	-	-	88,927	6	-
明基亞太	BQMY	聯屬公司	(銷貨)	(157,041)	(2)	OA60	-	-	19,012	1	-
明基亞太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5,966,094	97	OA60	-	-	(1,871,787)	(100)	-
BQJP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972,565	100	OA60	-	-	(299,057)	(98)	-
BQME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739,031	100	OA60	-	-	(185,428)	(94)	-
BQAU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706,656	100	OA60	-	-	(243,472)	(99)	-
BQIN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581,594	100	OA60	-	-	(257,373)	(99)	-
BQTH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262,078	100	OA60	-	-	(88,927)	(98)	-
BQMY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進貨	157,041	100	OA60	-	-	(19,012)	(89)	-
BQE	明基	聯屬公司	進貨	9,616,395	100	OA90	-	-	(2,909,839)	(98)	-
BQE	BQUK	聯屬公司	(銷貨)	(1,393,207)	(14)	OA30	-	-	192,422	12	-
BQE	BQDE	聯屬公司	(銷貨)	(2,662,416)	(26)	OA30	-	-	316,622	20	-
BQE	BQAT	聯屬公司	(銷貨)	(1,555,934)	(15)	OA45	-	-	150,355	10	-
BQE	BQSE	聯屬公司	(銷貨)	(963,825)	(9)	OA30	-	-	44,555	3	-
BQE	BQIT	聯屬公司	(銷貨)	(352,907)	(3)	OA30	-	-	86,368	6	-
BQE	BQFR	聯屬公司	(銷貨)	(716,549)	(7)	OA30	-	-	333,330	22	-
BQE	BQIB	聯屬公司	(銷貨)	(486,766)	(5)	OA30	-	-	95,759	6	-
BQE	BQNL	聯屬公司	(銷貨)	(309,887)	(3)	OA30	-	-	92,232	6	-
BQUK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1,393,207	100	OA30	-	-	(192,422)	(99)	-
BQDE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2,662,416	100	OA30	-	-	(316,622)	(99)	-
BQAT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1,555,934	100	OA45	-	-	(150,355)	(100)	-
BQSE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963,825	100	OA30	-	-	(44,555)	(94)	-
BQIT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352,907	100	OA30	-	-	(86,368)	(99)	-
BQFR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716,549	100	OA30	-	-	(333,330)	(100)	-
BQIB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486,766	100	OA30	-	-	(95,759)	(97)	-
BQNL	BQE	聯屬公司	進貨	309,887	100	OA30	-	-	(92,232)	(100)	-

(註一) 明基材料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份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明基	母子公司	4,432,996	2.86	1,344,889	-	2,869,090	-
本公司	QJTO	母子公司	718,347	2.90	-	-	284,437	-
本公司	QALA	母子公司	4,565,018	3.62	-	-	590,681	-
本公司	QCSZ	母子公司	723,539	(註一)	189,953	-	723,539	-
本公司	QCOS	母子公司	704,928	(註一)	105,002	-	653,513	-
本公司	友達	關聯企業	797,492	3.10	-	-	797,492	-
本公司	AUL	關聯企業	1,177,902	2.30	-	-	503,489	-
本公司	拍檔	關聯企業	123,620	4.91	-	-	123,620	-
明基材料	友達	其他關係人	1,848,896	3.43	-	-	569,566	-
明基材料	AUL	其他關係人	655,511	5.99	-	-	209,746	-
BMLB	明基材料	聯屬公司	351,968	6.39	-	-	78,781	-
BMS	BMLB	聯屬公司	355,817	2.49	-	-	78,780	-
QCSZ	QLLB	聯屬公司	17,891,913	3.58	7,565,189	-	10,750,188	-
QCSZ	BQC	聯屬公司	133,744	3.49	-	-	-	-
QCPS	QCSZ	聯屬公司	126,088	9.25	-	-	126,088	-
QCOS	QLLB	聯屬公司	3,974,121	3.51	-	-	2,987,075	-
QCOS	BQC	聯屬公司	1,179,056	3.09	14,055	-	279,560	-
QCES	本公司	母子公司	977,478	(註一)	-	-	977,478	-
QLLB	本公司	母子公司	20,427,241	3.77	-	-	13,673,796	-
明基	BQA	聯屬公司	810,449	3.09	133,019	-	528,296	-
明基	BQE	聯屬公司	2,909,839	3.17	722,364	-	1,904,696	-
明基	BQL	聯屬公司	779,293	1.42	668,614	-	160,474	-
明基	明基亞太	聯屬公司	1,871,787	3.29	1,028,495	-	966,525	-
明基	QCSZ	聯屬公司	604,140	(註一)	19,971	-	604,140	-
BQA	BQCA	聯屬公司	111,232	9.30	-	-	-	-
BQL	BQmx	聯屬公司	272,045	2.75	167,777	-	106,732	-
BQL	Maxgen	聯屬公司	430,730	0.28	419,496	-	-	-
明基亞太	BQJP	聯屬公司	299,057	3.81	82,453	-	170,788	-
明基亞太	BQME	聯屬公司	185,428	3.89	106,468	-	79,149	-
明基亞太	BQAU	聯屬公司	243,472	3.01	139,147	-	125,865	-
明基亞太	BQIN	聯屬公司	257,373	1.59	178,063	-	35,048	-
BQE	BQUK	聯屬公司	192,422	6.07	101,008	-	192,422	-
BQE	BQDE	聯屬公司	316,622	6.08	151,458	-	316,622	-
BQE	BQAT	聯屬公司	150,355	10.01	-	-	150,355	-
BQE	BQFR	聯屬公司	333,330	2.04	280,940	-	166,965	-

(註一)因銷貨於加工後再購回的部分已予沖銷，故未列示應收帳款週轉率之資訊。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友達	台灣	液晶面板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	8,085,543	8,085,543	663,599	6.90%	12,481,421	4,931,960	334,258	關聯企業
本公司	達方	台灣	多層陶瓷電容器及鍵盤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	662,195	662,195	58,005	19.47%	1,788,262	624,597	120,216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明基材料	台灣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507,883	507,883	43,659	13.61%	627,910	505,933	68,878	子公司
本公司	QMMX	墨西哥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369,565	369,565	1,793	87.68%	139,284	(8,014)	(7,027)	子公司
本公司	明基	台灣	電子產品市場行銷	7,160,050	7,158,191	408,641	100.00%	6,332,696	(157,918)	(157,897)	子公司
本公司	佳世達電子	台灣	電子產品買賣	-	1,000	-	-	-	-	-	子公司
本公司	QALA	美國	電子產品買賣	32,800	32,800	1,000	100.00%	25,150	2,307	2,307	子公司
本公司	QJTO	日本	電子產品買賣	2,701	2,701	-	100.00%	42,593	(18,858)	(18,858)	子公司
本公司	QLPG	馬來西亞	電子產品之產銷	578,128	578,128	50,000	100.00%	399,011	(25,463)	(25,463)	子公司
本公司	QLLB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公司	3,687,539	3,687,539	114,250	100.00%	10,608,103	914,948	934,239	子公司
本公司	達利	台灣	專營投資事業	295,000	295,000	132,160	100.00%	2,008,805	(25,845)	(25,845)	子公司
本公司	Darly	馬來西亞	專營投資事業	165,000	165,000	6,000	100.00%	446,642	117,624	117,624	子公司
本公司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1,355,289	1,355,289	42,400	18.10%	520,781	(784,892)	(158,798)	子公司
本公司	拍權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212,880	212,880	12,000	15.98%	214,521	62,448	6,432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明基透析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49,990	150,000	14,999	88.23%	127,276	(25,326)	(22,320)	子公司
本公司	佳世達光電	台灣	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	1,000	1,000	100	100.00%	968	(7)	(7)	子公司
本公司	杏合生醫	台灣	醫療器材	63,000	-	6,000	20.00%	47,293	(12,259)	(2,452)	關聯企業
QALA	QMMX	墨西哥	電子產品之製造	50,287	50,287	252	12.32%	19,571	(8,014)	-	聯屬公司
QLPG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165,445	165,445	5,000	2.13%	134,741	(784,892)	-	聯屬公司
明基材料	BMLB	馬來西亞	控股公司	1,141,340	1,141,340	35,082	100.00%	2,120,692	49,686	-	聯屬公司
明基材料	視陽	台灣	隱形眼鏡之製造與銷售	180,523	128,404	9,984	18.58%	75,079	(57,649)	-	關聯企業
明基材料	碩晨	台灣	醫療器材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9,127	29,127	2,190	19.64%	22,292	(20,524)	-	關聯企業
達利	達利管顧	台灣	投資管理顧問	30,000	30,000	6,888	45.11%	148,223	8,780	-	聯屬公司
達利	明藝	台灣	影視內容製作發行	50,000	50,000	5,000	50.00%	26,354	(19,548)	-	聯屬公司
達利	明基材料	台灣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21,786	231,892	15,182	4.74%	218,428	505,933	-	聯屬公司
達利	瑞鼎科技	台灣	IC 設計	29,400	29,400	2,940	4.67%	192,650	405,964	-	關聯企業
達利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42,584	42,584	3,549	8.02%	82,146	118,001	-	聯屬公司
達利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904,102	904,102	25,000	10.67%	345,823	(784,892)	-	聯屬公司
達利	明基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45,450	43,975	3,670	36.70%	15,991	(15,323)	-	聯屬公司
達利	拍權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112,080	112,080	6,006	8.00%	143,601	62,448	-	關聯企業
達利	明基透析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0	-	1	0.01%	9	(25,326)	-	聯屬公司
達利	GST	台灣	電腦資訊系統之研發	12	-	1	0.02%	11	(5,661)	-	聯屬公司
達利管顧	達由科技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資訊產品服務等業務	6,535	6,535	529	3.04%	6,085	11,962	-	關聯企業
達利管顧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	40,022	-	-	-	118,001	-	聯屬公司
達利管顧	明基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28,000	28,000	2,400	24.00%	10,457	(15,323)	-	聯屬公司
明基	BQA	美國	美國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114,553	114,553	200	100.00%	121,893	(120,941)	-	聯屬公司
明基	BQL	美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87,027	87,027	350	100.00%	(97,425)	(196,168)	-	聯屬公司
明基	BQHK	香港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859,037	859,037	466,200	100.00%	766,671	148,221	-	聯屬公司
明基	BQE	荷蘭	歐洲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960,568	960,568	5,009	100.00%	561,917	216,245	-	聯屬公司
明基	明基亞太	台灣	電子產品之買賣	950,000	950,000	20,000	100.00%	(35,881)	(36,585)	-	聯屬公司
明基	達利貳	台灣	專營投資事業	1,411,132	1,411,132	-	100.00%	1,567,660	(324,577)	-	聯屬公司
明基	BenQ Guru Holding Ltd. (GSH)	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74,021	74,021	23,400	37.50%	91,615	(163,347)	-	聯屬公司
明基	達方	台灣	多層陶瓷電容器及鍵盤之研究發展製造生產及銷售	361,856	361,856	21,723	7.29%	670,820	624,597	-	關聯企業
明基	明基材料	台灣	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946,731	946,731	80,848	25.21%	1,163,168	505,933	-	聯屬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基	得藝	台灣	數位內容資訊服務	69,420	69,420	1,098	11.33%	9,590	2,045	- 關聯企業	
明基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719,088	719,088	20,000	8.54%	276,634	(784,892)	- 關聯公司	
明基	伊博	台灣	電子書數位內容平台	-	96,000	-	-	-	97	- 關聯公司	
明基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235,069	235,069	19,353	43.74%	437,344	118,001	- 關聯公司	
明基	MQE	荷蘭	電子產品之買賣	74,659	74,659	82	100.00%	71,345	1,069	- 關聯公司	
明基	時運	台灣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9,410	-	4,509	90.18%	112,751	15,516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India Private Ltd.	印度	電子產品之買賣	224,405	30,791	440,296	100.00%	(5,804)	(8,665)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M.E.) FZE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8,891	8,891	-	100.00%	(23,329)	(119)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Japan Co., Ltd.	日本	日本地區維修服務及銷售	4,518	4,518	-	100.00%	51,125	(5,959)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買賣	1,837	1,837	500	100.00%	(21,265)	(993)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Australia Pte Ltd.	澳大利亞	電子產品之買賣	36,342	36,342	1,591	100.00%	(59,417)	3,821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Service & Marketing (M)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產品之買賣	119,488	119,488	100	100.00%	12,081	(3,307)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20,116	120,116	12,000	100.00%	(27,222)	(29,425)	- 關聯公司	
明基亞太	BenQ Korea Co., Ltd.	南韓	電子產品之買賣	1,713	1,713	10	100.00%	(22,957)	5,385	- 關聯公司	
BQA	BenQ Canada Corp.	加拿大	電子產品之買賣	26	26	1	100.00%	8,877	1,037	- 關聯公司	
BQL	BenQ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電子產品之買賣	77,591	77,591	3	100.00%	71,907	(21,940)	- 關聯公司	
BQL	Joytech LLC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1	100.00%	(109,230)	(88,800)	- 關聯公司	
BQL	Vivitech LLC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1	100.00%	(109,230)	(88,800)	- 關聯公司	
Joytech LLC	Maxgen Comércio Industrial imp E Exp Ltda.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	50.00%	(109,230)	(177,495)	- 關聯公司	
Vivitech LLC	Maxgen Comércio Industrial imp E Exp Ltda.	巴西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1	4,671	-	50.00%	(109,230)	(177,495)	- 關聯公司	
BQmx	BenQ Service de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維修服務	87	87	3	100.00%	1,554	439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瑞鼎科技	台灣	IC 設計	7,238	7,238	1,633	2.60%	108,644	405,964	- 關聯企業	
達利貳	達利管顧	台灣	投資管理顧問	20,006	20,006	8,382	54.89%	180,349	8,780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BBHC	開曼群島	醫療事業之投資	2,122,721	2,122,721	65,024	27.75%	899,468	(784,892)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BenQ Guru Holding Ltd. (GSH)	香港	控股公司	121,860	121,860	31,200	50.00%	122,154	(163,347)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明藝	台灣	影視內容製作發行	50,000	50,000	5,000	50.00%	26,354	(19,548)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明基三豐	台灣	醫療器材	27,337	27,337	1,590	3.59%	36,804	118,001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明基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22,250	22,250	1,800	18.00%	7,843	(15,323)	- 關聯公司	
達利貳	拍檔	台灣	端點銷售系統主機及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49,426	49,426	1,648	2.20%	49,310	62,448	- 關聯企業	
達利貳	時運	台灣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	-	1	0.02%	13	15,516	- 關聯公司	
BQE	BenQ UK Limited	英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4,800	14,800	-	100.00%	(869)	12,441	- 關聯公司	
BQE	BenQ Deutschland GmbH	德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5,587	25,587	-	100.00%	119,741	23,087	- 關聯公司	
BQE	BenQ Benelux B.V.	荷蘭	電子產品之買賣	567	567	-	100.00%	(50,197)	2,522	- 關聯公司	
BQE	BenQ Austria GmbH	奧地利	電子產品之買賣	1,091	1,091	-	100.00%	127,789	11,360	- 關聯公司	
BQE	BenQ Iberica S.L. Unipersonal	西班牙	電子產品之買賣	4,677	4,677	-	100.00%	39,577	3,568	- 關聯公司	
BQE	BenQ Italy S.R.L.	義大利	電子產品之買賣	92,654	92,654	50	100.00%	21,576	2,660	- 關聯公司	
BQE	BenQ France SAS	法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2,045	2,045	-	100.00%	(160,151)	8,450	- 關聯公司	
BQE	BenQ Nordic A.B.	瑞典	電子產品之買賣	445	445	-	100.00%	99,725	8,296	- 關聯公司	
BQE	BenQ LLC.	俄羅斯	電子產品之買賣	52	52	-	100.00%	7,124	1,241	- 關聯公司	
明藝	綠島文化	台灣	藝文服務業	2,000	2,000	-	33.33%	1,348	(915)	- 關聯企業	
明基三豐	聯亞	台灣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21,984	21,984	1,995	99.75%	30,401	3,379	- 關聯公司	
明基三豐	高望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6,211	35,554	1,062	100.00%	8,081	5	- 關聯公司	
明基三豐	怡安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185,000	185,000	10,000	100.00%	244,213	24,443	- 關聯公司	
明基三豐	明基口腔醫材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務等	48,000	48,000	4,800	80.00%	23,339	(15,269)	- 關聯公司	

(註)上列屬合併公司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一)佳世達科技

I.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佳世達電通有限 公司(QCSZ)	液晶顯示器及行動 通信產品之產銷	2,429,050	(註一)	2,330,575 (USD 71,000)	-	-	2,330,575 (USD 71,000)	568,980	100.00%	568,980 (註二)	7,677,164	-
蘇州佳世達電子有限 公司(QCES)	液晶顯示器之產銷	387,335	(註一)	387,335 (USD 11,800)	-	-	387,335 (USD 11,800)	120,368	100.00%	120,368 (註二)	1,231,045	-
蘇州佳世達光電有限 公司(QCOS)	投影機等光電產品 之產銷	409,000	(註一)	409,000 (USD 12,460)	-	-	409,000 (USD 12,460)	233,005	100.00%	233,005 (註二)	3,387,800	-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 司(NMH)	醫療服務	3,511,980	(註一)	2,898,644 (USD 88,306)	-	-	2,898,644 (USD 88,306)	(320,048)	69.67%	(222,977) (註二)	(149,443)	-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 司(SMH)	醫療服務	1,213,464	(註一)	706,788 (USD 21,532)	-	-	706,788 (USD 21,532)	(397,642)	69.67%	(277,037) (註二)	(92,054)	-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 詢有限公司(NMHC)	醫療機構管理諮詢	32,825	(註一)	32,825 (USD 1,000)	-	-	32,825 (USD 1,000)	(464)	69.67%	(323) (註三)	19,446	-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 限公司(QCSH)	行動通信產品之產 銷	2,182,863	(註一)	1,575,600 (USD 48,000)	-	-	1,575,600 (USD 48,000)	(34,661)	100.00%	(34,661) (註三)	(1,469,112)	-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 有限公司(GSS)	電腦資訊系統之研 發	433,290	(註一)	318,403 (USD 9,700)	-	-	318,403 (USD 9,700)	(156,666)	100.00%	(156,666) (註二)	159,357	-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 (BQC)	電子產品之銷售	2,626,000	(註一)	2,626,000 (USD 80,000)	-	-	2,626,000 (USD 80,000)	201,453	100.00%	201,453 (註二)	825,624	-
明基電通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BQIs)	電子產品之銷售	32,825	(註一)	6,565 (USD 200)	-	-	6,565 (USD 200)	(47,098)	100.00%	(47,098) (註三)	(20,144)	-
蘇州佳世達精密工業 有限公司(QCPS)	塑膠機構零件之產 銷	164,125	(註一)	155,919 (USD 4,750)	-	-	155,919 (USD 4,750)	39,866	100.00%	39,866 (註二)	289,399	-
明基醫療器械(上海) 有限公司(BDTcn)	醫療器材批發及零 售業務等	5,252	(註九)	-	-	-	-	(2,997)	100.00%	(2,997) (註三)	2,050	-
生誠貿易(上海)有限 公司(BQSHA)	國際貿易、轉口貿 易等貿易代理業務	3,283	(註十)	-	-	-	-	(45)	100.00%	(45) (註三)	3,168	-

(註一)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經與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不包括由大陸子公司QCES再轉投資之金額18,500千美元。

(註五)不包括由GRHK再轉投資之金額3,500千美元。

(註六)不包括由大陸子公司QCES再轉投資之金額800千美元。

(註七)不包括由BBM再轉投資之金額19,540千美元。

(註八)不包括由BBM再轉投資之金額28,537千美元。

(註九)係由QLLB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註十)係由BQHK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註十一)美元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32.825。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447,654	12,953,262	(註十二)

(註十二)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二) 子公司明基材料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明基材料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之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明基材料有限 公司(BMS)	機能膜產品之加 工	951,925	(註一)	951,925 (USD 29,000)	-	-	951,925 (USD 29,000)	72,534	100.00%	72,534 (註二)	2,034,280 (註四)	-
達信醫療科技 (蘇州)有限公 司(DTB)	機能膜及醫療器 械等相關產品提 供服務及銷售	55,617	(註三)	-	-	-	-	(9,513)	100.00%	(9,513) (註二)	41,975 (註四)	-
達尼特材料科 技(蕪湖)有限 公司(DNT)	電池隔離膜及相 關產品提供技術 及服務	202,244	(註一)	202,244 (RMB 40,000)	-	-	202,244 (RMB 40,000)	(106,791)	50.00%	(53,296) (註二)	47,974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54,169 (USD29,000 及 RMB40,000)	1,356,413 (USD29,000 及 RMB80,000)	2,768,153

(註一)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係由 BMLB 之盈餘轉投資大陸。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五)美元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32.825 及人民幣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5.0561。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三)子公司明基三豐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明基三豐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三)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明基三豐醫療 器材(上海)有 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 貿易等貿易代理 業務	32,825	(註一)	32,825 (USD 1,000)	-	-	32,825 (USD 1,000)	40	100.00%	40	8,613	-
怡安醫療器械 貿易(蘇州)有 限公司	醫療器材批發、 零售業務等	6,893	(註二)	6,893 (USD 210)	-	-	6,893 (USD 210)	(547)	100.00%	(547)	4,627	-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四)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五)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六)美元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32.825。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基三豐	32,825 (USD 1,000)	32,825 (USD 1,000)	611,978
怡安	6,893 (USD 210)	6,893 (USD 210)	107,219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李 焜 耀



Qisda
Qisda.com